

公司代码：601211

公司简称：国泰君安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王松	工作原因	杨德红
董事	刘樱	工作原因	杨德红
董事	王勇健	工作原因	向东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杨德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乐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谢乐斌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在经营中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公司建立了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合规管理体系和动态的风险控制指标监管体系，以确保公司经营在风险可测、可控、可承受的范围内开展。有关公司经营面临的风险，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的相关内容。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2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0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53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9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7
第十二节	证券公司信息披露.....	178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海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
证券业协会	指	中国证券业协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本公司/公司/国泰君安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集团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国际集团	指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国资公司	指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深圳投控	指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上海信托	指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资管	指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期货	指	国泰君安期货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	指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公司	指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控股的子公司
国泰君安国际	指	国泰君安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是由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控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众公司
国泰君安创投	指	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国联安基金	指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证券	指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海证期货	指	海证期货有限公司
国翔置业	指	上海国翔置业有限公司
海际证券	指	海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安基金	指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投摩根	指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浦发银行	指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农商银行	指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转债	指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7 日公开发行并于 2017 年 7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规模为人民币 70 亿元的可转换成本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香港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
标准守则	指	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之《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守则	指	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所载之《企业管治守则》及《企业管治报告》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香港法例第 571 章证券及期货条例（经不时修订、补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A 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内资股，于上海证券

		交易所上市并以人民币买卖
H 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境外上市外资股, 于香港联交所上市并以港元买卖
ABS	指	资产证券化, 英文全称为“Asset-backed Securities”
FICC	指	固定收益证券、货币及商品期货, 英文全称为“Fixed Income, Currencies and Commodities”
PB	指	主经纪商, 英文全称为“Prime Broker”
本报告期/报告期	指	2017 年上半年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国泰君安、国泰君安证券
公司的外文名称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TJA、Guotai Junan Securitie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德红
公司总经理	王松
公司授权代表	杨德红、喻健
联席公司秘书	喻健、邝燕萍

注册资本和净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注册资本	7,625,000,000	7,625,000,000
净资产	96,640,232,669	80,338,196,026

注：2017年4月，公司发行1,040,000,000股H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2017年5月，公司额外发行48,933,800股H股。公司总股本增至8,713,933,800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正在办理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

公司的各单项业务资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的单项业务资格

序号	批准部门	资质名称/会员资格
1	中国人民银行	同业拆借资格(银货政[2000]122号、银总部函[2016]22号) 公开市场业务一级交易商(银货政[2004]1号、公开市场业务公告[2016]第3号) 银行间债券市场做市商(银发[2004]157号) 自贸区分账核算业务(2015年8月)
2	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	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股票期权做市。(编号：10270000) 网上证券委托业务(证监信息字[2001]3号) 受托投资管理业务(证监机构字[2002]149号)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证监基金字[2002]31号) 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证监许可[2008]124号、沪证监机构字[2010]103号) 参与股指期货交易(沪证监机构字[2010]253号) 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机构部部函[2011]573号、上证函

		<p>[2013]257号)</p> <p>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 (机构部部函[2012]250号)</p> <p>综合理财服务 (机构部部函[2012]555号)</p> <p>融资融券业务 (证监许可[2013]311号)</p> <p>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沪证监机构字[2013]56号)</p> <p>私募基金综合托管业务试点 (机构部部函[2013]173号)</p> <p>黄金等贵金属现货合约代理和黄金现货合约自营业务试点 (机构部部函[2014]121号)</p> <p>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 (证监许可[2014]511号)</p> <p>自营及代客结售汇、自营及代客外汇买卖等外汇业务 (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部函[2014]1614号)</p> <p>股票期权做市业务 (证监许可[2015]154号)</p> <p>自营参与碳排放权交易 (机构部函[2015]862号)</p>
3	中国证券业协会	<p>从事相关创新活动资格 (2005年2月)</p> <p>报价转让业务 (中证协[2006]3号)</p> <p>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承销业务试点 (中证协函[2012]378 号)</p> <p>柜台交易业务 (中证协函[2012]825号)</p> <p>金融衍生品业务 (中证协函[2013]1224号)</p> <p>互联网证券业务 (中证协函[2014]155号)</p>
4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p>代理登记业务 (2002年4月)</p> <p>结算参与者 (中国结算函字[2006]67号)</p> <p>甲类结算参与者 (中国结算函字[2008]24号)</p>
5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p>转融通业务试点 (中证金函[2012]116号)</p> <p>转融券业务试点 (中证金函[2013]45号)</p>
6	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p>国债买断式回购业务 (2004年12月)</p> <p>开展“上证基金通”业务 (2005年7月)</p> <p>上证1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一级交易商 (2006年3月)</p> <p>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交易商 (上证会函[2007]90号)</p> <p>大宗交易系统合格投资者 (证号: A00001)</p> <p>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 (上证会字[2013]64号、深证会[2013]58号)</p> <p>港股通业务 (上证函[2014]654号)</p> <p>股票期权交易参与者 (上证函[2015]66号)</p> <p>深港通下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 (深证会[2016]326号)</p>
7	国家外汇管理局	<p>外币有价证券经纪及承销业务 (汇资字第SC201221号)</p> <p>即期结售汇业务和人民币与外汇衍生产品业务 (汇复[2014]325号)</p> <p>Quanto产品结售汇、为QFII托管客户结售汇、代客外汇买卖等三类业务备案 (汇综便函[2016]505号)</p>
8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p>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业务 (交易商协会公告[2012]19号)</p>
9	上海黄金交易所	<p>特别会员资格</p>

		国际会员（A类）资格（证书编号：IM0046） 银行间黄金询价业务
10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做市业务（股转系统函[2014]706号）
11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	银行间外汇市场会员（中汇交发[2015]3号） 银行间外汇市场衍生品会员（中汇交发[2015]59号）
12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航运及大宗商品金融衍生品中央对手清算业务（清算所会员准字[2015]016号）

2、控股子公司的单项业务资格

序号	子公司名称	资质名称/会员资格
1	香港公司	第 1 类牌照（证券交易） 第 2 类牌照（期货合约交易） 第 3 类牌照（杠杆式外汇交易） 第 4 类牌照（就证券提供意见） 第 5 类牌照（就期货合约提供意见） 第 6 类牌照（就机构融资提供意见） 第 9 类牌照（提供资产管理） 由香港联交所发出的交易所参与者证明书和交易所交易权证明书 由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发出的证券(交易所交易基金)庄家许可证 由香港期货交易有限公司发出的交易所参与者证明书和交易所交易权证明书 由香港期货结算有限公司发出的期货结算公司参与者证明书 由香港公司注册处发出的放债人牌照 由香港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管理局发出主事中介人资格 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香港保险顾问联合会颁发的会籍证书 新加坡金融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基金管理公司资格 新加坡金融管理局颁发的财务顾问资格牌照
2	国泰君安资管	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券资产管理业务。（编号：10278001） 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从事境外证券投资管理业务（证监机构字[2010]631号） 资产管理业务参与股指期货交易（沪证监机构字[2011]38号） 现金管理产品试点（证监许可[2012]828号）
3	国泰君安期货及其下属子公司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91310000100020711J号） 金融期货全面结算业务资格（证监期货字[2007]148号） 期货投资咨询业务资格（证监许可[2011]1449） 资产管理业务（证监许可[2012]1506号）

		仓单服务、基差交易、合作套保、定价服务（中期协备字[2015]67号）
4	上海证券及下属子公司	<p>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不含股票、上市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承销；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编号：10710000）</p> <p>网上证券委托业务（证监信息字[2001]8号）</p> <p>受托投资管理业务（证监机构字[2002]203号）</p> <p>同业拆借业务（银复[2003]68号、银总部函[2013]79号）</p> <p>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证监基金字[2004]74号）</p> <p>上交所国债买断式回购业务（2004年12月）</p> <p>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结算参与者（中国结算函字[2006]61号）</p> <p>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甲类结算参与者（2008年2月）</p> <p>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证监许可[2008]1039号、沪证监机构字[2010]133号）</p> <p>从事相关创新活动资格（2005年12月）</p> <p>对上海证券实施经纪人制度无异议（证监机构字[2009]260号）</p> <p>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试点（机构部部函[2012]596号）</p> <p>融资融券业务（证监许可[2012]621号）</p> <p>外币有价证券经纪业务（汇资第SC201211号）</p> <p>转融通业务（中证金函[2013]25号）</p> <p>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权限（上证会字[2013]22号、深证会[2013]15号）</p> <p>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权限（上证会字[2013]137号、深证会[2013]73号）</p> <p>代销金融产品业务（沪证监机构字[2013]19号）</p> <p>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从事推荐业务和经纪业务资格（股转系统函[2013]80号）</p> <p>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从事做市业务资格（股转系统函[2014]724号）</p> <p>机构间私募产品报价与服务系统的参与者资格（业务权限：投资类、代理交易类、创设类、推荐类、展示类）</p> <p>港股通业务（上证会函[2014]367号）</p> <p>深港通下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深证会[2016]330号）</p> <p>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期权交易参与者（上证函[2015]78号）</p> <p>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期权业务资格（深期权函[2015]模第66号）</p> <p>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期权结算业务（中登结算函字[2015]51号）</p> <p>经营期货业务许可：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p>

		(编号: 31390000) 资产管理业务 (中期协备字[2015]5号)
5	国联安基金	基金管理资格 (编号: A024) 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 (证监许可[2011]2106 号) 投资管理人受托管理保险资金资格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喻健	梁静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29层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29层
电话	021-38676798	021-38676798
传真	021-38670798	021-38670798
电子信箱	dshbgs@gtjas.com	dshbgs@gtjas.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 (上海) 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120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120
香港主要营业地址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28号金钟汇中心18楼
公司网址	http://www.gtja.com/
电子信箱	dshbgs@gtjas.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香港联交所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hkexnews.hk/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国泰君安	601211	不适用
H股	香港联交所	國泰君安	02611	不适用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楼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6 层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添美道 1 号中信大厦 22 楼
中国内地法律顾问	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	
香港法律顾问	富而德律师事务所	
A 股股份登记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H 股股份登记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1,104,097,293	13,707,434,521	-18.9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56,266,103	5,020,164,364	-5.2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31,980,871	3,483,104,057	21.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92,397,108	-12,669,511,273	不适用
其他综合收益	502,376,682	-1,607,273,959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资产总额	404,726,303,619	411,749,041,689	-1.71
负债总额	276,961,252,404	300,997,319,910	-7.9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116,920,165,717	99,964,418,051	16.96
所有者权益总额	127,765,051,215	110,751,721,779	15.36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	0.62	-9.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	0.62	-9.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42	1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6	5.48	下降0.82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2	3.70	上升0.42个百分点
每股净资产（元/股）	13.42	13.11	2.36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按照《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要求计算。

(三) 母公司的净资本及风险控制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净资本	96,640,232,669	80,338,196,026
净资产	106,304,372,593	90,226,170,787
风险覆盖率(%)	368.95	313.10
资本杠杆率(%)	31.51	26.53
流动性覆盖率(%)	361.67	180.03
净稳定资金率(%)	150.60	127.17
净资本/净资产(%)	90.91	89.04
净资本/负债(%)	70.36	56.80
净资产/负债(%)	77.40	63.79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24.98	32.23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67.07	82.46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64,6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03,986,500	主要是财政专项扶持资金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74,335	
所得税影响额	-175,025,7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36,500	
合计	524,285,232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本集团以客户需求为驱动，打造了包括机构金融、个人金融、投资管理及国际业务在内的业务体系。其中：

机构金融业务由投资银行业务和机构投资者服务业务组成。投资银行业务为企业和政府客户提供上市保荐、股票承销、债券承销、结构性债务融资、并购财务顾问、企业多样化解决方案等服务；机构投资者服务业务为机构投资者提供主经纪商、股票质押及约定购回、研究等服务，同时还包括股票、衍生金融工具及 FICC 的投资交易。

个人金融业务通过线下和线上相结合的方式为个人客户等提供证券及期货经纪、融资融券、财富管理、财务规划等服务。

投资管理业务包括为机构、个人提供资产管理和基金管理服务，以及直接投资业务。

国际业务方面，本集团围绕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打造国际业务平台，在香港主要通过国泰君安国际开展经纪、企业融资、资产管理、贷款及融资和金融产品、做市及投资业务。本集团已在美国和新加坡等地进行业务布局。

本集团的经营模式主要是，围绕上述主营业务的开展，通过提供证券产品或服务获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以及通过证券投资获取投资收益等。

(二) 行业及公司经营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上证综指上涨 2.86%，中债总净价（总值）指数下跌 2.46%；沪深两市股票基金交易额 56.43 万亿元，同比下降 18.43%；证券市场筹资总额 19,870.33 亿元，同比下降 31.92%；2017 年 6 月末市场融资融券余额 8,798.62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6.32%。

根据证券业协会统计，2017 年上半年，证券行业实现营业收入 1,436.96 亿元、净利润 552.58 亿元，同比分别下降 8.52% 和 11.55%。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111.04 亿元，同比降低 18.99%。主要业务中，机构金融及国际业务同比显著增长；个人金融业务收入受证券市场波动影响，同比有所减少；投资管理业务收入同比减少，主要是上年同期出售海际证券股权产生投资收益。扣除转让海际证券股权的投资收益的影响后，本集团营业收入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分别增长 1.35% 和 19.87%。对于本集团经营情况的详细说明，请参见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7 年上半年本集团的业务构成及收入驱动因素

主营业务类别	营业收入（亿元）	同比增长(%)	对营业收入贡献度(%)
机构金融	47.62	35.31	42.90
个人金融	42.85	-17.45	38.59
投资管理	11.04	-74.01	9.94
国际业务	9.61	20.98	8.65
其他	-0.08	-81.61	-0.08
合计	111.04	-18.99	100.00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6月末，本集团资产总额为4,047.26亿元，较期初减少1.71%。其中，货币资金和结算备付金分别为1,020.13亿元和102.67亿元，分别较期初减少15.57%和32.77%，主要系2017年上半年客户资金减少所致；融出资金为631.70亿元，较期初减少8.31%，主要系2017年上半年市场融资融券规模减少所致；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838.25亿元，较期初增加9.26%，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358.75亿元，较期初减少11.38%，主要系本集团结合市场情况调整交易投资结构所致；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为837.56亿元，较期初增加32.50%，主要系本集团股票质押业务规模增长所致。

其中：境外资产453.26（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11.20%。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是中国证券行业长期、持续、全面领先的综合金融服务商。本集团跨越了中国资本市场发展的全部历程和多个周期，历经风雨，锐意进取，成长为全方位的行业领导者。本集团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一）根植于心的企业文化：风控为本，追求卓越

本集团自成立以来形成了改革创新、锐意进取的经营理念和企业文化，推动了本集团的长期持续全面发展。近年来，集团积极践行《国泰君安共识》，进一步增强了凝聚力和认同。

本集团坚信风险管理是证券公司的首要核心竞争力，建立了全面有效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并运用先进的风险管理手段与科技优势，前瞻性的把握整体风险。报告期内，本集团继续推进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加强对子公司的风险管理、推进并表管理工作，提升风险管理精细化、智能化水平，合规风控体系进一步完善。全面有效、日益完善的风险管理和内控体系使本集团连续十年获得中国证监会授予的A类AA级监管评级。

本集团追求卓越，致力于选拔最优秀的人才、为客户提供最优质的服务。集团建立了完善的人才培育体系，为员工提供良好的职业发展路径和市场化激励机制，最大程度地激发团队合作、传承企业文化。报告期内，集团制订实施《职业经理人薪酬制度改革试点实施方案》，实现总部专业职级全覆盖，薪酬和绩效管理体系进一步完善。同时，集团建立并完善零售客户和企业机构客户服务体系，通过高质量的客户服务，提升客户粘性，拓展客户基础。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个人金融账户数达到1,034万户，较上年末增加14%。

（二）中国资本市场全方位的领导者

本集团规模持续领先，盈利能力突出，盈利水平始终保持行业前列。2007年至2016年，本集团的净利润一直居于行业前3位；2011年至2016年，本集团的营业收入、总资产连续六年排名行业前3位。2017年4月，本公司成功发行H股并在香港联交所挂牌上市，进一步提升了集团的综合竞争力。2017年上半年，本公司的营业收入、净利润均排名行业第2位，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净资本分别排名行业第3位、第2位、第1位。

本集团业务体系全面均衡，主营业务稳居于行业前列。报告期内，本集团各项主营业务持续发展，综合金融服务能力稳步提升。在机构金融业务方面，本公司证券承销金额排名行业第 3 位、其中股票承销金额排名行业第 2 位，股票质押回购融出资金排名行业第 2 位；在个人金融业务方面，本公司的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含席位租赁)排名行业第 1 位，代理销售金融产品净收入排名行业第 1 位，国泰君安期货在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累计成交量排名行业第 3 位，本集团融资融券余额排名行业第 2 位；在投资管理业务方面，资产管理业务受托资金排名行业第 3 位，月均主动资产管理规模排名行业第 3 位。

(三) 中国证券行业科技和创新的引领者

本集团高度重视对信息科技的战略性投入，持续推进自主信息科技创新，是信息科技在证券行业应用的先行者。本集团是行业内第一家实施集中交易、集中风控和集中财务等管理模式的证券公司。2014 年，本集团建成行业内迄今为止唯一一个高等级、大容量、独立园区型的数据中心。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 IT 全生命周期的数字化管理，持续推进互联网平台智能化建设，扩展君弘 APP 业务和产品功能覆盖，客户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期末手机终端用户突破 1,650 万户，月度活跃用户数排名行业第 2 位。

本集团具有突出的创新能力，是行业创新的先行者之一。本集团在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股票质押、资产托管、FICC 等主要创新业务领域均能快速反应，并持续走在行业前列。凭借强大的创新能力，集团不断前瞻性地推出创新性产品和服务，建立差异化竞争优势。2017 年以来，以 FICC 为核心的综合金融交易业务链基本建立，业务功能基本具备；“跨境全业务链主经纪商综合金融创新项目”荣获 2016 年度上海金融创新奖；首批取得债券通做市商资格。报告期内，创新业务对收入的贡献度达到 42.08%。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 总体经营情况

2017 年上半年，本集团全面落实战略规划，加强风险合规管理，推动各项经营管理工作稳步前行，取得了较好的经营成果。在战略实施方面，2017 年 4 月和 7 月，本公司成功完成 H 股与可转债发行上市，建立并完善“A+H”国际化资本构架，显著提升资本实力。在业务开拓方面，本集团充分发挥综合优势和协同效应，稳步推动各项业务的规范发展，零售客户多层次服务体系不断丰富、企业机构客户一体化服务体系方案开始启动、投资管理业务优化布局、务实国际化取得重要进展，主要经营指标继续排名行业前列，综合金融服务能力稳步提升。在管理转型方面，本集团着力建设全面风险管理及集中运营体系，推进并表管理工作，集团化、智能化管理水平显著提升；进一步完善矩阵式管理的机制设计，加强协同协作；逐步推进专业职级与薪酬改革方案，完善人才、薪酬和绩效管理；实现 IT 全生命周期的数字化管理，金融科技有效支持业务发展。各项管理转型工作的顺利推进，为集团长期全面持续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迄今，公司已连续十年获得证券行业 A 类 AA 级监管评级。2017 年，标准普尔上调公司信用评级至 BBB+；穆迪维持 Baa1 评级，并将展望提升为稳定。

(二) 主营业务分析

1、机构金融

(1) 投资银行业务

报告期内，根据 Wind 资讯统计，证券市场所有融资品种合计发行家数 2,105 家，融资额 19,870.33 亿元、同比减少 31.92%。

报告期内，本集团投资银行业务积极优化业务结构，加大对 IPO 项目的开发力度，成立重点行业组、提升产业能力，继续防范债券违约风险，保持了业务的整体竞争力。

报告期内，本集团证券承销业务完成主承销金额 1,279.95 亿元，市场份额 6.51%，排名行业第 3 位。其中，股票主承销金额 310.90 亿元，市场份额 8.06%，排名行业第 2 位；资产支持证券承销金额 256.74 亿元，同比增长 113.31%。并购重组业务通过中国证监会审核的财务顾问总交易金额 322.10 亿元，排名行业第 1 位。新三板业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执业质量评价”累计排名第 1 位。

2017 年上半年本集团投资银行业务规模变化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IPO	主承销次数	9	3
	主承销金额（亿元）	65.68	14.37
再融资	主承销次数	10	16
	主承销金额（亿元）	245.22	379.53
企业债	主承销次数	7	11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主承销金额（亿元）	106.90	126.60
公司债	主承销次数	41	85
	主承销金额（亿元）	249.76	908.75
其他债券	主承销次数	80	49
	主承销金额（亿元）	612.39	812.89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注：融资品种的统计口径包括 IPO、增发、配股、优先股、可转债、可交换债、公司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金融债、资产支持证券。

（2）机构投资者服务

1) 主经纪业务

2017 年上半年，本集团主经纪业务充分挖掘机构投资者和企业客户的综合需求，优化多层次 PB 交易系统及资产托管与外包业务运营体系，存量产品数量和规模稳步增加，精细化管理水平及专业化服务能力显著提升。截至 2017 年 6 月底，本集团机构客户为 25,095 家，较 2016 年末增长 7.66%；本集团资产托管及外包业务规模为 5,290.1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5.16%，排名行业第 3 位，其中托管公募基金规模 377.96 亿元，在证券公司中排名第 1 位。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 2016 年度 ISAE3402 认证，成为首家连续两年通过 ISAE3402 认证的证券公司。

2) 交易投资业务

2017 年上半年，本集团交易投资业务继续坚持向低风险、非方向性业务转型战略，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提升综合交易能力、做市报价能力和产品创设能力，打造 FICC 综合金融交易平台，建立行业领先的 FICC 业务体系。报告期内，权益投资坚持价值投资理念、长期资产配置取得较好收益，固定收益量化对冲、贵金属业务多策略运用效果显著，交易平台实现产品种类全覆盖，国际化进程稳步推进。2017 年 7 月，公司取得首批债券通做市商资格。

3) 股票质押及约定购回业务

根据沪深交易所统计，截至 2017 年 6 月末，市场股票质押业务待购回余额为 15,108.4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7.67%。

2017 年上半年，本集团股票质押及约定购回业务继续坚持“审慎积极”发展策略，强化尽职调查能力，完善风险管理控制手段，优化业务模式，发挥品牌及资金优势，积极把握优质客户及标的资产，业务稳健有序发展。报告期末，本集团的股票质押业务待购回余额为 844.64 亿元，排名行业第 3 位，较 2016 年末增长 21.83%；其中，股票质押回购融出资金排名行业第 2 位。

2017 年 6 月末本集团股票质押及约定购回业务规模（单位：亿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股票质押待购回余额	844.64	693.28
约定购回式交易待购回余额	0.09	0.24

4) 研究业务

2017 年上半年, 公司研究所强化研究体系的构建, 提升研究策划能力, 整合境内外研究资源、逐步打造集团在国际市场上的研究品牌。报告期内, 共完成研究报告 2,971 篇, 举办宏观、债券、行业及公司等电话专题路演 134 场。

2、个人金融

(1) 零售经纪业务

2017年上半年, 本集团证券经纪业务持续优化零售客户综合服务体系, 加强客户适当性管理, 加快轻型网点布局, 推动金融产品销售, 构建以用户为中心的线上业务发展模式。2017年6月末, 账户数达到1,034万户, 较上年末增长14%; 手机终端君弘APP用户约1,650万户, 用户覆盖率和活跃度排名行业前列。报告期内, 本集团股票基金交易市场份额6.27%, 排名行业第2位, 较上年增长1.18个百分点; 本公司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含席位租赁)排名行业第1位。

2017 年上半年本集团证券经纪业务规模变化 (单位: 亿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股票	交易量	53,973.43	69,795.56
	市场份额	5.19%	5.45%
证券投资基金	交易量	16,735.66	2,750.77
	市场份额	19.04%	2.64%
债券现货	交易量	1,489.02	1,286.96
	市场份额	3.82%	4.41%

数据来源: Wind 资讯。其中, 债券现货不包括债券回购。

2017 年上半年, 国泰君安期货坚持“稳中求进”的发展理念, 立足经纪业务, 促进全面发展, 加强协同协作, 提升整体运营效率。报告期内, 国泰君安期货的股指期货成交量排名行业第 2 位, 国债期货成交量排名行业第 3 位, 代理成交手续费收入排名行业第 2 位; 期末客户权益排名行业第 3 位。在 2017 年期货公司分类评价中, 国泰君安期货获评 AA 级。

2017 年上半年国泰君安期货主要业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成交金额 (万亿元)	5.06	7.72
成交手数 (万手)	7,512.53	16,312.4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累计有效开户数 (户)	83,221	71,029
期末客户权益 (亿元)	177.07	195.12

(2) 融资融券业务

2017 年 6 月末, 市场融资融券余额 8,798.62 亿元, 较上年末减少 6.32%。

报告期内, 本集团融资融券业务在加强逆周期调节、控制业务整体风险的基础上, 加强机构客户及高净值客户服务, 持续优化客户结构; 加强多层次信用团队建设, 提升专业服务能力; 稳步推进转融通业务, 审慎开展融券业务。2017 年 6 月末, 本集团融资融券余额 535.36 亿元, 市

场份额 6.08%，排名行业第 2 位。

2017 年 6 月末本集团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单位：亿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融出资金余额（亿元）	531.83	571.95
融出证券市值（亿元）	3.53	5.40
转融资金余额（亿元）	66.98	47.43
转融券余额（亿元）	1.80	3.74

(3) 财富管理业务

2017 年上半年，本集团继续推进零售经纪向财富管理的转型升级，建设智能化投顾平台，提升综合金融服务能力。2017 年 6 月末，君弘一户通开户数 580 多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26.09%；君弘财富俱乐部会员数 66 万人，较上年末增长 5.70%；投资顾问签约客户 12.3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23.3%。报告期内，公司代销金融产品日均保有规模 892 亿元，代理销售金融产品净收入排名行业第 1 位。

3、投资管理

(1) 资产管理

根据中国基金业协会统计，截至 2017 年 6 月末，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业务规模合计 18.10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96%。

报告期内，国泰君安资管以客户需求驱动转型升级，完善全产品线、全生命周期和全价值链业务体系，推动业务均衡发展，提升资产定价和产品创设等能力，打造行业领先的全能型资产管理机构。报告期末，国泰君安资管的资产管理规模为 8,965.4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92%，排名行业第 3 位，其中，主动管理资产规模 3,272.8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7.00%；存续 ABS 类产品 20 只、存续规模 310.23 亿元，分别较上年末增长 25.00%及 33.73%；跨境资产管理业务规模为 26.06 亿元。

2017 年 6 月末国泰君安资管资产管理规模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资产管理业务规模（亿元）	8,965.40	8,464.26
其中：定向资产管理业务规模	7,953.32	7,392.04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规模	701.96	840.24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规模	310.11	231.98
主动管理规模	3,272.81	3,058.61

注：集合资产管理业务规模以管理资产净值计算。

(2) 基金管理

2017 年上半年，国联安基金公募基金业务继续做好产品发行与营销，专户业务逐步向主动管理方向转型。截至 2017 年 6 月末，国联安基金公募基金管理规模为 214.40 亿元，专户管理资产

规模为 61.25 亿元。

(3) 直接投资

2017 年上半年，国泰君安创投继续坚持价值投资理念，进一步聚焦医疗健康、节能环保、信息技术等战略性新兴行业，布局优质股权类资产。报告期末，国泰君安创投管理基金累计承诺出资额较上年末增长 50.39%，累计实际出资金额较上年末增长 23.61%。

2017 年上半年国泰君安创投私募股权投资业务情况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管理基金数量（只）	47	44
管理基金累计承诺出资额（亿元）	343.26	228.24
管理基金累计实际出资额（亿元）	211.05	170.71
累计投资项目数量（个）	103	95
累计投资项目金额（亿元）	126.90	121.44

2017 年上半年国泰君安创投本金投资业务情况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累计投资项目数量（个）	25	23
累计投资金额（亿元）	9.04	8.61

4、国际业务

2017 年上半年，香港证券市场日均成交金额 760 亿港元，同比增加 12.60%；募集资金总额 1,686 亿港元，同比增加 16.30%。

2017 年上半年，国泰君安国际抓住市场机遇，提升综合金融服务能力，企业融资市场领先，经纪业务显著增长，财富管理建设显现成效。

2017 年上半年国泰君安国际主要收入构成（单位：千港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费用及佣金收入	745,313	381,993
— 经纪	289,210	211,132
— 企业融资	441,590	157,105
— 资产管理	14,513	13,756
贷款及融资收入	641,556	633,137
金融产品、做市及投资收益	173,089	195,771
总收益	1,559,958	1,210,901

(三) 财务报表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1,104,097,293	13,707,434,521	-18.99
营业成本	5,138,269,343	6,307,215,616	-18.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92,397,108	-12,669,511,273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94,875,125	-4,686,386,675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07,560,456	-15,027,168,122	不适用

(1) 营业收入及支出变动情况

2017 年上半年,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111.04 亿元,同比减少 26.03 亿元,降幅 18.99%,其中主要变动为: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同比减少 17.62 亿元,降幅 26.20%;利息净收入增加 6.82 亿元,增幅 31.35%;投资收益同比减少 19.41 亿元,降幅 37.51%;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同比减亏 4.39 亿元。

2017 年上半年,本集团营业支出 51.38 亿元,同比减少 11.69 亿元,降幅 18.53%,其中业务及管理费同比减少 4.44 亿元,降幅 8.65%;税金及附加同比减少 4.14 亿元,降幅 85.92%;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 3.68 亿元,降幅 62.64%。

(2) 利润表中变动幅度超过 30%的主要项目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幅度	主要变动原因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886,257,883	1,365,144,756	-35.08%	市场行情波动,产品业绩报酬下降
利息净收入	2,859,242,573	2,176,893,979	31.35%	股票质押业务利息收入增加及负债结构调整使得利息支出减少
投资收益	3,232,842,840	5,173,362,056	-37.51%	上年同期处置海际证券股权产生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67,173,657	-506,056,376	不适用	证券市场波动导致相关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税金及附加	67,908,143	482,391,149	-85.92%	2016 年 5 月起执行营改增,本期无营业税
资产减值损失	219,778,426	588,214,565	-62.64%	证券市场波动相应计提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其他综合收益	502,376,682	-1,607,273,959	不适用	主要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影响

(3) 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分析

2017 年上半年,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 182.92 亿元,具体如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23.92 亿元。其中:现金流入 326.80 亿元,主要为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9.12 亿元、取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净

增加 65.83 亿元及融出资金净减少 57.58 亿元；现金流出 550.73 亿元，主要为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102.37 亿元、代理承销证券款净减少 97.54 亿元及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 95.99 亿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01.95 亿元。其中：现金流入 433.09 亿元，主要为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7.56 亿元；现金流出 331.14 亿元，主要为投资支付的现金 327.61 亿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8.08 亿元。其中：现金流入 517.69 亿元，包括发行 H 股募集资金 153.01 亿元、发行债券收到现金 234.71 亿元及取得借款收到 129.97 亿元；现金流出 575.77 亿元，主要为偿还债务支付 518.81 亿元、分配股利及偿付利息 56.58 亿元。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度末	上年度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度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02,013,038,652	25.21	120,829,358,222	29.35	-15.57	客户资金存款减少
结算备付金	10,267,403,245	2.54	15,272,021,095	3.71	-32.77	客户备付金减少
融出资金	63,169,682,953	15.61	68,892,785,353	16.73	-8.31	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减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3,824,794,483	20.71	76,723,237,587	18.63	9.26	结合市场情况调整交易投资结构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3,756,181,612	20.69	63,211,378,027	15.35	32.50	股票质押业务规模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874,543,097	8.86	40,481,221,676	9.83	-11.38	结合市场情况调整交易投资结构
应付短期融资款	12,284,839,772	3.04	14,847,586,444	3.61	-17.26	主要是短期融资券和收益凭证减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22,391,427,359	5.53	16,515,355,996	4.01	35.58	主要为该金融负债项下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贵金属和结构性票据的增加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7,287,582,123	11.68	39,718,419,568	9.65	19.06	主要是以债券为标的的回购规模增加
代理买卖证券款	82,823,239,960	20.46	93,256,668,447	22.65	-11.19	经纪业务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减少
代理承销证券款	168,130,768	0.04	9,922,296,103	2.41	-98.31	上年末代理承销证券款本期划出导致减少
应付款项	20,393,238,308	5.04	21,491,246,380	5.22	-5.11	主要为应付期货保证金余额波动
应付债券	62,454,889,111	15.43	72,738,764,749	17.67	-14.14	已发行债券规模减小

(1) 资产结构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资产总额为 4,047.26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1.71%。其中，货币资金为 1,020.13 亿元，占总资产的 25.21%；融出资金为 631.70 亿元，占总资产的 15.6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 838.25 亿元，占总资产的 20.71%；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为 837.56 亿元，占总资产的 20.69%；可供出售金额资产为 358.75 亿元，占总资产的 8.86%。本集团资产流动性良好、结构合理。此外，考虑到市场波动影响，本集团已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资产质量较高。

(2) 负债结构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总负债 2,769.61 亿元，扣除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和应付期货保证金后，自有负债为 1,776.35 亿元。自有负债主要为：应付短期融资款 122.85 亿元，占比 6.9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23.91 亿元，占比 12.61%；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72.88 亿元，占比 26.62%；应付债券（公司债券、次级债和长期收益凭证）624.55 亿元，占比 35.16%。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为 58.16%，负债结构合理。本集团无到期未偿付债务，经营情况良好，盈利能力强，长短期偿债能力俱佳。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具体参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2. 结算备付金，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2)，以及 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4)、ii)”的相关内容。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 13.82 亿元，与上年末相比增加 1.20 亿元，增幅为 9.54%，主要为国泰君安创投参与管理的股权投资基金增加。

报告期内，本集团获取的重大股权投资、重大非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上海静安区办公楼：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国翔置业于2014年6月23日就静安区49号地块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桩基施工许可证，并于2014年6月正式开工建设，项目建设周期为3年，投资预算为16.24亿元。根据公司2016年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追加项目投入2.55亿元，总投资预算调增至18.79亿元。2017年上半年项目新增投入1.00亿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项目累计投入12.69亿元。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2017年6月30日		2017年1-6月		
	初始投资成本/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购入或出售净额	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1,845,871,692	83,824,794,483	7,501,520,825	1,646,992,684	-399,963,92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768,952,018	33,766,773,792	-5,589,618,525	1,398,577,589	-
衍生金融工具	121,320,086,231	-1,565,100	26,980,397,376	-79,972,121	35,007,701

(七)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八)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分别于2017年4月11日及2017年5月9日在香港联交所发行1,040,000,000股H股及48,933,800股H股，合计募集资金172.4亿港元，上述资金在扣减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168.01亿港元。

根据H股全球发售招股说明书“未来计划及所得款项用途”一节所载的目的，本次发行H股所得款项中约30%用于发展机构金融业务及提升综合金融服务能力，约30%用于发展个人金融服务

与业务，约 15%用于发展投资管理业务，约 15%用于发展国际业务，约 10%用作额外营运资金及其他一般业务用途。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结汇并使用 142.81 亿港元，用于发展机构金融、个人金融、投资管理及补充营运资金，剩余 25.20 亿港元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 H 股全球发售招股说明书“未来计划及所得款项用途”一节所载的目的。

(九)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国泰君安金融控股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通过其控股的国泰君安国际及其子公司主要在香港开展经纪、企业融资、资产管理、贷款及融资和金融产品、做市及投资业务。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实缴资本 3,198 万港元，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总资产为 453.26 亿元，净资产为 84.14 亿元；2017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11.17 亿元，净利润 4.9 亿元。

2、国泰君安资管

国泰君安资管的主营业务为证券资产管理业务。

国泰君安资管注册资本于 2017 年 7 月增加至 20 亿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国泰君安资管总资产为 56.00 亿元，净资产为 29.50 亿元；2017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7.83 亿元，净利润 4.03 亿元。

3、国泰君安期货

国泰君安期货的主营业务为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

国泰君安期货注册资本 12 亿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国泰君安期货总资产为 205.53 亿元，净资产为 24.37 亿元；2017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5.76 亿元，净利润 1.8 亿元。

4、国泰君安创投

国泰君安创投的主营业务为对境内企业进行股权投资；为客户提供直接投资的财务顾问服务等。

国泰君安创投注册资本 49 亿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国泰君安创投总资产为 70.23 亿元，净资产为 56.20 亿元；2017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1.78 亿元，净利润 1.02 亿元。

5、上海证券

上海证券的主营业务为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不含股票、上市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承销；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上海证券注册资本 26.1 亿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 51%的股权。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上海证券总资产为 301.07 亿元,净资产为 102.09 亿元;2017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6.56 亿元,净利润 2.30 亿元。

6、国联安基金

国联安基金的主营业务为基金管理业务;发起设立基金及中国有关政府机构批准及同意的其他业务。

国联安基金注册资本 1.5 亿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 51%的股权。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国联安基金总资产为 7.99 亿元,净资产为 5.00 亿元;2017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1.39 亿元,净利润 0.36 亿元。

(十)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团合并了25家结构化主体,这些主体包括资产管理计划及合伙企业。对于本集团作为管理人的资产管理计划,以及作为普通合伙人或投资管理人的合伙企业,在综合考虑对其拥有的投资决策权及可变回报的敞口等因素后,认定对部分资产管理计划及部分合伙企业拥有控制权,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2017年6月30日,上述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对集团合并总资产、合并营业收入和合并净利润的影响分别为53.82亿元、1.44亿元和0.24亿元。

二、其他披露事项

(一) 下一报告期的经营计划及经营目标、为达到目标拟采取的策略和行动

2017 年下半年,本集团将继续提升合规风控首要核心竞争力,优化运行机制,加快战略规划执行,推动经营管理迈上新台阶,保持公司持续稳定发展。为此,集团将重点推动以下三个方面的工作:(1)落实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体系发展规划,提升买方业务竞争力;(2)建立和完善零售客户和企业机构客户两大服务体系,提升综合服务能力;(3)完善矩阵式管理运行机制,提升集团化管理能力。

在实现上述阶段性目标基础上,集团将继续务实推进国际化、提升各业务核心竞争力、优化中长期激励约束机制,形成集团发展的长期性、内生性动力,为实现既定的战略目标奠定坚实基础。

(二)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概况

报告期内,公司推行稳健的风险文化,秉承“业务发展、风控并行”的理念,持续建立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完善风险管理制度、优化风险管理组织体系、探索风险管理模式和方法、建设风险管理信息系统、提高风险管理专业水平,以确保公司长期稳健发展。

2、风险管理架构

公司建立了董事会（含风险控制委员会）及监事会、经营管理层（含风险管理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部门、其他业务部门与分支机构及子公司的四级风险管理体系。

1) 董事会（含风险控制委员会）及监事会

董事会是公司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对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负有最终责任。董事会负责推进风险文化建设；审议批准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制度；审议批准公司的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以及重大风险限额；审议公司定期风险评估报告；任免、考核首席风险官，确定其薪酬待遇；建立与首席风险官的直接沟通机制。公司董事会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审议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基本政策；审议风险管理的机构设置及相关职责；评估需董事会审议的重大决策的风险和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审议各类风险评估报告；受董事会的指派，最少每年讨论一次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的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是否有效，并在《企业管治报告》中向股东汇报。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全面风险管理承担监督责任，对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风险管理职责的履职尽责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督促整改。

2) 经营管理层（含风险管理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

公司经营管理层对公司全面风险管理承担主要责任。负责组织和实施风险文化的宣传；制定风险管理制度，并适时调整；建立健全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的经营管理架构，明确全面风险管理职能部门、业务部门以及其他部门在风险管理中的职责分工；制定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以及重大风险限额等的具体执行方案，确保其有效落实，并对其进行监督，及时分析原因，并根据董事会的授权进行处理；定期评估公司整体风险和各类重要风险管理状况，解决风险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并向董事会报告；建立涵盖风险管理有效性的全员绩效考核体系；建立完备的信息技术系统和数据质量控制机制。

公司经营层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对公司经营风险实行统筹管理，对风险管理重大事项进行审议与决策，履行以下职责：审议公司风险管理政策、年度风险偏好、自营业务规模和最大风险限额，报公司董事会及其风险控制委员会审批；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审议决定公司年度各类投资业务风险限额分配方案、重要风控指标，以及调整事项；审议公司年度业务授权和管理授权方案，提交公司总裁办公会议批准，审批决定年度内授权调整事项；审议公司季度、半年度及年度风险管理报告，年度经济资本执行情况报告；审议决定公司重大风险事项的处置方案；审议公司重大创新业务风险评估报告。

风险管理委员会常设委员包括公司总裁、首席风险官、财务负责人、风险管理部负责人、计划财务部负责人、合规部负责人、战略管理部负责人、稽核审计部负责人、法律部负责人，非常设委员由相关业务分管负责人担任。

3) 风险管理部门

风险管理部门包括风险管理部、合规部、法律部、稽核审计部、证券发行审核部、风险管理委员会执行机构等专职履行风险管理职责的部门，以及计划财务部、信息技术部、营运中心、董事会办公室等履行其他风险管理职责的部门。

风险管理部管理公司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等，履行具体风险管理职责；合规部为专职合规管理部门，在合规总监的领导下有效识别、评估和防范公司合规风险；法律部是组织识别、评估、通报、监控并报告公司法律风险，有效防范法律风险，避免公司受到法律制裁、重大财务损失或声誉损失的职能部门；稽核审计部对公司各部门、各分支机构及下属控股子公司的业务、管理、财务及其它经营活动的合规性、合理性，资产安全性、效益性，内部控制的健全性、有效性，进行独立、客观地检查、监督、评价和建议；证券发行审核部负责公司一

级市场证券发行业务的风险审核与评估工作；计划财务部是负责公司计划预算、财务管理、会计核算、净资本管理、流动性管理及流动性风险管理的职能部门；信息技术部是公司IT运作的管理与运行机构，负责公司信息系统的规划、建设、运行与管理，建立实施IT相关制度，对公司IT风险进行评估与控制，并负责分支机构信息技术人员管理工作；营运中心是公司日常营运管理部门，负责公司各类业务统一清算、交收、核算、第三方存管业务运行、资金管理，承担相应的风险管控职责；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公司声誉风险的管理工作。

4) 其他业务部门与分支机构

各业务线、子公司、分支机构的主要负责人是各单位风险控制工作的第一责任人。为增进一线风险责任意识，加强前端风险控制，及时、有效地发现和防范风险，公司继续强化各专业管理委员会、业务部门，以及分支机构的风控功能，加强业务一线风控工作，以此来增强一线部门风险管理的机制和意识，并能够就重大经营事项的风险问题主动、及时与专职风险管理部门沟通，便于公司整体采取更积极有效的应对措施，有效提升公司整体风险管理水平，适应业务发展对风险管理的要求。

3、风险管理制度体系

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特点及经营风险水平，建立并持续完善四级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包括：全面风险管理办法，按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等不同风险类型制定的风险管理办法，各类业务和产品的风险管理制度，以及具体的业务操作规程，为日常风险管理工作提供明确的依据和指导原则。公司修订了董事会层级的《全面风险管理办法》，修订了《风险偏好管理办法》，并按照风险类型分别制订了与修订了公司层级的《市场风险管理办法》、《信用风险管理办法》、《操作风险管理办法》、《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等，同时针对各部门、各业务分别制订了相应的具体风险管理工作规则。

4、风险偏好体系

风险偏好是公司为了实现既定的预期收益目标，选择愿意承担的风险性质及水平，是公司最高决策层在分析公司面对的各种风险因素后，做出的对风险和收益平衡关系的基本态度，包括公司愿意以何种方式承担何种风险、多少风险。

公司梳理了各利益相关方包括股东、监管机构、评级机构、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等对公司的期望和要求，围绕发展战略、经营绩效、资本实力、流动性、合规性及外部评级等六大核心维度设定具体目标，构建了公司的风险偏好指标体系。在总体风险偏好设定完善的基础上，公司以量化的风险容忍度指标描述了在整体及大类风险等不同维度上的风险边界。在风险偏好及风险容忍度约束下，公司对关键风险指标设置了限额，并据此进行风险监测与控制。

5、各类风险的应对措施

1)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公司可能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价格包括但不限于权益价格、利率、商品价格和汇率等。公司涉及市场风险的业务主要包括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交易、固定收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交易、外汇交易、贵金属合约交易、商品衍生品交易等自有资金投资业务。

公司对市场风险实施限额管理，在风险可测、可控、可承受的前提下从事涉及市场风险的业务活动。市场风险限额包括业务规模限额、风险限额及各类风控指标限额等。

公司针对不同类别的市场风险选择适当的、普遍接受的计量方法，基于合理的假设前提和参数计量市场风险，并通过返回检验等手段对模型的有效性进行持续监控。公司建立压力测试机制，

及时根据业务发展情况和市场变化情况，对市场风险进行压力测试，用以评估风险承受能力并指导市场风险限额的确定或调整。公司使用风险管理系统及其他相关系统监测业务的运作状况，对市场风险限额进行逐日监控。同时定期或不定期对有关市场风险监控和管理情况进行报告，对风险事项等进行专项分析，为相应管理层级的风险管理决策提供基础信息和依据。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证券发行人、交易对手、债务人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由于信用评级的变动、履约能力的变化导致债务的市场价值变动，从而对公司造成损失的风险。公司目前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集中在债券投资业务、证券衍生品交易业务、融资融券业务、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等。

公司对信用风险实行准入管理，在开展信用风险相关业务前，对客户进行信用评级，信用等级在准入信用等级以内的方可授信与开展业务。各业务部门在申请客户信用评级与授信前，开展尽职调查，勤勉尽责，了解客户的真实信息。对信用等级符合准入条件的客户，根据客户具体情况，确定客户授信额度。

公司采取收取保证金、合格抵质押物以及采用净额结算等方式进行信用风险缓释。各业务部门根据自身开展的业务特征，设定详细的抵质押物准入标准及折扣率。准入标准及折扣率定期重检，并在市场或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或相关信用主体发生重大信用事件时，进行不定期重检。对于现金以外的抵质押物，公司对抵质押物进行盯市管理，定期对抵质押物进行估值。

公司对各项业务中的信用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识别其中的信用风险隐患，开展信用风险的计量评估。信用风险计量采用集中度、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信用风险敞口、押品覆盖率等分析方法。公司设定合理的信用风险压力情景，定期和不定期开展压力测试，对压力测试结果开展分析，并采取应对措施。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

公司主要采用风险指标分析方法进行总体流动性风险评估，即通过对流动性覆盖率、净稳定资金率、流动性缺口率、流动性比例、资产及负债集中度等主要指标的分析，评估和计量公司总体流动性风险状况。公司建立了流动性风险限额体系，对流动性风险实施限额管理，并实施限额执行情况的监测与报告。

公司通过现金流量分析，开展情景化、模型化的缺口分析，对公司表内外业务可能产生的未来现金流分别计入特定期间的现金流入和现金流出，并获得现金流期限错配净额，以考查现金流错配情况。

公司拓展维护融资渠道并持续关注大额资金提供者的风险状况，定期监测大额资金提供者在公司的业务开展情况，并制定融资集中度触发比率，以及当融资集中度达到触发比率时所需采取的应急措施。公司关注资本市场变化，评估发行股票、债券和其他融资工具等补充流动性的能力与成本，并通过补充中长期流动性来改善期限结构错配状况。

公司建立并持续完善流动性风险应急计划，包括采取转移、分散化、减少风险暴露等措施降低流动性风险水平，以及建立针对自然灾害、系统故障和其他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或备用系统、程序和措施，以减少公司可能发生的损失和公司声誉可能受到的损害，并定期对应急计划进行审查和测试，不断更新和完善应急处理方案。

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制度流程失效、员工行为不当、信息技术风险，以及外部事件影响所造成损失的可能性。

公司制定操作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程序，各部门与分支机构主动识别存在于内部制度流程、员工行为、信息技术系统等的操作风险，确保持续业务、新业务，以及管理工作中的操作风险得到充分评估，形成风险管理手册，并以风险管理手册指导日常操作风险管理工作。公司系统收集、整理操作风险事件及损失数据，建立操作风险关键风险指标体系，并监控指标运行情况，提供定期报告。对于重大操作风险事件，提供专项评估报告，确保经营管理层、首席风险官及时、充分了解公司操作风险状况，利于作出风险决策或启动应急预案。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3 月 13 日	http://www.sse.com.cn	2017 年 3 月 14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召开了 1 次股东大会，情况如下：

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7 年 3 月 13 日在上海召开，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2016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提请审议 2016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延长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和《关于提请提高公司 2017 年度对外捐赠限额的议案》。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	关于持股流通限制的承诺	自国泰君安 A 股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	-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其他	关于避免与国泰君安同业竞争的承诺	自国泰君安 A 股首次公开发行之日起至不再成为公	是	是	-	-

				司控股股东（注1）之日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其他	关于股份减持价格的承诺	自A股持股流通限制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	-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其他	关于国泰君安上市后3年内稳定股价的相关承诺	自国泰君安A股上市之日起3年内	是	是	-	-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其他	关于虚假披露情形下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长期	是	是	-	-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其他	关于持股流通限制期满后两年内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	自A股持股流通限制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	-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	自国泰君安H股上市之日起12个月禁售在全球发售中所认购的H股	自国泰君安H股上市之日起12个月	是	是	-	-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	关于持股流通限制的承诺	自国泰君安A股上市之日起36个月	是	是	-	-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关于避免与国泰君安同业竞争的承诺	自国泰君安A股首次公开发行之日起至不再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注1）之日	是	是	-	-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关于股份减持价格的承诺	自A股持股流通限制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	-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关于虚假披露情形下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长期	是	是	-	-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关于持股流通限制期满后两年内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	自A股持股流通限制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	-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关于避免与国泰君安同业竞争的承诺（不竞争安排）	自国泰君安H股上市之日起至不再成为国泰君安的控股股东（注2）之日	是	是	-	-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	关于持股流通限制期满后两年内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	自A股持股流通限制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	-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	自国泰君安H股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禁售在全球发售中所认购的H股	自国泰君安H股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	-
上海上国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	关于持股流通限制的承诺	自国泰君安A股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	-
上海上国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关于股份减持价格的承诺	自A股持股流通限制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	-
上海上国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关于持股流通限制期满后两年内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	自A股持股流通限制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	-
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	关于持股流通限制的承诺	自国泰君安A股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	-
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关于股份减持价格的承诺	自A股持股流通限制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	-
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关于持股流通限制期满后两年内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	自A股持股流通限制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	-
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	关于持股流通限制的承诺	自国泰君安A股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	-
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关于股份减持价格的承诺	自A股持股流通限制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	-
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关于持股流通限制期满后两年内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	自A股持股流通限制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	-
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关于持股流通限制期满后两年内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	自A股持股流通限制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	-
上海城投	其他	关于持股流通限制期	自A股持股流通	是	是	-	--

资产管理 (集团)有 限公司		满后两年内股份减持 意向的承诺	限制期满后两年 内				
公司H股基 石投资者 (注3)	股 份 限售	在未获国泰君安、联 席代表及联席保荐人 事先书面同意的情况 下, 不会于上市日期 (包括当日)起6个 月期间任何时间直接 或间接出售其根据相 关基石投资者协议认 购的任何股份及由此 产生的国泰君安任何 股份或其他证券或相 关股份的任何法定或 实益利益, 或直接或 间接订立任何处置有 关股份或权益并可带 来相同经济后果的交 易, 或同意或订约、 或公开宣布有意订立 任何处置相关股份或 权益的交易或任何可 带来相同经济后果的 交易	自国泰君安H股 上市之日起6个 月	是	是	-	-
本公司	其他	关于国泰君安上市后 3年内稳定股价的相 关承诺	自国泰君安A股 上市之日起3年 内	是	是	-	-
本公司	其他	关于虚假披露情形下 回购股份及赔偿投资 者损失的承诺	长期	是	是	-	-
本公司	解决 同业 竞争	关于消除与上海证券 及海际证券同业竞争 的承诺	自国泰君安控股 上海证券之日起 5年内	是	是	-	-
本 公 司 董 事 和 高 级 管 理 人 员	其他	关于国泰君安上市后 3年内稳定股价的相 关承诺	自国泰君安A股 上市之日起3年 内	是	是	-	-
本 公 司 董 事 和 高 级 管 理 人 员	其他	关于虚假披露情形下 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 诺	长期	是	是	-	-
本 公 司 监 事	其他	关于虚假披露情形下 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 诺	长期	是	是	-	-

注1: 此处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所定义。

注 2：此处的控股股东是根据不时生效的香港上市规则所定义。

注 3：公司 H 股基石投资者为 Diamond Acquisition Co SARL、大成国际资产管理公司（作为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的投资经理）、BOCOM International Global Investment Limited、永伦基业有限公司、ICBC Private Banking Global Investment Fund Series SICAV-SIF-ICBCI Absolute Return Fund、东海东京证券株式会社。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3 月 13 日，经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7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负责 2017 年度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法定审计以及内部控制审计。聘请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安永在香港注册的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 2017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负责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相关的审计及审阅工作。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因新三板挂牌业务的违规行为被采取责令整改、增加内部合规检查次数并提交合规检查报告的行政监管措施

因公司存在以下违规行为：

一是在推荐河北润农节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过程中，对其关键业务流程、存货情况的核查不充分；内核机构履职的独立性存在缺陷。

二是在持续督导参仙源参业股份有限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简称企业）过程中，该企业被立案稽查后，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并报送《持续督导现场检查工作报告》。

三是在推荐新疆瑞兆源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过程中，对其关键业务流程、购销情况的核查不充分。

2017年1月16日，中国证监会向公司下发《关于对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整改、增加内部合规检查次数并提交合规检查报告措施的决定》，责令公司改正、增加内部合规检查次数并提交合规检查报告。整改期限为正式决定作出之日起一个月。

针对以上问题，公司已采取了以下整改措施：

调整部门架构，由风控线负责新三板项目的风险审核与评估；健全新三板业务制度，加强对关键业务流程的核查；对上述项目补充现场检查；组织新三板业务自查自纠等。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国资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国际集团均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或者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的状况。

上述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是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所定义。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5年7月10日，本公司发布拟推动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公告，内容如下：“本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推动员工持股计划，履行相关审议批准程序后实施，完善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定健康发展的激励约束机制。”	公告临 2015-005 号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国泰君安国际购股权计划

本公司子公司国泰君安国际于2010年6月19日采纳一项购股权计划，自采纳之日起有效期10年。该购股权计划可发行合计不超过164,000,000股。截至2017年6月30日，国泰君安国际在购股权计划下授出合计94,500,000股购股权（参见国泰君安国际相关公告）。

十、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公司发生的主要日常关联交易如下：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主要关联交易

1) 本集团向关联方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华安基金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收入	5,254,539	21,944,627
上投摩根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收入	2,673,230	17,185,098
中国民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2,025,170	-
浦发银行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13,784,057	17,127,729

2) 本集团向关联方收取的利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浦发银行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	115,450,420	113,845,820

3) 本集团向关联方支付的利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农商银行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	4,681,497	8,719,218
浦发银行	拆入资金利息	2,539,833	9,858,306
浦发银行	债券利息	9,731,849	22,750,000
国际集团	短期借款利息	-	9,333,333

2、本集团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存放关联方款项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浦发银行	8,979,795,296	9,408,384,368
上海农商银行	11,275,966	213,146,429

2) 应收款项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浦发银行	银行利息	59,500,811	16,846,088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8,684,055	-
华安基金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不适用	11,726,637
上投摩根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不适用	7,677,924

3) 应付款项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浦发银行	客户服务费	3,380,569	-

浦发银行	第三方资金存管手续费	2,354,091	1,958,455
------	------------	-----------	-----------

4) 关联方持有本集团发行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或基金的期末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信托	不适用	674,822,489
国资公司	105,751,657	54,154,883
安徽华茂恩逸艾世时装有限公司	2,099,729	1,008,130
浦发银行	-	26,000,000

5) 认购关联方发行的债券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浦发银行	700,000,000	1,000,000,000
国资公司	100,000,000	-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3,731,635,9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3,731,635,9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9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

担保情况说明	2014年5月，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国泰君安金融控股（BVI）在境外发行了5亿美元的信用增强债券，由中国银行悉尼分行就该等债券的偿付提供备用信用证担保，公司就上述备用信用证的开立于2014年5月19日向中国银行悉尼分行出具反担保函，反担保金额为发行的首期境外债券本金、利息及其他相关费用，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结束日期为前述债务清偿期届满之日起6个月。按照2017年6月30日即期汇率计算，担保金额合计人民币3,731,635,900元。
--------	---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的相关规则，报告期内本集团未签署重大合同。

2、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有关重要合同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如下：

(1)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司投资黄浦滨江办公楼项目，预计投资不超过11.8亿元。2013年10月16日，本公司与上海外滩滨江综合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滩滨江”）签署了《复兴地块项目转让框架协议》。根据该协议，外滩滨江拟通过土地竞拍取得位于上海市黄浦区、土地用途为商业办公、宗地面积为35,862平方米的地块，用于建设六幢办公楼，并将其中一幢（建筑面积约14,000平方米）转让给本公司，转让价格包含土地成本、建造成本、相应分摊费以及支付给外滩滨江的项目管理费等。2013年12月12日，外滩滨江与上海市黄浦区规划和土地管理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已支付57,226.83万元。

(2) 2014年3月12日，国翔置业与上海一建签署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新建项目桩基及周边建筑物保护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由上海一建对国泰君安办公楼新建项目的桩基及附属工程进行施工，工程位于上海市静安区49号街坊地块，合同总价款6,550.09万元，工程决算金额为6,927.02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已支付6,927.02万元。

(3) 2014年11月18日，国翔置业与上海一建签署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新建项目主体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约定上海一建对国泰君安办公楼新建项目的主体工程进行施工，工程位于上海市静安区49号街坊地块，合同总价款33,588.25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已支付17,300.98万元。

十二、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聚焦于“一司一县”精准扶贫行动，成立专项工作小组，先后与江西省吉安县、四川省普格县、安徽省潜山县三个国家级贫困县签署全面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共同建立精准帮扶的长效工作机制，积极发挥资本市场在脱贫工作中的促进作用。在考虑实体经济需求的基础上，以资本市场服务产业帮扶为核心，拓宽融资渠道，提高融资效率，推进企业改制，助力金融创新等；以人才、教育和公益帮扶为纽带，提高人才素养，改善教学环境，关爱学生成长、帮扶困难群众。

同时，公司继续坚持以往农村综合“结对帮扶”、贫困地区“助学助教”、资助贫困大学生等扶贫公益事业，践行公司的共识文化，确保扶贫工作落到实处，为脱贫攻坚贡献力量。

2. 报告期内精准扶贫概要

公司与江西省吉安县、四川省普格县、安徽省潜山县确定产业帮扶、教育帮扶、财务顾问、人才帮扶、公益帮扶等方面的全面合作协议。公司各部门、各相关分公司多次进行实地考察调研，了解当地经济发展情况和产业融资、教育帮扶等的实际需求，因地制宜地制定扶贫方案，落实帮扶目标。

公司发起多项精准扶贫专项活动，包括帮扶对接资助建档立卡贫困户、贫困学生；面向全公司招募志愿者，发起“在一起”留守儿童关爱活动、“天使支教”活动；为三个贫困县十一万余名师生购买国泰君安定制保险，提升医疗保障水平；邀请和组织贫困县职能部门、企业人员来沪参加金融知识专题培训讲座等。

公司连续第五年对口帮扶上海市奉贤区，为贫困家庭、老人及学生提供帮扶资助；积极开展扶贫助学及教育帮扶，持续为上海四所大学、深圳、重庆等十一所大学贫困学生提供助学资助，为甘肃、江西、云南等地的三所国泰君安希望小学学生和教师提供物质及资金援助。

3.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精准扶贫工作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622.91
2. 物资折款	
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二、分项投入	
1. 产业发展脱贫	
其中：1.1 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农林产业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电商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收益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扶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1.2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个）	6
1.3 产业扶贫项目投入金额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2. 转移就业脱贫	
其中：2.1 职业技能培训投入金额	10
2.2 职业技能培训人数（人/次）	600
2.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人数（人）	
3. 易地搬迁脱贫	
其中：3.1 帮助搬迁户就业人数（人）	

4. 教育脱贫	
其中：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47.26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人）	163
4.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16.6
5. 健康扶贫	
其中：5.1 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投入金额	
6. 生态保护扶贫	
其中：6.1 项目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开展生态保护与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建立生态保护补偿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生态公益岗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6.2 投入金额	
7. 兜底保障	
其中：7.1 帮助“三留守”人员投入金额	21.71
7.2 帮助“三留守”人员数（人）	300
7.3 帮助贫困残疾人投入金额	
7.4 帮助贫困残疾人数（人）	
8. 社会扶贫	
其中：8.1 东西部扶贫协作投入金额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500
8.3 扶贫公益基金	
9. 其他项目	
其中：9.1. 项目个数（个）	3
9.2. 投入金额	27.34
9.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9.4. 其他项目说明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017 年下半年，公司将按照已制定的精准扶贫规划，在已经开展的各项扶贫工作和已取得的成果基础上，继续做好现有的结对扶贫及教育帮扶工作，积极推进江西省吉安县、四川省普格县、安徽省潜山县精准帮扶工作，加大支持力度，加强人才交流，改善教育教学环境，拓宽企业融资渠道等。同时继续深入开展“扶贫助学”活动，认真做好援建希望小学、资助贫困大学生等工作。公司继续发挥行业优势，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十三、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相关规定。2017年4月11日，本公司公开发行H股并在香港联交所挂牌上市。自H股上市以来，本公司严格遵照《守则》，全面遵循《守则》中的所有条文，符合其中所列明的绝大多数建议最佳常规条文的要求。

本公司根据H股发行的实际需要所修订的公司《章程》已于2017年4月11日生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董事会由1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6名。报告期末，本公司董事会共有16名董事，包括6名独立董事。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组织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年度股东大会1次；董事会会议6次，其中定期会议2次，临时会议4次；监事会会议2次；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会议2次，审计委员会会议2次，风险控制委员会会议2次。

为规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买卖公司股份的行为，本公司制订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变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相比《标准守则》中的强制性规定更加严格。经合理查询，本公司所有董事、监事均已确认其于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管理办法》及《标准守则》的相关规定。除另有说明，本段中所用词汇具有H股全球发售招股说明书中定义的含义。

2、公开发行H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事项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经香港联交所批准，本公司公开发行1,040,000,000股H股并于2017年4月11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2017年4月28日，因部分行使超额配售权，公司额外发行48,933,800股H股，并于2017年5月9日在香港联交所挂牌上市。根据国有股转减持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国有股东按本次发行（含部分行使超额配售权而额外发行）的H股数量的10%，将其合计持有的108,893,380股A股划转至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的H股账户中。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8,713,933,800股，其中A股7,516,106,620股，H股1,197,827,180股。（详见公司公告2016-082、2017-006、2017-017、2017-019、2017-025、2017-030、2017-036号）

3、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7 日公开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70 亿元的 A 股可转债,并于 2017 年 7 月 24 日在上交所挂牌上市,债券代码 113013。(详见公司公告 2017-040、2017-043、2017-052 号)

4、挂牌转让国联安基金 51%股权事项

为优化资产管理业务布局,2017 年 1 月 9 日,公司将持有的国联安基金 51%的股权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2017 年 4 月 27 日,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人民币 104,500 万元的报价成为股权受让人,截至本报告期末,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已支付全部对价。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项股权转让事宜尚待中国证监会核准。(详见公司公告 2017-002、2017-034 号)

5、收购华安基金 20%股权事项

2014 年 2 月 26 日,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将其持有的华安基金 20%股权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挂牌价格 60,009.4 万元。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国泰君安创投参与竞拍。2014 年 4 月 9 日,国泰君安创投与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签署了本次交易的产权交易合同,合同金额 60,009.4 万元。2015 年 9 月 29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国泰君安创投与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签署补充协议,约定由国泰君安创投按照标的股权以 2015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所确定的评估价值与产权交易合同所规定的原评估价值之间的差额向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追加支付 2,980.6 万元。2017 年 1 月 12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国泰君安创投与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签署第三次补充协议,约定国泰君安创投向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追加支付 2,010 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国泰君安创投已支付全部对价。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项交易尚待中国证监会核准。(详见公司公告 2017-001 号)

6、规范直接投资业务相关事项

为落实证券业协会发布的《证券公司私募投资基金子公司管理规范》与《证券公司另类投资子公司管理规范》,2017 年 6 月和 7 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及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落实〈证券公司私募投资基金子公司管理规范〉要求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审议设立另类投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将按照上述议案的相关要求,对国泰君安创投及其子公司进行整改,将其转型为私募投资基金子公司,从事私募投资基金业务;出资 10 亿元人民币,新设另类投资子公司从事自有资金的另类投资业务。(详见公司公告 2017-041、2017-050、2017-051 号)

7、子公司债券发行及增资事项

(1) 上海证券发行 10 亿短期公司债券

根据上交所《关于对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17]101 号),上海证券获准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57 亿元短期公司债券。2017 年 3 月,上海证券已完成第一期短期公司债券发行,发行规模 10 亿元。

(2) 上海证券发行 14 亿元次级债券

根据上交所《关于对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17]264 号),上海证券获准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次级债券。2017 年 5 月,上海证券已

完成第一期次级债券发行，发行规模 14 亿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海证券已完成第二期次级债券发行，发行规模 6 亿元。

(3) 国泰君安资管发行 10 亿元次级债券

根据上交所《关于对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17]397 号），国泰君安资管获准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次级债券。2017 年 5 月，国泰君安资管已完成第一期次级债券发行，发行规模 10 亿元。

(4) 公司向国泰君安资管增资 12 亿元

2017 年 7 月，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审议对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本公司向国泰君安资管增资 12 亿元。增资后，国泰君安资管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8 亿元增加至 20 亿元。（详见公司公告 2017-041、2017-042 号）

8、营业网点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在境内新设 14 家证券营业部，完成了 3 家分公司、16 家证券营业部和 1 家期货营业部的同城迁址，撤销 1 家证券营业部。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拥有 31 家分公司、381 家证券营业部和 17 家期货营业部。

	分公司新设	分公司迁址	营业部新设	营业部迁址	营业部撤销
本公司	-	3	7	13	1
上海证券	-	-	7	3	-
国泰君安期货	-	-	-	1	-
海证期货	-	-	-	-	-

(1) 本公司

1) 新设营业部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新设营业部名称	新设营业部地址	获得许可证日期
1	深圳龙岗大道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龙岗大道 6006 号 汇峰轩 1B-1	2017/6/30
2	深圳梅林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林路卓越梅林 中心广场（南区）B 座 1006	2017/6/30
3	西安雁展路证券营业部	西安市雁塔区雁展路 463 号华侨城天鹅 堡 1 幢 1 单元 10106 室 1 层	2017/6/30
4	郑州金水东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金水 东路 39 号中原出版大厦 A 座 1 楼西厅	2017/6/13
5	长沙岳麓大道营业部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银盆岭街道银杉路 31 号绿地时代广场 5、6 栋 1020、1021 号	2017/6/30
6	庆阳安定东路证券营业部	甘肃省庆阳市西峰区安定东路帝景豪庭 A 座 1 至 2 层商铺 108 号	2017/6/13
7	沈阳北二东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沈阳市铁西区北二东路 22 号(9	2017/6/13

		门)	
--	--	----	--

2) 迁址分公司及营业部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迁址前分支机构名称	迁址后分支机构名称	迁址后分支机构地址
1	山东分公司	山东分公司	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8000 号龙奥金座办公楼 1 号楼 5 层
2	广东分公司	广东分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 10 号富力中心 2602 单元, 2603 单元
3	天津分公司	天津分公司	天津市和平区小白楼大沽北路 2 号天津环球金融中心津塔写字楼测绘层第 42 层 07-09 单元
4	南京太平南路证券营业部	南京太平南路证券营业部	南京市秦淮区太平南路 389 号 401 室, 一楼东侧
5	哈尔滨尚志中央大街证券营业部	哈尔滨尚志中央大街证券营业部	尚志市尚志镇中央大街 205 号
6	襄阳东风汽车大道证券营业部	襄阳东风汽车大道证券营业部	襄阳市高新区东风汽车大道 30 号 B 栋 2 楼
7	闽清梅城大街证券营业部	闽清天行大街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福州市闽清县梅城镇天行大街 2 号恒翔冠城 2#楼 1 层 13 店面, 2 层 13F 店面
8	宁波彩虹北路证券营业部	宁波彩虹北路证券营业部	鄞州区彩虹北路 97 号
9	深圳笋岗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香蜜湖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深南大道和泰然大道交汇处绿景纪元大厦 44 楼 B1 单元
10	衢州通荷路证券营业部	衢州荷花中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衢州市荷花中路 63-5 号
11	盘锦林丰路证券营业部	盘锦兴隆台街证券营业部	盘锦市兴隆台区振兴地区鑫怡和小区商网 0001 栋 02 号
12	徐州解放路证券营业部	徐州和平路证券营业部	徐州市云龙区和平路 59 号文远大楼 102-1, 505-511, 513, 514
13	四平中央东路证券营业部	四平中央西路证券营业部	吉林省四平市铁西区仁兴街中央西路 58 号
14	顺德大良证券营业部	顺德大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中区居委会东乐路 1 号之二广德业大厦 B 座二层 1 号及 2 号写字楼
15	郴州国庆北路证券营业部	郴州国庆北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郴州市北湖区国庆北路 3 号工商银行北湖支行办公大楼一楼左侧财富中心、六楼
16	九江十里大道证券营业部	九江十里大道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九江市濂溪区十里大道 1299 号

3) 撤销营业部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营业部名称	批复文号	批复日期	核查函日期
1	沙县滨河路证券营业部	闽证监许可[2016]12号	2016/12/5	2017/1/4

(2) 上海证券

1) 新设营业部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新设营业部名称	新设营业部地址	获得许可证日期
1	深圳南山后海大道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后海大道以东天利中央商务广场 1907、1908	2017/3/24
2	台州路桥东路桥大道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东路桥大道399号一楼	2017/4/14
3	台州温岭人民东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太平街道人民东路136号一至二层	2017/4/14
4	绍兴新昌人民西路证券营业部	新昌县南明街道人民西路3-3号一至二楼	2017/4/14
5	金华义乌稠州北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义乌市福田街道稠州北路783号一楼、三楼	2017/4/20
6	佛山禅城季华五路证券营业部	佛山市禅城区季华五路55号612-613号	2017/4/20
7	扬州广陵文昌中路证券营业部	扬州市广陵区文昌中路8号(华泰首席国际大厦)-110	2017/6/27

2) 迁址营业部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迁址前分支机构名称	迁址后分支机构名称	迁址后分支机构地址
1	定西路证券营业部	定西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长宁区定西路 1122 号 12 幢北半幢 305-310 室
2	乐清虹桥飞虹南路证券营业部	乐清虹桥飞虹南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乐清市虹桥镇飞虹南路 223 号
3	苏州吴江流虹路证券营业部	苏州吴江流虹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松陵镇流虹路 70 号

(3) 国泰君安期货

迁址营业部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迁址前分支机构名称	迁址后分支机构名称	迁址后分支机构地址
1	上海市曲阳路营业部	上海市国宾路营业部	上海市杨浦区国宾路 36 号 1607、1608 室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850,990,775	37.39				-67,574,505	-67,574,505	2,783,416,270	31.9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2,850,990,775	37.39				-67,574,505	-67,574,505	2,783,416,270	31.94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774,009,225	62.61	1,088,933,800			67,574,505	1,156,508,305	5,930,517,530	68.06
1、人民币普通股	4,774,009,225	62.61				-41,318,875	-41,318,875	4,732,690,350	54.3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088,933,800			108,893,380	1,197,827,180	1,197,827,180	13.75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7,625,000,000	100.00	1,088,933,800			0	1,088,933,800	8,713,933,800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本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 十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949,347,453	-	-	1,900,963,748	首发限售股	2018年6月26日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698,608,342	-	-	682,215,791	首发限售股	2018年6月26日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	89,090,813	-	-	89,090,813	首发限售股	2018年6月26日
上海上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7,295,979	-	-	75,482,261	首发限售股	2018年6月26日
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5,694,300	-	-	34,732,152	首发限售股	2018年6月26日
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953,888	-	-	931,505	首发限售股	2018年6月26日
合计	2,850,990,775	-	-	2,783,416,270	/	/

注：此处的限售股份是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所定义。上述限售股股东报告期末持有限售股股数与报告期初持有股数之间存在差异的原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H股，该部分股东履行国有股转减持义务，部分限售股转减持为H股，登记于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的H股账户中。

二、 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8,03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注：公司股东总数包括A股普通股股东和H股登记股东，其中A股股东187,755户，H股登记股东282户。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 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 公司(注1)	-48,383,705	1,900,963,748	21.82	1,900,963,748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 有限公司(注2)	1,197,593,380	1,197,593,380	13.74	0	未 知	0	境外法人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16,392,551	682,215,791	7.83	682,215,791	无	0	国有法人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 司(注3)	-14,643,584	609,428,357	6.99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 公司	334,083,232	334,083,232	3.83	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 司	-5,924,597	246,566,512	2.83	0	无	0	国有法人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0	154,455,909	1.77	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 会转持二户	0	151,104,674	1.73	89,090,813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金融发展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0	150,000,000	1.72	0	无	0	其他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0	144,555,909	1.66	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197,593,380		境外上市外资股	1,197,593,380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09,428,357		人民币普通股	609,428,357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34,083,232		人民币普通股	334,083,232			
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246,566,512		人民币普通股	246,566,512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4,455,909		人民币普通股	154,455,909			
上海金融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5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00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4,555,909		人民币普通股	144,555,909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	112,694,654		人民币普通股	112,694,654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2,322,675		人民币普通股	92,322,675			
中国图书进出口(集团)总公司	81,140,150		人民币普通股	81,140,1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是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除上述外，公司未知其他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安排。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 1: 前十大股东列表中国资公司的期末持股数量仅为其持有的本公司 A 股股数, 国资公司另持有公司 152, 000, 000 股 H 股, 由香港中央结算 (代理人) 有限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

注 2: 香港中央结算 (代理人) 有限公司为本公司非登记 H 股股东所持股份的名义持有人。

注 3: 前十大股东列表中深圳投控的期末持股数量仅为其持有的本公司 A 股股数, 深圳投控另持有公司 103, 373, 800 股 H 股, 由香港中央结算 (代理人) 有限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

注 4: 此处的限售条件股份、限售条件股东是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所定义。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 900, 963, 748	2018 年 6 月 26 日	0	自国泰君安 A 股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682, 215, 791	2018 年 6 月 26 日	0	自国泰君安 A 股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3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	89, 090, 813	2018 年 6 月 26 日	0	自国泰君安 A 股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4	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5, 482, 261	2018 年 6 月 26 日	0	自国泰君安 A 股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5	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4, 732, 152	2018 年 6 月 26 日	0	自国泰君安 A 股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6	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931, 505	2018 年 6 月 26 日	0	自国泰君安 A 股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均为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注: 此处的限售条件股份、限售条件股东是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所定义。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于股份及相关股份拥有的权益及淡仓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根据本公司所知，下列人士于本公司的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须向本公司及联交所披露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本公司须存置的登记册所记录的权益或淡仓，或直接或间接拥有本公司面值 5%或以上任何类别股本：

主要股东	权益性质	类别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数量（注 1）/所持股份性质	占股份有关类别的概约股权百分比（%）	占已发行总股本的概约股权百分比（%）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实益持有人	A 股	682,215,791/好仓	9.08	7.83
	受控制法团持有的权益	A 股	2,017,419,666/好仓（注 2）	26.84	23.15
	受控制法团持有的权益	H 股	152,000,000/好仓（注 3）	12.69	1.74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实益持有人	A 股	1,900,963,748/好仓	25.29	21.82
	实益持有人	H 股	152,000,000/好仓（注 3）	12.69	1.74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实益持有人	A 股	609,428,357/好仓	8.11	6.99
	实益持有人	H 股	103,373,800/好仓	8.63	1.19
新华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实益持有人	H 股	196,210,000/好仓（注 4）	16.38	2.25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团持有的权益	H 股	196,210,000/好仓（注 4）	16.38	2.25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团持有的权益	H 股	196,210,000/好仓（注 4）	16.38	2.25
Diamond Acquisition Co SARL	实益持有人	H 股	190,333,000/好仓（注 5）	15.89	2.18
A9 USD (Feeder) L.P.	受控制法团持有的权益	H 股	190,333,000/好仓（注 5）	15.89	2.18
Apax Guernsey (Holdco) PCC Limited	受控制法团持有的权益	H 股	190,333,000/好仓（注 5）	15.89	2.18
Apax IX GP Co. Limited	受控制法团持有的权益	H 股	190,333,000/好仓（注 5）	15.89	2.18
Apax IX USD GP L.P. Inc.	受控制法团持有的权益	H 股	190,333,000/好仓（注 5）	15.89	2.18
Apax IX USD L.P.	受控制法团持有的权益	H 股	190,333,000/好仓（注 5）	15.89	2.18

Diamond Holding SARL	受控制法团持有的权益	H 股	190,333,000/好仓 (注 5)	15.89	2.18
Jacqueline Mary Le Maitre - Ward	信托受托人	H 股	190,333,000/好仓 (注 5)	15.89	2.18
David Payne Staples	信托受托人	H 股	190,333,000/好仓 (注 5)	15.89	2.18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实益持有人	H 股	114,421,980/好仓	9.55	1.31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实益持有人	H 股	100,000,000/好仓	8.35	1.15

注 1: 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 倘若若干条件达成, 则公司股东须呈交披露权益表格。倘股东于本公司的持股量变更, 除非若干条件已达成, 否则股东毋须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 故主要股东于本公司之最新持股量可能与呈交予香港联交所的持股量不同。

注 2: 国资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及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分别持有本公司 1,900,963,748 股、40,042,152 股、931,505 股、75,482,261 股 A 股。国资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是国际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国际集团持有 66.33% 权益的控股子公司。因此, 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 国际集团被视为于国资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及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 2,017,419,666 股 A 股中拥有权益;

注 3: 国资公司为国际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因此, 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 国际集团被视为在国资公司持有的 152,000,000 股 H 股中拥有权益。

注 4: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新华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60% 权益, 而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99.4% 权益。因此, 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被视为于新华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持有的 196,210,000 股 H 股中拥有权益。

注 5: Diamond AcquisitionCo SARL 由 Diamond Holding SARL 全资拥有。Apax IX USD L.P. 为 Diamond Holding SARL 的 73.8% 股权的实益持有人。Apax IX USD L.P. 的 44.9% 资本由 A9 USD (Feeder) L.P. 注资。Apax IX USD GP L.P. Inc. 为 Apax IX USD L.P. 及 A9 USD (Feeder) L.P. 的普通合伙人。Apax IX GP Co. Limited 为 Apax IX USD GP L.P. Inc. 的普通合伙人。Apax IX GP Co. Limited 由 Apax Guernsey (Holdco) PCC Limited 全资拥有。Apax Guernsey (Holdco) PCC Limited 的股权由 Jacqueline Mary Le Maitre - Ward 及 David Payne Staples (作为 Hirzel IV Purpose Trust 的受托人) 持有。因此, 就《证券及期货条例》而言, Diamond Holding SARL、Apax IX USD L.P.、Apax IX USD GP L.P. Inc.、Apax IX GP Co. Limited、Apax Guernsey (Holdco) PCC Limited、A9 USD (Feeder) L.P.、Jacqueline Mary Le Maitre - Ward 及 David Payne Staples 各自被视为于 Diamond AcquisitionCo SARL 持有的 190,333,000 股 H 股中拥有权益。

除上述披露外,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并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除外)于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规定须记录于登记册内之权益或淡仓。

五、购回、出售或赎回本公司及附属公司的上市证券

报告期内, 本公司及附属公司未购回、出售或赎回本公司及附属公司的任何上市证券。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公司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现由下列 16 位董事组成：

执行董事：杨德红先生、王松先生及喻健先生

非执行董事：傅帆先生、刘樱女士、钟茂军先生、周磊先生、王勇健先生、向东先生及刘强先生

独立非执行董事：夏大慰先生、施德容先生、陈国钢先生、凌涛先生、靳庆军先生及李港卫先生

二、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李港卫	独立非执行董事	选举
谢乐斌	财务总监	聘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6 年 10 月 24 日，本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李港卫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李港卫先生应于下列条件获得全部满足之日起正式就任，任期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1)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李港卫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 李港卫先生取得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关于其证券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核准；3) 公司发行 H 股在香港联交所挂牌上市；4) 公司《章程》（草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取得有关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批准。2017 年 4 月 11 日，公司 H 股于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上述 4 个条件已满足，李港卫先生自该日起正式任职。

2、2016 年 11 月 28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聘任公司副总裁及财务总监的议案》，聘任谢乐斌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在取得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后正式任职。2017 年 1 月 12 日，谢乐斌先生取得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并正式任职。

四、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董事、监事及有关雇员之证券交易

公司已采纳《标准守则》所订标准作为公司董事、监事及相关雇员进行证券交易的行为准则。公司经查询全体董事及监事后，全体董事及监事已确认在报告期内已严格遵守《标准守则》的要求。公司没有发现有关雇员违反相关指引。报告期内，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持有公司股份、股票期权，也未被授予限制性股票。

（二）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于本公司及相联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券之权益及淡仓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并不知悉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在本公司或其相联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拥有任何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及第 7 及 8 分部须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及淡仓（包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的该等条文被当作或视为拥有的权益或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规定须在存置之权益登记册中记录，或根据《标准守则》的规定需要通知本公司和香港联交所之权益或淡仓。

（三）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相关信息的重大变更

参见本节“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除此之外，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3.51B 条规定，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相关信息无其他重大变更。

（四）员工人数、薪酬、培训计划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共有员工 14,419 人，其中，本公司员工 10,996 人。

公司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制定了一系列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薪酬制度，包括：《薪酬管理办法》、《绩效管理办法》、《专业职级管理办法》等。公司以岗位价值和能力为导向，以绩效成绩为牵引，建立“内具公平，外具竞争”的薪酬体系。公司依据国家法律法规，为员工建立各项社会保险（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及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和企业年金。

为提高员工专业技能，公司为员工提供了多样化的内部及外部培训项目。内部培训项目包括现场、视频会议及网上培训项目。公司员工参加与业务相关的各类资格考试并参加各类监管法律要求的考试。2017 年上半年举办现场培训 200 余场，覆盖员工近 7,000 人次，网络培训超过 20 万小时，学习人数超过 9,000 人，培训内容涵盖合规风控、投资银行业务、证券衍生品业务等内容。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15 国君 G1	136047	2015 年 11 月 18 日	2020 年 11 月 19 日	5,000,000,000	3.6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15 国君 G2	136048	2015 年 11 月 18 日	2022 年 11 月 19 日	1,000,000,000	3.8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16 国君 G1	136367	2016 年 04 月 11 日	2021 年 04 月 12 日	5,000,000,000	2.97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16 国君 G2	136368	2016 年 04 月 11 日	2023 年 04 月 12 日	1,000,000,000	3.2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16 国君 G3	136622	2016 年 08 月 11 日	2021 年 08 月 12 日	5,000,000,000	2.9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16 国君 G4	136623	2016 年 08 月 11 日	2021 年 08 月 12 日	3,000,000,000	3.14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16 国君 G5	136711	2016 年 09 月 20 日	2021 年 09 月 21 日	3,000,000,000	2.94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不适用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和(品种二)已于 2017 年 4 月 12 日兑付了当期利息。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于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附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报告期内未发生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于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附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报告期内未发生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于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附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报告期内未发生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于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附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报告期内未发生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于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附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报告期内未发生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于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附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报告期内未发生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于 2014 年 5 月在香港联交所发行了 5 亿美元的信用增强债券,简称 GUOTAI FH B1905,代码 05754,发行日期 2014 年 5 月 22 日,到期日 2019 年 5 月 22 日,利率 3.625%,每半年付息一次。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为 5 亿美元。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15 国君 G1 15 国君 G2 16 国君 G1 16 国君 G2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89 号长泰国际金融大厦 21 层
		联系人	舒明月
		联系电话	021-38784899
16 国君 G3 16 国君 G4 16 国君 G5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延安中路 789 号 6 楼
		联系人	黄亮、邢一唯
		联系电话	021-32587357
15 国君 G1 15 国君 G2 16 国君 G1 16 国君 G2 16 国君 G3 16 国君 G4 16 国君 G5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汉口路 398 号华盛大厦 14 楼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上述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0,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满足公司业务运营需要,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4 月 19 日，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对“15 国君 G1”、“15 国君 G2”、“16 国君 G1”、“16 国君 G2”、“16 国君 G3”、“16 国君 G4”、“16 国君 G5”的信用状况进行了跟踪评级，并出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2016 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新世纪跟踪[2017]100051），维持“15 国君 G1”、“15 国君 G2”、“16 国君 G1”、“16 国君 G2”、“16 国君 G3”、“16 国君 G4”、“16 国君 G5”的信用等级为 AAA，维持本公司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述债券无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

根据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公司偿债保障措施包括了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内容。报告期内公司相关计划和措施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保持一致。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15 国君 G1”、“15 国君 G2”债券受托管理人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出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6 年度）》。

公司“16 国君 G1”、“16 国君 G2”债券受托管理人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出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6 年度）》。

公司“16 国君 G3”、“16 国君 G4”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出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6 年度）》。

公司“16 国君 G5”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出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6 年度）》。

八、截至报告期末和上年末（或本报告期和上年同期）下列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	变动原因
流动比率	231%	237%	下降 6 个百分点	/
速动比率	231%	237%	下降 6 个百分点	/
资产负债率	58.16%	61.66%	下降 3.50 个百分点	/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	/
	本报告期 (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	变动原因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39	3.25	4.31	/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	/

九、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主要包括：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收益凭证和次级债，具体参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20、应付短期融资款，31、应付债券”。各项融资工具的本金及利息均已按时兑付。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主要合作银行的授信额度合计约 3,600 亿元，已使用额度约 600 亿元，剩余额度约 3,000 亿元。

十二、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02,013,038,652	120,829,358,222
其中：客户存款		84,962,095,308	92,886,250,947
结算备付金	七、2	10,267,403,245	15,272,021,095
其中：客户备付金		8,766,406,995	13,492,640,964
融出资金	七、3	63,169,682,953	68,892,785,3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4	83,824,794,483	76,723,237,587
衍生金融资产	七、5	135,740,314	175,423,80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七、6	83,756,181,612	63,211,378,027
应收款项	七、7	5,782,469,166	3,506,000,674
应收利息	七、8	1,764,607,302	1,658,114,498
存出保证金	七、9	7,481,840,373	9,742,881,01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0	35,874,543,097	40,481,221,676
长期股权投资	七、11	1,381,664,366	1,261,339,923
固定资产	七、12	2,788,878,402	2,846,589,033
在建工程	七、13	590,400,586	523,656,320
无形资产	七、14	2,212,561,679	2,207,935,636
商誉	七、15	581,407,294	581,407,2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6	319,371,481	762,365,006
其他资产	七、17	2,781,718,614	3,073,326,524
资产总计		404,726,303,619	411,749,041,689
负债：			
短期借款	七、19	6,364,326,998	6,162,661,719
应付短期融资款	七、20	12,284,839,772	14,847,586,444
拆入资金	七、21	7,550,000,000	4,7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七、22	22,391,427,359	16,515,355,996
衍生金融负债	七、5	137,305,414	290,500,3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七、23	47,287,582,123	39,718,419,568
代理买卖证券款	七、24	82,823,239,960	93,256,668,447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七、25	168,130,768	9,922,296,103
应付职工薪酬	七、27	5,023,649,348	6,269,165,298
应交税费	七、28	1,574,330,970	3,820,986,731
应付款项	七、26	20,393,238,308	21,491,246,380
应付利息	七、29	1,941,251,418	1,814,356,844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计负债	七、33	32,113,719	32,113,719
长期借款	七、30	169,644,903	1,978,038,908
应付债券	七、31	62,454,889,111	72,738,764,7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32	622,457,673	631,789,0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16	87,824,710	103,920,396
其他负债	七、34	5,654,999,850	6,703,449,171
负债合计		276,961,252,404	300,997,319,9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七、35	8,713,933,800	7,62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36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资本公积	七、37	43,391,590,662	29,374,285,381
其他综合收益	七、38	1,141,298,336	484,305,854
盈余公积	七、39	5,729,487,399	5,729,487,399
一般风险准备	七、40	12,193,982,782	12,193,982,782
未分配利润	七、41	35,749,872,738	34,557,356,6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116,920,165,717	99,964,418,051
少数股东权益		10,844,885,498	10,787,303,7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27,765,051,215	110,751,721,7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 权益）总计		404,726,303,619	411,749,041,689

法定代表人：杨德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乐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乐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			
货币资金		68,678,145,186	80,968,794,008
其中: 客户存款		55,942,598,394	59,934,216,796
结算备付金		8,270,320,005	13,406,846,172
其中: 客户备付金		7,216,991,992	12,188,442,829
融出资金		47,435,926,347	50,497,692,6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5,695,139,232	54,657,629,359
衍生金融资产		51,181,121	65,864,0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9,458,777,425	59,758,258,425
应收款项		2,352,656,084	2,055,535,132
应收利息		1,107,846,070	1,084,933,312
存出保证金		848,143,154	1,393,849,55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7,428,340,836	32,424,052,355
长期股权投资	二十、1	11,266,628,197	11,265,921,431
固定资产		1,302,781,692	1,313,994,651
在建工程		85,545,455	86,232,826
无形资产		290,073,520	269,783,3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6,868,038	921,033,127
其他资产		2,019,342,552	2,239,638,654
资产总计		306,617,714,914	312,410,059,004
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短期融资款		11,242,870,000	14,789,980,000
拆入资金		7,500,000,000	4,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1,372,110,176	8,695,117,793
衍生金融负债		67,506,499	186,166,8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2,684,651,564	38,343,596,188
代理买卖证券款		62,870,293,893	70,879,422,182
代理承销证券款		45,000,000	9,851,323,700
应付职工薪酬		3,878,111,752	4,530,880,290
应交税费		1,232,285,580	2,669,449,752
应付款项		2,503,396,821	1,011,056,197
应付利息		1,699,725,103	1,530,316,847
预计负债		32,113,719	32,113,719
应付债券		53,946,870,370	63,932,092,59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00,000,000	600,000,000
其他负债		638,406,844	632,372,066
负债合计		200,313,342,321	222,183,888,2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8,713,933,800	7,625,000,000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权益工具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资本公积		42,377,897,404	28,504,462,410
其他综合收益		1,084,655,523	247,535,720
盈余公积		5,729,487,399	5,729,487,399
一般风险准备		11,159,423,981	11,159,423,981
未分配利润		27,238,974,486	26,960,261,2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06,304,372,593	90,226,170,7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总计		306,617,714,914	312,410,059,004

法定代表人：杨德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乐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乐斌

合并利润表
2017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1,104,097,293	13,707,434,52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七、42	4,964,186,932	6,726,140,174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664,284,305	3,733,534,635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313,284,111	1,565,667,519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886,257,883	1,365,144,756
利息净收入	七、43	2,859,242,573	2,176,893,97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4	3,232,842,840	5,173,362,0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985,783	51,196,86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5	-67,173,657	-506,056,37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192,948	7,695,130
其他收益			
其他业务收入	七、46	184,191,553	129,399,558
二、营业支出		5,138,269,343	6,307,215,616
税金及附加	七、47	67,908,143	482,391,149
业务及管理费	七、48	4,683,086,034	5,126,774,270
资产减值损失	七、49	219,778,426	588,214,565
其他业务成本	七、50	167,496,740	109,835,63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65,827,950	7,400,218,905
加:营业外收入	七、51	711,890,369	698,103,271
减:营业外支出	七、52	11,942,854	21,697,30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665,775,465	8,076,624,871
减:所得税费用	七、53	1,573,699,707	1,886,109,27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92,075,758	6,190,515,592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或股东)的净利润		4,756,266,103	5,020,164,364
少数股东损益		335,809,655	1,170,351,22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54	502,376,682	-1,607,273,95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6,992,482	-1,600,193,85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56,992,482	-1,600,193,855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1,076,377	11,834,855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79,386,492	-1,701,239,75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3,470,387	89,211,040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		-154,615,800	-7,080,104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594,452,440	4,583,241,6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413,258,585	3,419,970,50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1,193,855	1,163,271,12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	0.6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	0.62

法定代表人：杨德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乐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乐斌

母公司利润表
2017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8,133,470,247	8,128,878,79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二十、2	3,525,281,722	4,907,413,480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369,981,536	3,429,026,781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057,159,103	1,407,460,258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利息净收入		2,051,849,854	1,432,949,2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十、3	2,482,611,865	2,224,124,9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06,766	1,765,2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0,305,060	-448,483,79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678,784	8,048,864
其他收益			
其他业务收入		6,100,530	4,826,083
二、营业支出		3,698,630,270	4,369,301,022
税金及附加		53,233,065	379,288,855
业务及管理费		3,524,468,062	3,403,657,760
资产减值损失		120,929,143	586,354,407
其他业务成本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34,839,977	3,759,577,775
加:营业外收入		607,707,922	548,309,459
减:营业外支出		6,459,102	19,894,66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36,088,797	4,287,992,573
减:所得税费用		1,193,625,588	899,285,21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42,463,209	3,388,707,35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37,119,803	-1,344,967,40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37,119,803	-1,344,967,402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37,119,803	-1,344,967,402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4,679,583,012	2,043,739,953

法定代表人:杨德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乐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乐斌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		-	1,619,993,094
取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净增加额		6,582,975,186	6,116,603,65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912,431,034	14,930,508,369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2,850,000,000	-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5,757,676,101	18,718,209,5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5(1)	4,577,123,996	5,920,849,1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680,206,317	47,306,163,824
取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6,864,602,475	-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9,599,434,378	19,153,319,980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10,237,191,981	18,212,084,85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25,916,786	2,804,169,350
拆入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	4,412,00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08,560,288	4,335,348,9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61,915,676	5,064,090,611
代理承销证券款净减少额		9,754,165,335	1,036,668,2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5(2)	7,920,816,506	4,957,993,1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072,603,425	59,975,675,0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56(1)	-22,392,397,108	-12,669,511,2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756,115,327	28,086,164,00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1,047,961	771,552,24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45,000,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124,257	28,819,9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309,287,545	28,886,536,1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760,552,939	33,119,161,0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2,264,166	269,407,27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595,315	184,354,5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114,412,420	33,572,922,8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94,875,125	-4,686,386,6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301,492,885	1,160,286,935
其中：发行 H 股收到的现金		15,301,492,885	-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1,160,286,93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996,757,268	12,175,941,551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3,471,141,897	15,929,243,9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769,392,050	29,265,472,42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880,574,373	37,118,119,98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58,132,130	7,174,520,56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22,103,268	79,267,2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246,003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576,952,506	44,292,640,5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07,560,456	-15,027,168,1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6,487,457	376,401,12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56(1)	-18,291,569,896	-32,006,664,9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521,492,651	180,733,258,5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56(4)	113,229,922,755	148,726,593,605

法定代表人：杨德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乐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乐斌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		-	8,603,319,466
取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净增加额		2,992,125,748	2,858,880,73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795,454,657	11,127,084,58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3,000,000,000	-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3,113,554,955	18,443,501,274
代理承销证券款净增加额		-	327,5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二十、4(e)	2,080,188,056	1,701,021,7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81,323,416	43,061,307,789
取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599,379,969	-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7,982,777,159	15,957,594,939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875,618,548	3,054,330,270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11,256,275,472	27,961,991,814
拆入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	3,850,00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96,835,017	3,124,257,9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59,037,831	4,413,876,159
代理承销证券款净减少额		9,806,323,700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二十、4(f)	2,142,058,627	1,640,110,8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418,306,323	60,002,162,0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二十、4(a)	-18,436,982,907	-16,940,854,2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655,799,414	16,163,279,78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4,809,974	500,226,397
处置子公司预收款		1,045,000,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		1,844,258	458,3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777,453,646	16,663,964,5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116,833,463	20,329,558,9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3,321,864	129,979,1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290,155,327	20,459,538,0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87,298,319	-3,795,573,545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301,492,885	-
其中：发行 H 股收到的现金		15,301,492,885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0,031,047,777	15,676,42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332,540,662	15,676,42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563,380,000	19,554,62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91,188,035	5,755,829,1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246,003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492,814,038	25,310,449,1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0,273,376	-9,634,029,1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9,029,913	41,359,97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二十、4(c)	-13,198,987,877	-30,329,097,0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710,762,474	143,105,346,8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二十、4(d)	87,511,774,597	112,776,249,792

法定代表人：杨德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乐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乐斌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25,000,000	10,000,000,000	29,374,285,381	484,305,854	5,729,487,399	12,193,982,782	34,557,356,635	10,787,303,728	110,751,721,779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25,000,000	10,000,000,000	29,374,285,381	484,305,854	5,729,487,399	12,193,982,782	34,557,356,635	10,787,303,728	110,751,721,7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88,933,800	-	14,017,305,281	656,992,482	-	-	1,192,516,103	57,581,770	17,013,329,4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656,992,482	-	-	4,756,266,103	181,193,855	5,594,452,4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88,933,800	-	14,029,256,295	-	-	-	-	-	15,118,190,09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88,933,800	-	14,029,256,295	-	-	-	-	-	15,118,190,095
（三）利润分配	-	-	-	-	-	-	-3,563,750,000	-171,103,268	-3,734,853,268
1.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2,973,750,000	-	-2,973,750,000
2.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590,000,000	-	-590,000,000
3. 对少数股东及子公司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	-171,103,268	-171,103,268
（四）其他	-	-	-11,951,014	-	-	-	-	47,491,183	35,540,169
四、本期期末余额	8,713,933,800	10,000,000,000	43,391,590,662	1,141,298,336	5,729,487,399	12,193,982,782	35,749,872,738	10,844,885,498	127,765,051,215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25,000,000	10,000,000,000	29,293,409,320	1,211,595,260	4,989,708,790	10,266,703,257	31,937,998,043	6,312,306,667	101,636,721,337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25,000,000	10,000,000,000	29,293,409,320	1,211,595,260	4,989,708,790	10,266,703,257	31,937,998,043	6,312,306,667	101,636,721,3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65,837,119	-1,600,193,855	-	-1,465,564	464,485,717	2,275,363,133	1,204,026,5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600,193,855	-	-	5,020,164,364	1,163,271,124	4,583,241,6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160,286,935	1,160,286,935
1. 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1,160,286,935	1,160,286,935
（三）利润分配	-	-	-	-	-	-	-4,555,000,000	-79,267,250	-4,634,267,250
1.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3,965,000,000	-	-3,965,000,000
2.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590,000,000	-	-590,000,000
3. 对少数股东及子公司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	-79,267,250	-79,267,250
（四）其他	-	-	65,837,119	-	-	-1,465,564	-678,647	31,072,324	94,765,232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25,000,000	10,000,000,000	29,359,246,439	-388,598,595	4,989,708,790	10,265,237,693	32,402,483,760	8,587,669,800	102,840,747,887

法定代表人：杨德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乐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乐斌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25,000,000	10,000,000,000	28,504,462,410	247,535,720	5,729,487,399	11,159,423,981	26,960,261,277	90,226,170,787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25,000,000	10,000,000,000	28,504,462,410	247,535,720	5,729,487,399	11,159,423,981	26,960,261,277	90,226,170,7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88,933,800	-	13,873,434,994	837,119,803	-	-	278,713,209	16,078,201,80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837,119,803	-	-	3,842,463,209	4,679,583,01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88,933,800	-	13,873,434,994	-	-	-	-	14,962,368,79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88,933,800	-	13,873,434,994	-	-	-	-	14,962,368,794
(三) 利润分配	-	-	-	-	-	-	-3,563,750,000	-3,563,750,000
1.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2,973,750,000	-2,973,750,000
2.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590,000,000	-590,000,000
(四) 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8,713,933,800	10,000,000,000	42,377,897,404	1,084,655,523	5,729,487,399	11,159,423,981	27,238,974,486	106,304,372,593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25,000,000	10,000,000,000	28,453,164,860	447,425,589	4,989,708,790	9,679,866,763	26,336,811,012	87,531,977,014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25,000,000	10,000,000,000	28,453,164,860	447,425,589	4,989,708,790	9,679,866,763	26,336,811,012	87,531,977,0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46,010,138	-1,344,967,402	-	-	-1,166,292,645	-2,465,249,90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1,344,967,402	-	-	3,388,707,355	2,043,739,95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4,555,000,000	-4,555,000,000
1.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3,965,000,000	-3,965,000,000
2. 其他	-	-	-	-	-	-	-590,000,000	-590,000,000
(四) 其他	-	-	46,010,138	-	-	-	-	46,010,138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25,000,000	10,000,000,000	28,499,174,998	-897,541,813	4,989,708,790	9,679,866,763	25,170,518,367	85,066,727,105

法定代表人：杨德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乐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乐斌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系原国泰证券有限公司与原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1999年合并而组建成立的，并于2001年12月31日对非证券类资产进行分立后存续的综合性证券公司，总部设在上海。

原国泰证券有限公司于1992年9月25日在上海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91,800万元，后增资为117,850万元。原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1992年10月12日在深圳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10,800万元，后增资为70,000万元。经1999年5月2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1999]33号《关于同意国泰证券有限公司、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合并及筹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核准，由国泰证券有限公司原股东、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原股东和新增投资者共同作为发起人通过发起方式设立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经2001年8月13日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1]147号《关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立的批复》核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分立，将分立出的非证券类资产组建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资管理公司”)，存续公司沿用原公司名称，即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分立后，本公司于2001年12月31日完成变更登记。

2015年6月，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525,000,000股，本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股本变更为7,625,000,000股。

2017年4月，本公司在香港联交所主板公开发行1,040,000,000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2017年5月因部分行使超额配售权，本公司额外发行48,933,800股H股股份。另外，本公司国有股股东的国有股减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并转为上市外资股(H股)合计为108,893,380股。经过本次H股发行以及国有股减持后，本公司股本变更为8,713,933,800股，其中，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A股7,516,106,620股，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H股1,197,827,180股。

本集团归属于证券期货行业。本集团主要经营活动为证券经纪；证券自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融资融券业务；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业务；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大宗商品期货经纪业务；金融期货经纪业务；期货投资咨询；股权投资；创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本集团主要受中国证监会监管。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本期变化情况参见本节附注九。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中期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中期财务报表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要求进行列报和披露，并不包括在年度财务报表中列示的所有信息和披露内容。本中期财务报表应与本集团2016年度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中期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中期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2017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本中期财务报表所采用的的会计政策除财政部新修订的会计准则外，与编制2016年度财务报表的会计政策相一致，新修订的会计准则对本中期财务报表并无重大影响。本集团作出会计估计的实质和假设与编制2016年度财务报表所作会计估计的实质和假设保持一致。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 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的，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重大交易及往来于合并时抵销。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年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该类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其他金融负债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但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按成本计量。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人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以及公开的数据显示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通过备抵项目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即初始确认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对于贷款和应收款项，如果没有未来收回的现实预期且所有抵押品均已变现或已转入本集团，则转销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与之相关的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严重”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进行判断，“非暂时性”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期间长短进行判断。存在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的，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取得成本扣除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在确定何谓“严重”或“非暂时性”时，需要进行判断。本集团通常以“出现持续12个月或更长时间浮亏或资产负债表日浮亏30%”，作为筛选需要计提减值准备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标准，同时结合其他因素进行判断。对于本集团于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的专户投资，鉴于该投资的特殊性，即本集团无法控制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运用该等出资进行投资的方式以及可收回该等出资的时间，并结合行业惯例等其他相关因素，本集团以“出现持续36个月浮亏或资产负债表日浮亏50%”，作为该投资计提减值准备的标准。

对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其减值按照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相同的方法评估。转出的累计损失为摊余成本扣除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1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业务按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买入返售的标的资产在表外作备查登记，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分别按实际利率法在返售或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12. 客户交易结算资金核算办法

本集团代理客户买卖证券收到的代理买卖证券款，全额存入本集团指定的银行账户；本集团在收到代理客户买卖证券款的同时确认为一项负债，与客户进行相关的结算。

本集团接受客户委托通过证券交易所代理买卖证券，与客户清算时如买入证券成交总额大于卖出证券成交总额，按清算日买卖证券成交价的差额，加代扣代缴的印花税和应向客户收取的佣金等手续费减少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如买入证券成交总额小于卖出证券成交总额，按清算日买卖证券成交价的差额，减代扣代缴的印花税和应向客户收取的佣金等手续费增加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除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之外，本集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

(1) 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2) 本集团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的批准；

(3) 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单项资产和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计量，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作为金融工具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终止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仍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15.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 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及预计净残值率主要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5	4-5	2.71-2.74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1	4-5	8.64-19.2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2-5	0-5	19.00-50.00
通讯设备	年限平均法	3-9	4-5	10.55-32.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9	4-5	10.55-32.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4-5	9.50-32.00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 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必要时进行调整。

16.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 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等科目。

17.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 是指本集团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 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 予以资本化, 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 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才能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 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 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 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 (1) 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 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 (2) 占用的一般借款,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 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 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8.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无形资产包括软件、交易席位费、证券业务及期货经纪资格及土地使用权，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交易席位费、证券业务及期货经纪资格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具体期限并不确定，故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集团主要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u>使用寿命</u>
交易席位费	使用寿命不确定
证券业务及期货经纪资格	使用寿命不确定
软件	5年
土地使用权	50年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此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在每个会计期间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9. 商誉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超过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20. 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除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采用直线法摊销，主要项目摊销期如下：

	<u>摊销期</u>
网络及通讯系统	5年
租赁物业装修费	5年

22.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适用 不适用

2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还参加了企业年金，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适用□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适用离职后福利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但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在初始确认后，按照预计负债确认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25.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衍生金融工具和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6. 一般风险准备及交易风险准备

根据2007年12月18日发布的《关于证券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证监机构字[2007]320号)的规定，本公司依据《金融企业财务规则》的要求，按税后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此前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证券公司财务制度〉的通知》(财债字[1999]215号)的规定，按不低于税后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10%的比例提取一般风险准备，用于弥补证券交易的损失，不得用于分红、转增资本。

根据《关于证券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证监机构字[2007]320 号文)的规定，本公司依据《证券法》的要求，从 2007 年度起按年度实现净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 10%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金，用于弥补证券交易的损失。

27.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集团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二项式模型确定，参见本节附注十四、股份支付。

在满足业绩条件和服务期限条件的期间，应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成本或费用，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可行权日之前，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累计金额反映了等待期已届满的部分以及本集团对最终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

对由于未满足非市场条件和/或服务期限条件而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股份支付协议中规定了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的，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其他业绩条件和/或服务期限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

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初始采用二项式模型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考虑授予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参见本节附注十四、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8.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9. 回购股份

适用 不适用

回购自身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所有者权益。除股份支付之外，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自身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

30. 利润分配

本公司的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

31. 收入确认的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手续费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提供服务时确认。其中：

- (1) 代买卖证券手续费收入在代买卖证券交易日确认为收入；
- (2)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在承销业务提供的相关服务完成时确认为收入；
- (3)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根据产品合同约定的受托资产管理人报酬的计算方法向所管理的资产管理产品收取管理人费用，按权责发生制计算确认为收入。

利息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是指本集团与银行及其他证券、金融机构之间资金往来(包括本集团进入银行间同业市场拆出资金、本集团资金存放在银行及登记结算公司)所取得的利息收入及其债券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按存出资金或让渡资金的使用权的时间及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利息支出主要是指付给客户由于存款在本集团所产生的利息。利息支出按让渡资金使用权的时间及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3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3.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1)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34.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融资融券会计核算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从事融资融券业务，即向客户出借资金供其买入证券或者出借证券供其卖出，并由客户交存相应抵押物的经营活动。

融出资金

本集团将资金出借客户，形成一项应收客户的债权，并根据融资融券协议将收取的手续费确认为利息收入。

本集团融出资金风险准备参照金融资产减值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

融出证券

本集团将自身持有的证券出借客户，并约定期限和利率，到期收取相同数量的同种证券，并根据融资融券协议将收取的手续费确认为利息收入。此项业务融出的证券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为融出证券，并参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36.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7.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38.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39.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会计政策时，除作出涉及估计之假设外，管理层亦对金融资产的分类、金融资产转移以及结构化主体作出重大影响的判断。

金融资产的分类

管理层需要就金融资产的分类作出重大判断，不同的分类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金融资产转移

管理层需要就金融资产的转移作出重大判断，确认与否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管理层需要对是否控制以及合并结构化主体作出重大判断，确认与否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集团在评估控制时，需要考虑：1) 投资方对被投资方的权力；2) 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的可变回报；以及 3) 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的金额。

本集团在评估对结构化主体拥有的权力时，通常考虑下列四方面：

- (1) 在设立被投资方时的决策及本集团的参与度；
- (2) 相关合同安排；
- (3) 仅在特定情况或事项发生时开展的相关活动；
- (4) 本集团对被投资方做出的承诺。

本集团在判断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时，还需考虑本集团之决策行为是以主要责任人的身份进行还是以代理人的身份进行的。考虑的因素通常包括本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本集团的薪酬水平、以及本集团因持有结构化主体的其他利益而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

估计及假设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运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无法获得活跃市场报价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使用了估值模型计算其公允价值。估值模型包括现金流贴现分析模型等。在实际操作中，现金流贴现模型尽可能地只使用可观测数据，但是管理层仍需要对如交易双方信用风险、市场利率波动性及相关性等因素进行估计。若上述因素的假设发生变化，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将受到影响。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所得额发生的时间和金额以及适用的税率，结合税务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在确定何谓“严重”或“非暂时性”时，需要进行判断。本集团通常以“出现持续12个月或更长时间浮亏或资产负债表日浮亏30%”，作为筛选需要计提减值准备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标准，同时结合其他因素进行判断。对于本集团于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的专户投资，鉴于该投资的特殊性，即本集团无法控制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运用该等出资进行投资的方式以及可收回该等出资的时间，并结合行业惯例等其他相关因素，本集团以“出现持续36个月浮亏或资产负债表日浮亏50%”，作为该投资计提减值准备的标准。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商誉减值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预计负债

因未决诉讼或协议条款所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本集团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如果诉讼实际形成的经济利益流出与最佳估计数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相关期间的营业外支出和预计负债的金额产生影响。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p>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46号）以及《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70号）等规定，自2016年5月1日起，本集团的主营业务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6%。</p> <p>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2016年12月21日发布的《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纳税人购入基金、信托、理财产品等各类资产管理产品持有至到期，不属于财税[2016]36号的金融商品转让。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p> <p>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2017年1月6日发布的《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2017年7月1日(含)以后，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按照现行规定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2017年7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p>	6%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之一定比例计征	3%和 2%

营业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46号）以及《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70号）等规定，自2016年5月1日起，本集团的主营业务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6%。2016年5月1日前该部分业务适用营业税，税率为5%。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之一定比例计征	1%至7%
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发[2008]28号《关于印发〈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57号《关于印发〈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的公告》规定，本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50%在文件规定的各分支机构间分摊，各分支机构根据分摊税款就地办理预缴企业所得税；50%由公司总部分摊缴纳，其中25%就地办理预缴，25%就地全额缴入中央国库。年度终了由公司总部统一计算，分别由总部和分支机构就地办理税款缴库。	25%和16.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16.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69,539	779,843
银行存款	101,132,781,989	119,881,639,727
其中：客户存款	84,962,095,308	92,886,250,947
公司存款	16,170,686,681	26,995,388,780
其他货币资金	879,587,124	946,938,652
合计	102,013,038,652	120,829,358,222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	/	669,539	/	/	779,843
人民币	/	/	464,564	/	/	574,468
美元	11,402	6.77440	77,242	11,402	6.93700	79,096
港元	147,172	0.86792	127,733	141,172	0.89451	126,279
银行存款：	/	/	101,132,781,989	/	/	119,881,639,727
其中：自有资金	/	/	16,170,686,681	/	/	26,995,388,780
人民币	/	/	11,966,992,112	/	/	25,739,051,664
美元	54,012,893	6.77440	365,904,942	48,462,571	6.93700	336,184,855
港元	4,293,605,416	0.86792	3,726,506,013	1,019,288,999	0.89451	911,764,203
其他			111,283,614			8,388,058
客户资金	/	/	84,962,095,308	/	/	92,886,250,947
人民币	/	/	73,226,960,119	/	/	80,145,962,203
美元	573,416,360	6.77440	3,884,551,789	641,267,831	6.93700	4,448,474,943
港元	8,928,401,785	0.86792	7,749,138,477	9,158,578,501	0.89451	8,192,440,055
其他			101,444,923			99,373,746
其他货币资金：	/	/	879,587,124	/	/	946,938,652
人民币	/	/	846,539,258	/	/	895,823,513
港元	38,077,088	0.86792	33,047,866	57,143,172	0.89451	51,115,139
合计	/	/	102,013,038,652	/	/	120,829,358,222

其中，融资融券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自有信用资金	/	/	34,304,360	/	/	301,524,395
人民币	/	/	34,304,360	/	/	301,524,395
客户信用资金	/	/	10,428,930,805	/	/	10,656,273,272
人民币	/	/	7,777,414,286	/	/	7,674,146,337
美元	96,981,787	6.77440	656,993,418	112,814,657	6.93700	782,595,276
港元	2,279,894,254	0.86792	1,978,765,821	2,451,861,943	0.89451	2,193,215,027
其他			15,757,280			6,316,632

货币资金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17年6月30日，本集团的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553,770,232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710,533,483元)。

于2017年6月30日，本集团存放在境外(包括香港)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11,713,023,854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12,557,718,526元)。

2、 结算备付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客户备付金	8,766,406,995	13,492,640,964
自有备付金	1,500,996,250	1,779,380,131
合计	10,267,403,245	15,272,021,095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自有备付金：	/	/	1,500,996,250	/	/	1,779,380,131
公司自有备付金	/	/	798,583,189	/	/	1,487,299,711
人民币	/	/	798,583,189	/	/	1,487,299,711
公司信用备付金	/	/	702,413,061	/	/	292,080,420
人民币	/	/	702,413,061	/	/	292,080,420
客户备付金：	/	/	8,766,406,995	/	/	13,492,640,964
客户普通备付金	/	/	8,238,582,468	/	/	11,498,349,177
人民币	/	/	8,128,591,788	/	/	11,368,434,234
美元	13,539,311	6.77440	91,720,705	16,248,730	6.93700	112,717,442
港元	21,050,298	0.86792	18,269,975	19,225,611	0.89451	17,197,501
客户信用备付金	/	/	527,824,527	/	/	1,994,291,787
人民币	/	/	527,824,527	/	/	1,994,291,787
合计	/	/	10,267,403,245	/	/	15,272,021,095

结算备付金的说明

于2017年6月30日，本集团使用权受到限制的结算备付金为人民币27,643,065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30,009,205元)。

3、 融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个人	52,505,137,194	57,546,532,779
机构	10,664,545,759	11,346,252,574
合计	63,169,682,953	68,892,785,353

融出资金按业务类别列示: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	53,215,488,054	57,206,546,822
孖展业务融资	10,218,123,585	11,984,740,918
减: 减值准备	263,928,686	298,502,387
融出资金净值	63,169,682,953	68,892,785,353

融出资金按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3 个月	32,578,264,873	51%	185,666,200	70%
3-6 个月	6,773,422,227	11%	20,485,436	8%
6 个月以上	24,081,924,539	38%	57,777,050	22%
合计	63,433,611,639	100%	263,928,686	100%
账龄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3 个月	41,486,804,507	60%	211,111,883	71%
3-6 个月	7,402,969,293	11%	28,644,955	10%
6 个月以上	20,301,513,940	29%	58,745,549	19%
合计	69,191,287,740	100%	298,502,387	100%

客户因融资融券业务向公司提供的担保物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担保物类别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资金	8,197,313,377	8,635,461,682
证券	202,343,173,549	217,419,587,818
合计	210,540,486,926	226,055,049,500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投资品种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项目	公允价值			初始投资成本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合计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投资成本合计
债券	47,150,604,023	1,606,450,127	48,757,054,150	47,367,807,903	1,624,519,523	48,992,327,426
基金	14,092,145,183	10,138,330,607	24,230,475,790	13,715,228,055	9,798,880,424	23,514,108,479
股票/股权	6,862,966,295	1,198,630,558	8,061,596,853	5,277,711,764	1,284,283,437	6,561,995,201
其他	2,775,667,690	-	2,775,667,690	2,777,440,586	-	2,777,440,586
合计	70,881,383,191	12,943,411,292	83,824,794,483	69,138,188,308	12,707,683,384	81,845,871,692
期初余额						
项目	公允价值			初始投资成本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合计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投资成本合计
债券	43,219,994,760	1,228,008,681	44,448,003,441	43,344,801,998	1,221,850,271	44,566,652,269
基金	13,064,423,194	7,474,571,924	20,538,995,118	12,749,882,621	6,808,250,953	19,558,133,574
股票/股权	6,292,979,139	1,151,682,396	7,444,661,535	4,915,973,188	1,086,934,349	6,002,907,537
其他	4,291,577,493	-	4,291,577,493	4,216,657,488	-	4,216,657,488
合计	66,868,974,586	9,854,263,001	76,723,237,587	65,227,315,295	9,117,035,573	74,344,350,868

于2017年6月30日，交易性金融资产中权益工具投资的其他投资包括了本集团持有中期票据(永续债)，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02,216,7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200,316,100元)。

(2) 存在限售期限或有承诺条件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股票投资中：		
为转融通业务而转让过户的股票	1,849,390,000	795,206,987
权益工具投资-基金投资中：		
为交易所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而设定的质押的基金	4,210,334,575	4,311,261,296
债务工具投资-债券投资中：		
为银行间质押式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的债券(面值)	3,675,000,000	3,263,346,398
为银行间买断式回购业务而转让过户的债券(面值)	2,997,000,000	2,160,000,000
为交易所质押式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的债券(面值)	13,683,824,000	6,062,337,100
为交易所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的债券(面值)	3,619,750,000	3,458,749,000
为银行间债券借贷业务而设定质押的债券(面值)	10,340,000,000	8,256,000,000

5、衍生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			期初		
	非套期工具			非套期工具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101,431,283,278	3,908,809	37,680,975	72,384,408,117	12,867,994	33,992,035
货币衍生工具	7,566,868,526	65,405,060	34,341,648	3,103,654,939	42,540,281	66,327,749
权益衍生工具	7,342,458,708	64,880,079	56,632,774	12,159,693,094	120,015,533	190,180,608
其他衍生工具	4,979,475,719	1,546,366	8,650,017	6,691,932,705	-	-
合计	121,320,086,231	135,740,314	137,305,414	94,339,688,855	175,423,808	290,500,392

衍生金融工具的说明：

部分本集团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为每日无负债结算，其中：

于2017年6月30日，本集团持有的利率衍生工具中，在上海清算所集中清算用于非套期的未到期利率互换合约的公允价值为浮亏人民币99,730,643元(2016年12月31日：浮亏人民币111,072,974元)。持有的用于非套期的未到期国债期货合约的公允价值为浮盈人民币10,425,700元(2016年12月31日：浮盈人民币3,115,762元)。

于2017年6月30日，本集团持有的权益衍生工具中，用于非套期的未到期股指期货合约的公允价值为浮亏人民币33,055,917元(2016年12月31日：浮亏人民币12,395,105元)。

于2017年6月30日，本集团持有的其他衍生工具中，用于非套期的未到期商品期货合约为浮亏人民币31,293,879元(2016年12月31日：浮亏人民币24,060,042元)。

6、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金融资产种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票	69,098,844,617	53,970,203,838
债券	13,078,662,536	8,492,421,505
贵金属	2,253,263,000	1,292,561,000
基金	715,600	2,208,900
减：减值准备	675,304,141	546,017,21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83,756,181,612	63,211,378,027

(2) 按业务类别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	68,415,705,846	53,402,420,243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	8,550,230	23,975,279
银行间买断式回购	2,160,293,283	1,666,461,589
银行间质押式回购	7,769,384,507	4,500,469,908
交易所质押式回购	1,281,324,719	570,330,000
其他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120,923,027	3,047,721,008
合计	83,756,181,612	63,211,378,027

(3) 按交易场所和交易对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银行间同业市场	9,929,677,790	6,166,931,497
证券交易所	69,705,580,795	53,996,725,522
柜台交易	4,120,923,027	3,047,721,008
合计	83,756,181,612	63,211,378,027

(4) 约定购回、质押回购融出资金（不含减值准备）按剩余期限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限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一个月内	5,814,948,210	2,987,147,847
一个月至三个月内	8,579,818,569	2,507,593,591
三个月至一年内	28,070,185,745	24,669,461,219
一年以上	26,634,607,693	23,808,210,081
合计	69,099,560,217	53,972,412,738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担保物公允价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	171,370,816,093	166,544,560,179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	23,993,910	68,192,675
合计	171,394,810,003	166,612,752,854

7、应收款项

(1) 按明细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经纪及交易商（香港子公司业务）	3,643,238,727	1,179,860,943
定期贷款(香港子公司业务)	667,135,498	1,117,658,795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645,487,702	592,564,052
应收投资款	336,551,299	336,595,163
应收投资清算款	242,625,130	35,640,291
上海福山路营业部案件待追回的垫款	186,721,083	186,721,083
应收现金及托管客户（香港子公司业务）	123,112,557	32,307,248
房租等保证金	114,895,330	112,371,656
其他诉讼案件垫款	69,315,443	69,315,443
应收基金管理费	36,118,213	63,279,356
其他	418,378,851	452,661,589
合计	6,483,579,833	4,178,975,619
减：坏账准备	701,110,667	672,974,945
应收款项账面价值	5,782,469,166	3,506,000,674

(2) 按账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667,082,561	87	92,810,005	13	3,068,546,418	74	101,310,750	15
1-2年	171,177,177	3	130,992,555	19	547,755,347	13	84,126,444	13
2-3年	132,318,785	2	-	-	13,145,743	-	-	-
3年以上	513,001,310	8	477,308,107	68	549,528,111	13	487,537,751	72
合计	6,483,579,833	100	701,110,667	100	4,178,975,619	100	672,974,945	100

(3)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上海福山路营业部案件待追回的垫款	186,721,083	3	186,721,083	100	186,721,083	4	186,721,083	1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514,389,584	8	514,389,584	100	486,253,862	12	486,253,862	100
合计	701,110,667	11	701,110,667	100	672,974,945	16	672,974,945	100

(4) 前五名应收款项

于2017年6月30日, 应收款项账面净额中金额较大的前五名单位名称、金额及款项性质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净额	占应收款项净值的比例	性质
BankofChina (HongKong) Ltd	1,060,922,549	18%	应收经纪及交易商(香港子公司业务)
Nomura International Public Ltd	421,541,238	7%	应收经纪及交易商(香港子公司业务)
Citibank N.A.	334,885,927	6%	应收经纪及交易商(香港子公司业务)
SUNN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216,389,145	4%	定期贷款(香港子公司业务)
SUN HONGBING	179,364,585	3%	定期贷款(香港子公司业务)

于2016年12月31日, 应收款项账面净额中金额较大的前五名单位名称、金额及款项性质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净额	占应收款项净值的比例	性质
Euroclear	311,859,568	9%	应收经纪及交易商(香港子公司业务)
SUNN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260,645,571	7%	定期贷款(香港子公司业务)
FOREVER STAR CAPITAL LIMITED	227,587,329	6%	定期贷款(香港子公司业务)
Bank of China (Hong Kong) Ltd	208,189,164	6%	应收经纪及交易商(香港子公司业务)
Hong Kong Futures Exchange Limited	197,230,829	6%	应收经纪及交易商(香港子公司业务)

8、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投资	1,005,176,549	1,005,428,066
融资融券	358,110,728	347,189,693
存放金融同业	233,206,327	182,147,4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6,005,990	121,237,037
应收款项类投资	2,107,708	1,002,248
其他	-	1,109,990
合计	1,764,607,302	1,658,114,498

9、 存出保证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期货保证金	6,491,047,747	8,282,456,167
交易保证金	542,157,466	650,083,686
信用保证金	413,683,271	778,889,246
其他	34,951,889	31,451,914
合计	7,481,840,373	9,742,881,013

存出保证金中包括以下币种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期货保证金						
人民币			6,489,745,867			8,281,114,402
港币	1,500,000	0.86792	1,301,880	1,500,000	0.89451	1,341,765
小计			6,491,047,747			8,282,456,167
信用保证金						
人民币			365,213,196			715,412,876
港币	55,846,247	0.86792	48,470,075	70,962,169	0.89451	63,476,370
小计			413,683,271			778,889,246
交易保证金						
人民币			528,974,853			644,550,505
美元	140,000	6.77440	948,416	140,000	6.93700	971,180
港币	14,095,996	0.86792	12,234,197	5,100,000	0.89451	4,562,001
小计			542,157,466			650,083,686
其他保证金						
人民币			30,696,769			21,091,465
美元	500,000	6.77440	3,387,200	500,000	6.93700	3,468,500
港币	1,000,000	0.86792	867,920	7,704,720	0.89451	6,891,949
小计			34,951,889			31,451,914
合计			7,481,840,373			9,742,881,013

1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末				期初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公允价值计量								
债券	6,705,059,897	13,193,333	-	6,718,253,230	5,994,201,711	44,172,717	-	6,038,374,428
基金	119,440,003	19,697,190	784,966	138,352,227	134,443,563	10,299,020	761,675	143,980,908
股票/股权	6,079,125,497	1,275,863,615	485,787,986	6,869,201,126	5,922,012,783	1,449,614,461	460,747,184	6,910,880,060
其他	19,867,776,732	213,746,713	40,556,236	20,040,967,209	26,309,789,058	-950,668,620	46,285,460	25,312,834,978
按成本计量								
股权投资	2,192,586,691	-	84,817,386	2,107,769,305	2,159,968,688	-	84,817,386	2,075,151,302
合计	34,963,988,820	1,522,500,851	611,946,574	35,874,543,097	40,520,415,803	553,417,578	592,611,705	40,481,221,67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17年6月30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含本公司与其他若干家中国证券公司投资于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证金公司”）设立的专户投资。根据与证金公司签订的协议，于2015年7月及2015年9月，本公司出资金额共计人民币17,014百万元。该专户由本公司与其他投资该专户的证券公司按投资比例分担投资风险分享投资收益，由证金公司进行统一运作与投资管理。于2017年6月30日，基于证金公司提供的投资账户报告，本公司对专户投资的投资成本及公允价值分别为人民币12,688百万元及人民币12,842百万元。综合考虑证金公司专户出资的性质和目的，与自营股票投资交易的差别，以及无法控制收回时点，截至2017年6月30日，管理层认为该项出资并不存在发生公允价值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减值客观证据。

(2) 截至报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成本（摊余成本）、公允价值、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以及已计提减值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 的摊余成本	28,258,928,923	6,705,059,897	34,963,988,820
公允价值	29,156,289,867	6,718,253,230	35,874,543,097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509,307,518	13,193,333	1,522,500,851
已计提减值金额	611,946,574	-	611,946,574

(3)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金额	592,611,705	-	592,611,705
本年计提	81,395,181	-	81,395,181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 转入			
本年减少	62,060,312	-	62,060,312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 升转回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额	611,946,574	-	611,946,574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i) 已融出证券期/年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47,826,686	435,834,548
转融通融入证券	175,400,660	104,090,797
合计	523,227,346	539,925,345

ii) 存在限售期限或有承诺条件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股票投资中：		
附有限售条件的股票投资	1,790,922,302	1,516,550,654
为转融通业务而转让过户的股票	203,684,683	-
权益工具投资-其他投资中：		
作为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人持有的附有限售条件的资产管理计划	739,627,681	225,284,322
债务工具投资-债券投资中：		
为银行间质押式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的债券(面值)	250,000,000	300,000,000
为交易所质押式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的债券(面值)	2,366,639,000	2,071,728,000
为交易所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的债券(面值)	424,991,000	424,991,000
为银行间债券借贷业务而设定质押的债券(面值)	570,000,000	811,000,000

其中，存在限售期限的股票按明细列示：

证券名称	期末	
	证券代码	限售解禁日
银座股份	600858	限售期不定
友利控股	000584	限售期不定
康达新材	002669	2017/11/27
广誉远	600771	2017/12/13
弘信电子	300657	2018/5/22
传化智联	002010	2018/12/10
坚瑞沃能	300116	2019/9/2
证券名称	期初	
	证券代码	限售解禁日
银座股份	600858	限售期不定
友利控股	000584	限售期不定
康达新材	002669	2017/11/27
广誉远	600771	2017/12/13
传化智联	002010	2018/12/10
坚瑞沃能	300116	2019/9/2

11、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一、合营企业									
国泰君安申易(深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1,674,480	-	-	1,710,856	-	-	-	23,385,336	-
国泰君安力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757,060	-	-	-1,258,532	-	-	-	2,498,528	-
厦门国泰君安建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816,717	-	-	-243,490	-	-	-	19,573,227	-
上海国君创投隆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6,004,813	-	-	480,235	-829,588	-	-	25,655,460	-
上海国君创投隆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4,801,966	-	-	-56,861	-	-	-	84,745,105	-
上海国君创投隆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88,887,494	-	-	3,703	-	-	-	588,891,197	-
中兵国泰君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301,567	-	-	1,185,118	-	-	-1,200,000	6,286,685	-
上海君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580,564	-	-	2,464,434	-	-	-4,029,000	8,015,998	-
上海国泰君安好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119,683	-	-	2,467,854	-	-	-3,000,000	8,587,537	-
山西国君创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710,169	-	-	-90,722	1,019,708	-	-	60,639,155	-
上海国君创投证璽四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1,207,610	-	3,617,116	7,130,296	-	-	31,955,022	-
上海国君创投证璽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4,708,610	-	-231,054	4,328,487	-	-	28,806,043	-
上海国君创投隆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24,731,627	-	-169,770	3,626,104	-	-	28,187,961	-
上海国君创投隆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35,000,000	-	-	-	-	-	35,000,000	-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小计	829,654,513	105,647,847	-	9,878,887	15,275,007	-	-8,229,000	952,227,254	-
二、联营企业									
安徽国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5,151,723	-	-	706,766	-	-	-	225,858,489	-
安徽盘古泓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480,328	-	-	76,426	-1,416,789	-	-	14,139,965	2,000,000
深圳国泰君安申易一期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107,810,690	-	-	4,505,468	-	-	-6,848,690	105,467,468	-
深圳国泰君安力鼎君鼎一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9,884,226	-	-	1	-	-	-	49,884,227	-
鹰潭市国泰君安创投隆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3,358,443	-	-	-181,765	910,285	-	-	34,086,963	-
小计	431,685,410	-	-	5,106,896	-506,504	-	-6,848,690	429,437,112	2,000,000
合计	1,261,339,923	105,647,847	-	14,985,783	14,768,503	-	-15,077,690	1,381,664,366	2,000,000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i) 账面价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固定资产原价	4,385,524,181	4,338,416,356
减：累计折旧	1,504,392,799	1,399,574,34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2,252,980	92,252,980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788,878,402	2,846,589,033

ii) 固定资产增减变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通讯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912,619,931	30,476,274	1,151,926,719	17,208,334	151,445,467	74,739,631	4,338,416,356
2. 本期增加金额	7,240,407	1,019,685	69,464,179	513,001	4,505,116	4,644,949	87,387,337
(1) 购置	7,240,407	1,019,685	45,249,266	513,001	4,505,116	4,623,446	63,150,921
(2) 在建工程转入	-	-	24,214,913	-	-	21,503	24,236,416
3. 本期减少金额	2,800	516,838	35,012,095	2,100	3,507,522	1,238,157	40,279,512
(1) 处置或报废	2,800	516,838	35,012,095	2,100	3,507,522	1,238,157	40,279,512
4. 期末余额	2,919,857,538	30,979,121	1,186,378,803	17,719,235	152,443,061	78,146,423	4,385,524,18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60,467,258	12,781,480	686,422,122	11,863,765	106,939,136	21,100,582	1,399,574,343
2. 本期增加金额	50,280,408	1,782,146	80,787,461	601,113	6,171,931	3,795,885	143,418,944
(1) 计提	50,280,408	1,782,146	80,787,461	601,113	6,171,931	3,795,885	143,418,944
3. 本期减少金额	2,688	488,387	33,513,400	2,015	3,382,250	1,211,748	38,600,488
(1) 处置或报废	2,688	488,387	33,513,400	2,015	3,382,250	1,211,748	38,600,488
4. 期末余额	610,744,978	14,075,239	733,696,183	12,462,863	109,728,817	23,684,719	1,504,392,79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92,252,980	-	-	-	-	-	92,252,980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4. 期末余额	92,252,980	-	-	-	-	-	92,252,98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16,859,580	16,903,882	452,682,620	5,256,372	42,714,244	54,461,704	2,788,878,402
2. 期初账面价值	2,259,899,693	17,694,794	465,504,597	5,344,569	44,506,331	53,639,049	2,846,589,0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17年6月30日，本集团尚有部分房屋及建筑物仍未取得有关的房产证，其原值金额为人民币239,570,804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239,570,804元)。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上海静安区办公楼	431,371,852	-	431,371,852	404,914,361	-	404,914,361
其他	159,028,734	-	159,028,734	118,741,959	-	118,741,959
合计	590,400,586	-	590,400,586	523,656,320	-	523,656,32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资金来源
上海静安区办公楼	404,914,361	26,457,491	-	-	431,371,852	自有
合计	404,914,361	26,457,491	-	-	431,371,852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建工程于资产负债表日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无需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本集团在建工程资金来源均属自有资金，在建工程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支出。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软件费	交易席位费	土地使用权	证券业务及期货经纪资格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67,146,642	207,239,518	876,028,600	1,066,264,357	33,240,635	2,649,919,752
2. 本期增加金额	55,268,666	-	-	-	-	55,268,666
(1) 购置	55,268,666	-	-	-	-	55,268,666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97,789	97,789
(1) 处置	-	-	-	-	97,789	97,789
4. 期末余额	522,415,308	207,239,518	876,028,600	1,066,264,357	33,142,846	2,705,090,62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49,088,262	128,079,211	52,534,118	-	1,274,109	430,975,700
2. 本期增加金额	41,004,101	-	9,553,003	-	-	50,557,104
(1) 计提	41,004,101	-	9,553,003	-	-	50,557,104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2,270	12,270
(1) 处置	-	-	-	-	12,270	12,270
4. 期末余额	290,092,363	128,079,211	62,087,121	-	1,261,839	481,520,53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4,756,283	-	-	6,252,133	11,008,416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4. 期末余额	-	4,756,283	-	-	6,252,133	11,008,41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2,322,945	74,404,024	813,941,479	1,066,264,357	25,628,874	2,212,561,679
2. 期初账面价值	218,058,380	74,404,024	823,494,482	1,066,264,357	25,714,393	2,207,935,636

15、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国泰君安期货	2,490,908					2,490,908
上海证券	578,916,386					578,916,386
合计	581,407,294					581,407,2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2007年7月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公司向第三方购得国泰君安期货有限公司100%股权，该交易形成商誉人民币2,490,908元。

经2014年7月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公司向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购得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51%股权，该交易形成商誉人民币578,916,386元。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付职工薪酬	3,656,866,231	914,216,555	4,765,917,165	1,191,479,291
资产减值准备	1,875,795,950	468,948,989	1,754,889,575	438,722,394
其他	477,721,977	107,033,464	106,935,678	28,556,670
合计	6,010,384,158	1,490,199,008	6,627,742,418	1,658,758,35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	3,296,280,325	801,664,918	2,199,649,705	538,659,659
收购子公司产生的公允价值调整	1,827,949,276	456,987,319	1,846,616,344	461,654,086
合计	5,124,229,601	1,258,652,237	4,046,266,049	1,000,313,74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70,827,527	319,371,481	896,393,349	762,365,0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70,827,527	87,824,710	896,393,349	103,920,3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无重大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17、其他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长期待摊费用 (1)	240,097,739	230,385,743
应收款项类投资 (2)	139,896,000	571,669,625
预付股权投资款 (3)	660,801,692	640,701,692
预付工程建设款 (4)	572,268,298	572,268,298
应收融资融券款	908,986,673	817,539,041
待摊费用	105,209,464	171,864,900
应收股利	81,797,870	20,478,075
预付款	63,932,684	42,242,522
其他	8,728,194	6,176,628
合计	2,781,718,614	3,073,326,524

其他资产的说明：

(1) 长期待摊费用

	网络及通讯系统	租赁物业装修费	其他	合计
期初余额	17,813,683	172,870,527	39,701,533	230,385,743
本年增加	4,936,163	40,239,422	5,767,614	50,943,199
本年减少	3,123,794	30,409,012	7,698,397	41,231,203
期末余额	19,626,052	182,700,937	37,770,750	240,097,739

(2) 应收款项类投资

应收款项类投资主要为场外协议逆回购等投资。

(3) 预付股权投资款

于2017年6月30日，本集团预付股权投资款为预付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安基金”)股权投资款项。

2014年4月，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新投资”)与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电气”)签署合同，约定以对价人民币600.1百万元受让华安基金20%的股权。于2015年9月29日、2016年7月30日及2017年1月12日，创新投资与上海电气签署了三份补充协议，将上述收购协议延期至2017年9月30日，并约定了相应的额外款项。

于2017年6月30日，创新投资已根据协议支付上述股权收购款人民币660.8百万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640.7百万元)。

(4) 预付工程建设款

本公司于2013年10月16日与上海外滩滨江综合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滩滨江”)签署协议，双方约定在外滩滨江与第三方组成的联合竞拍体取得位于上海黄浦区的复兴地块使用权后，将由外滩滨江与该第三方组建的项目公司建设的六幢楼中的一幢(约14,000平方米)转让给本公司，转让价格包含土地成本、建造成本、相应分摊费及项目管理费等。外滩滨江已于2013年12月取得该地块土地使用权。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支付的土地成本人民币572.3百万元作为预付工程建设款在其他资产中核算。

18、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72,974,945	43,635,722	-	15,500,000	701,110,667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000,000	-	-	-	2,000,0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2,252,980	-	-	-	92,252,980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1,008,416	-	-	-	11,008,41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592,611,705	81,395,181	-	62,060,312	611,946,574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298,502,387	-	34,573,701	-	263,928,68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546,017,216	129,321,224	-	34,299	675,304,141
合计	2,215,367,649	254,352,127	34,573,701	77,594,611	2,357,551,464

1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6,364,326,998	6,162,661,719
合计	6,364,326,998	6,162,661,71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于2017年6月30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区间为1.41%至2.42%（2016年12月31日：1.74%至4.70%）。

于2017年6月30日，本集团无逾期借款（2016年12月31日：无）。

20、 应付短期融资款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短期融资券							
16 国泰君安 CP007	2016 年 10 月	2017 年 1 月	2.75%	4,000,000,000	-	-4,000,000,000	-
16 国泰君安 CP008	2016 年 10 月	2017 年 1 月	2.90%	2,000,000,000	-	-2,000,000,000	-
小计				6,000,000,000	-	-6,000,000,000	-
短期公司债							
17 国君 D1	2017 年 1 月	2017 年 10 月	4.30%	-	5,000,000,000	-	5,000,000,000
17 沪券 D1	2017 年 3 月	2017 年 12 月	4.88%	-	999,875,652	-	999,875,652
小计				-	5,999,875,652	-	5,999,875,652
中期票据	2016 年 9 月至 2017 年 6 月	2017 年 9 月至 2017 年 12 月	0.90%	57,606,444	42,094,120	-57,606,444	42,094,120
收益凭证	2016 年 3 月至 2017 年 6 月	2017 年 1 月至 2018 年 6 月	2.90%至 6.66%	8,789,980,000	10,016,270,000	-12,563,380,000	6,242,870,000
合计				14,847,586,444	16,058,239,772	-18,620,986,444	12,284,839,772

2016 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短期融资券							
上海证券 2015 年第一期	2015 年 12 月	2016 年 3 月	3.15%	1,298,953,529	-	-1,298,953,529	-
16 国泰君安 CP001	2016 年 1 月	2016 年 4 月	2.48%	-	2,000,000,000	-2,000,000,000	-
16 国泰君安 CP002	2016 年 5 月	2016 年 8 月	2.80%	-	3,000,000,000	-3,000,000,000	-
16 国泰君安 CP003	2016 年 6 月	2016 年 9 月	2.89%	-	3,000,000,000	-3,000,000,000	-
16 国泰君安 CP004	2016 年 7 月	2016 年 9 月	2.65%	-	4,000,000,000	-4,000,000,000	-
16 国泰君安 CP005	2016 年 8 月	2016 年 11 月	2.58%	-	4,000,000,000	-4,000,000,000	-
16 国泰君安 CP006	2016 年 9 月	2016 年 12 月	2.64%	-	3,000,000,000	-3,000,000,000	-
16 国泰君安 CP007	2016 年 10 月	2017 年 1 月	2.75%	-	4,000,000,000	-	4,000,000,000
16 国泰君安 CP008	2016 年 10 月	2017 年 1 月	2.90%	-	2,000,000,000	-	2,000,000,000
小计				1,298,953,529	25,000,000,000	-20,298,953,529	6,000,000,000
中期票据	2016 年 9 月至 2016 年 12 月	2017 年 12 月	0.90%	260,566,336	123,212,358	-326,172,250	57,606,444
收益凭证	2016 年 3 月至 2016 年 12 月	2016 年 1 月至 2017 年 9 月	2.90%至 6.70%	759,950,000	13,054,150,000	-5,024,120,000	8,789,980,000
合计				2,319,469,865	38,177,362,358	-25,649,245,779	14,847,586,444

21、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银行拆入款项	1,000,000,000	-
转融通融入款项	6,550,000,000	4,700,000,000
合计	7,550,000,000	4,700,000,000

拆入资金的说明：于2017年6月30日，上述银行拆入款项的年利率区间为3.90%至4.80%（2016年12月31日：无）。

本集团转融通融入资金的剩余期限及利率区间如下表所示：

	2017年6月30日	利率	2016年12月31日	利率
1个月至3个月	4,550,000,000	4.50%	4,700,000,000	3.00%-3.20%
3个月至1年	2,000,000,000	4.50%	-	-
合计	6,550,000,000		4,700,000,000	

2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负债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公允价值合计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负债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公允价值合计
债务工具	6,654,020,342	13,609,305,811	20,263,326,153	7,744,919,512	8,573,419,922	16,318,339,434
其他	1,930,907,385	197,193,821	2,128,101,206	-	197,016,562	197,016,562
合计	8,584,927,727	13,806,499,632	22,391,427,359	7,744,919,512	8,770,436,484	16,515,355,996

23、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按金融资产种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债券	30,712,486,073	18,661,202,718
信用资产收益权	10,450,000,000	14,800,000,000
贵金属	3,123,052,850	2,652,167,650
基金	3,002,043,200	3,605,049,200
合计	47,287,582,123	39,718,419,568

(2) 按业务类别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质押式报价回购	8,455,659,759	6,531,523,200
其他质押式回购	20,608,095,000	11,842,721,380
收益权转让	10,450,000,000	14,800,000,000
买断式回购	4,107,296,810	3,892,007,338
贵金属	3,123,052,850	2,652,167,650
其他回购业务	543,477,704	-
合计	47,287,582,123	39,718,419,568

(3) 报价回购融入资金按剩余期限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限	期末账面余额	利率区间	期初账面余额	利率区间
一个月内	7,747,011,859	3.00%-6.66%	5,795,729,800	2.30%-6.60%
一个月至三个月内	532,928,900		427,019,500	
三个月至一年内	175,719,000		308,773,900	
合计	8,455,659,759		6,531,523,2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17年6月30日，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担保物公允价值为人民币49,899,521,154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43,938,793,949元)。

24、代理买卖证券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个人	64,725,425,358	73,154,930,468
机构	18,097,814,602	20,101,737,979
合计	82,823,239,960	93,256,668,447

代理买卖证券款的说明：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普通经纪业务		
个人	55,405,248,834	63,074,025,618
机构	16,168,160,955	18,217,366,774
小计	71,573,409,789	81,291,392,392
信用业务		
个人	9,320,176,524	10,080,904,850
机构	1,929,653,647	1,884,371,205
小计	11,249,830,171	11,965,276,055
合计	82,823,239,960	93,256,668,447

25、代理承销证券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票	139,214,351	9,867,886,054
债券	28,916,417	54,410,049
合计	168,130,768	9,922,296,103

26、应付款项

应付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货公司应付保证金	16,335,326,375	19,700,021,946
应付经纪商	1,419,355,947	347,144,813
处置子公司预收款(注)	1,045,000,000	-
应付上市承销费	479,770,531	312,880,846
应付客户保证金	220,701,293	279,289,913
应付清算款	185,507,230	217,444,170
应付代收股利	98,632,872	-
应付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管理费	48,000,000	-
应付投资者保护基金	44,455,912	54,753,788
应付客户维护费	34,279,138	34,054,510
应付工程款	-	65,647,344
其他应付款	482,209,010	480,009,050
合计	20,393,238,308	21,491,246,3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参见附注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4(3). 转让国联安基金股权事项。

2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254,865,080	3,075,150,269	4,327,210,919	5,002,804,43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300,218	168,357,290	161,812,590	20,844,918
合计	6,269,165,298	3,243,507,559	4,489,023,509	5,023,649,34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867,009,877	2,835,609,682	4,098,198,620	4,604,420,939
二、职工福利费	7,032,560	29,252,192	29,116,015	7,168,737
三、社会保险费	4,178,112	84,726,261	75,568,661	13,335,712
四、住房公积金	9,967,998	83,772,108	73,416,409	20,323,697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66,676,533	41,790,026	50,911,214	357,555,345
合计	6,254,865,080	3,075,150,269	4,327,210,919	5,002,804,43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704,898	154,233,735	148,123,755	19,814,878
2、失业保险费	594,350	6,311,658	5,876,938	1,029,070
3、企业年金缴费	970	7,811,897	7,811,897	970
合计	14,300,218	168,357,290	161,812,590	20,844,91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设立的企业年金方案由具备企业年金基金受托人资格的机构管理。根据方案的规定,与本公司签订劳动合同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在册正式员工可参加该方案,公司缴纳单位承担的企业年金,员工缴纳个人承担的企业年金。参加方案后,如公司经营出现亏损,提交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讨论通过后,可终止该方案。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本公司向高级(关键)管理人员发放薪酬总额为人民币9,531千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人民币12,545千元)。

28、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24,691,034	100,702,733
营业税	-	3,767,627
企业所得税	833,661,746	2,599,026,410
个人所得税	575,586,012	692,032,782
城市维护建设税	8,970,883	16,840,785
教育费附加	6,390,015	11,931,687
其他	25,031,280	396,684,707
合计	1,574,330,970	3,820,986,731

2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债券利息	1,580,832,530	1,486,626,225
应付拆入资金利息	84,278,744	24,399,442
其中：转融通融入资金	83,660,694	24,399,442
应付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利息	54,891,237	118,509,656
应付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	52,293,266	53,996,228
应付短期融资款利息	33,135,706	65,660,992
应付客户资金利息	3,595,802	8,631,700
应付短期借款利息	1,900,302	2,862,235
应付长期借款利息	848,058	550,601
应付其他利息(注)	129,475,773	53,119,765
合计	1,941,251,418	1,814,356,844

应付利息的说明：

注：于2017年6月30日，本集团应付其他利息主要为应付结构化产品投资者利息。

30、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69,644,903	1,978,038,908
合计	169,644,903	1,978,038,908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于2017年6月30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区间为4.70%至4.80% (2016年12月31日：2.67%至4.80%)。

于2017年6月30日，本集团无逾期借款 (2016年12月31日：无)。

31、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发行面值	发行金额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11国君债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1年1月	2017年1月	5.50%	3,000,000,000	-	-3,000,000,000	-
13国君债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3年7月	2017年7月	6.00%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GUOTAI FHB1905(注3)	3,059,553,408	3,059,553,408	2014年5月	2019年5月	3.625%	3,450,983,179	-	-77,322,879	3,373,660,300
14国君05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4年9月	2017年9月	6.10%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14沪券01(注4)	450,000,000	444,600,000	2014年9月	2017年9月	4.80%	447,086,659	2,547,338	-	449,633,997
14沪券02(注4)	1,050,000,000	1,050,000,000	2014年9月	2017年9月	5.30%	908,148,686	-	-148,686	908,000,000
14国君06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14年12月	2017年12月	5.40%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15沪券01(注5)	1,500,000,000	1,499,550,000	2015年3月	2018年3月	6.00%	1,499,661,192	-	-1,499,661,192	-
15沪券02(注6)	2,100,000,000	2,099,200,000	2015年4月	2018年4月	5.00%	2,101,224,531	-	-821,374,856	1,279,849,675
15国君C1(注7)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15年4月	2018年4月	5.70%	10,000,000,000	-	-10,000,000,000	-
MTN34	50,000,000	49,437,398	2015年7月	2017年7月	4.10%	49,783,954	91,069	-	49,875,023
MTN35	50,000,000	49,437,398	2015年7月	2017年7月	4.10%	49,783,954	91,069	-	49,875,023
15国君G1(注8)	5,000,000,000	4,960,416,667	2015年11月	2020年11月	3.60%	4,974,710,648	6,597,222	-	4,981,307,870
15国君G2(注9)	1,000,000,000	992,083,333	2015年11月	2022年11月	3.80%	993,798,610	791,666	-	994,590,276
16国君G1(注10)	5,000,000,000	4,960,416,667	2016年4月	2021年4月	2.97%	4,970,312,500	6,597,222	-	4,976,909,722
16国君G2(注11)	1,000,000,000	992,083,333	2016年4月	2023年4月	3.25%	993,270,836	791,667	-	994,062,503
16国君C1(注12)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16年7月	2020年7月	3.30%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16国君C2(注13)	4,000,000,000	4,000,000,000	2016年10月	2020年10月	3.14%	4,000,000,000	-	-	4,000,000,000
16国君C3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6年11月	2019年11月	3.34%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16国君C4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6年11月	2021年11月	3.55%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16国君G3(注14)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16年8月	2021年8月	2.90%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16国君G4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6年8月	2021年8月	3.14%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16国君G5(注15)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6年9月	2021年9月	2.94%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17沪券C1	1,400,000,000	1,397,124,722	2017年5月	2020年5月	5.30%	-	1,397,124,722	-	1,397,124,722
17国君C1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17年2月	2020年2月	4.60%	-	5,000,000,000	-	5,000,000,000
17国资01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17年5月	2020年5月	4.60%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收益凭证	11,400,000,000	11,400,000,000	2015年4月至2015年5月	2017年4月至无固定期限	5.30%-6.30%	2,300,000,000	-	-2,300,000,000	-
合计	89,059,553,408	88,953,902,926				72,738,764,749	7,414,631,975	-17,698,507,613	62,454,889,111

2016 年度

项目	发行面值	发行金额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11 国君债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1 年 1 月	2017 年 1 月	5.50%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13 国君债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3 年 7 月	2017 年 7 月	6.00%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14 国君 01	1,500,000,000	1,500,000,000	2014 年 2 月	2016 年 2 月	6.30%	1,500,000,000	-	-1,500,000,000	-
14 国君 02(注 1)	1,500,000,000	1,495,500,000	2014 年 5 月	2018 年 5 月	6.15%	1,497,375,000	2,625,000	-1,500,000,000	-
14 国君 03(注 2)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14 年 5 月	2018 年 5 月	6.10%	2,000,000,000	-	-2,000,000,000	-
GUOTAIIFHB1905(注 3)	3,059,553,408	3,059,553,408	2014 年 5 月	2019 年 5 月	3.63%	3,223,645,756	227,337,423	-	3,450,983,179
14 国君 04	3,000,000,000	2,988,000,000	2014 年 8 月	2016 年 8 月	5.80%	2,996,500,000	3,500,000	-3,000,000,000	-
14 国君 05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4 年 9 月	2017 年 9 月	6.10%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14 沪券 01(注 4)	450,000,000	444,600,000	2014 年 9 月	2017 年 9 月	4.80%	446,823,363	263,296	-	447,086,659
14 沪券 02(注 4)	1,050,000,000	1,050,000,000	2014 年 9 月	2017 年 9 月	5.30%	908,000,000	148,686	-	908,148,686
14 国君 06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14 年 12 月	2017 年 12 月	5.40%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15 沪券 01(注 5)	1,500,000,000	1,499,550,000	2015 年 3 月	2018 年 3 月	6.00%	1,499,661,192	-	-	1,499,661,192
15 沪券 02(注 6)	2,100,000,000	2,099,200,000	2015 年 4 月	2018 年 4 月	6.00%	2,099,370,097	1,854,434	-	2,101,224,531
15 国君 C1(注 7)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15 年 4 月	2018 年 4 月	5.70%	10,000,000,000	-	-	10,000,000,000
MTN34	50,000,000	49,437,398	2015 年 7 月	2017 年 7 月	4.10%	49,437,398	346,556	-	49,783,954
MTN35	50,000,000	49,437,398	2015 年 7 月	2017 年 7 月	4.10%	49,437,398	346,556	-	49,783,954
15 国君 G1(注 8)	5,000,000,000	4,960,416,667	2015 年 11 月	2020 年 11 月	3.60%	4,961,516,204	13,194,444	-	4,974,710,648
15 国君 G2(注 9)	1,000,000,000	992,083,333	2015 年 11 月	2022 年 11 月	3.80%	992,215,277	1,583,333	-	993,798,610
16 国君 G1(注 10)	5,000,000,000	4,960,416,667	2016 年 4 月	2021 年 4 月	2.97%	-	4,970,312,500	-	4,970,312,500
16 国君 G2(注 11)	1,000,000,000	992,083,333	2016 年 4 月	2023 年 4 月	3.25%	-	993,270,836	-	993,270,836
16 国君 C1(注 12)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16 年 7 月	2020 年 7 月	3.30%	-	5,000,000,000	-	5,000,000,000
16 国君 C2(注 13)	4,000,000,000	4,000,000,000	2016 年 10 月	2020 年 10 月	3.14%	-	4,000,000,000	-	4,000,000,000
16 国君 C3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6 年 11 月	2019 年 11 月	3.34%	-	3,000,000,000	-	3,000,000,000
16 国君 C4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6 年 11 月	2021 年 11 月	3.55%	-	3,000,000,000	-	3,000,000,000
16 国君 G3(注 14)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16 年 8 月	2021 年 8 月	2.90%	-	5,000,000,000	-	5,000,000,000
16 国君 G4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6 年 8 月	2021 年 8 月	3.14%	-	3,000,000,000	-	3,000,000,000
16 国君 G5(注 15)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6 年 9 月	2021 年 9 月	2.94%	-	3,000,000,000	-	3,000,000,000
收益凭证	11,400,000,000	11,400,000,000	2015 年 4 月至 2015 年 5 月	2017 年 4 月至 无固定期限	5.30%- 6.30%	11,400,000,000	-	-9,100,000,000	2,300,000,000
合计	89,659,553,408	89,540,278,204				57,623,981,685	32,214,783,064	-17,100,000,000	72,738,764,749

应付债券说明，包括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

- 注1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于2014年5月发行面值15亿元的次级债券，债券期限为4年。该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6.15%，每年付息一次。本公司于第2年末有赎回选择权。若未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次级债券在其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为第2年票面利率基础上提高300个基点。于2016年5月，该债券全部赎回。
- 注2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于2014年5月发行面值20亿元的次级债券，债券期限为4年。该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6.10%，每年付息一次。本公司于第2年末有赎回选择权。若未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次级债券在其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为第2年票面利率基础上提高300个基点。于2016年5月，该债券全部赎回。
- 注3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BVI)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金融控股(BVI)”)于2014年5月发行美元面值5亿元的信用增强债券，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核准上市交易，证券代号：5754。债券期限为5年，每年付息两次。该债券年利率为3.625%，年利率固定不变。
- 注4 上海证券于2014年9月发行面值15亿元的次级债券，债券期限为3年。本期次级债券有两个品种：品种一由中国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票面利率为5.80%，每年付息一次；品种二为无担保的证券公司次级债券，固定票面利率为6.30%，每年付息一次。债券附有第1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于2015年9月，部分品种二投资者行使投资人回售权，金额为人民币1.4亿元，同时品种一与品种二的票面利率下调100个基点，分别为4.80%和5.30%。
- 注5 上海证券于2015年3月发行面值15亿元的次级债券，债券期限为3年。该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6.00%，每年付息一次。在债券存续期的第2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的第2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行使赎回权，投资者可以行使回售权。于2017年3月，该债券全部赎回。
- 注6 上海证券于2015年4月发行面值21亿元的次级债券，债券期限为3年。该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6.00%，每年付息一次。在债券存续期的第2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的第2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行使赎回权，投资者可以行使回售权。于2017年3月，部分投资者行使投资人回售权，金额为人民币8.2亿元，同时票面利率下调100个基点至5.00%。
- 注7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于2015年4月发行面值100亿元次级债券，债券期限为3年。该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5.70%，每年付息一次。本公司于第2年末有赎回选择权。若未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次级债券票面利率将提高300个基点。于2017年4月，该债券全部赎回。
- 注8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于2015年11月发行面值50亿元公司债券，债券期限为5年。该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3.60%，每年付息一次。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行使赎回权，投资者可以行使回售权。
- 注9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于2015年11月发行面值10亿元公司债券，债券期限为7年。该债券为固定利率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3.80%，每年付息一次。在债券存续期的第5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在债券存续期的第5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行使赎回权，投资者可以行使回售权。

- 注10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于2016年4月发行面值50亿元公司债券，债券期限为5年。该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2.97%，每年付息一次。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行使赎回权，投资者可以行使回售权。
- 注11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于2016年4月发行面值10亿元公司债券，债券期限为7年。该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3.25%，每年付息一次。在债券存续期的第5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在债券存续期的第5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行使赎回权，投资者可以行使回售权。
- 注12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于2016年7月发行面值50亿元次级债券，债券期限为4年。该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3.30%，每年付息一次。本公司于第2年末有赎回选择权。若未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次级债券票面利率将提高300个基点。
- 注13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于2016年10月发行面值40亿元次级债券，债券期限为4年。该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3.14%，每年付息一次。本公司于第2年末有赎回选择权。若未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次级债券票面利率将提高300个基点。
- 注14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于2016年8月发行面值50亿元公司债券，债券期限为5年。该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2.90%，每年付息一次。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行使赎回权，投资者可以行使回售权。
- 注15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于2016年9月发行面值30亿元公司债券，债券期限为5年。该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2.94%，每年付息一次。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行使赎回权，投资者可以行使回售权。

32、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长期福利	622,457,673	631,789,045
合计	622,457,673	631,789,045

33、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32,113,719	32,113,719	/
合计	32,113,719	32,113,719	/

34、其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结构化产品投资者款项	4,595,711,106	5,750,023,378
应付股利(注)	754,001,993	769,969,095
期货风险准备金	112,355,172	106,537,224
预收客户金融产品认购款	99,621,752	-
其他	93,309,827	76,919,474
合计	5,654,999,850	6,703,449,171

其他负债的说明：

注：于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应付股利中包括应付永续债利息人民币590,000,000元（参见附注七、36 其他权益工具）。

35、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	期末余额
股份总数	7,625,000,000	1,088,933,800	8,713,933,800

其他说明：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	期末余额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850,990,775	-67,574,505	2,783,416,270
1. 国有法人持股	2,850,990,775	-67,574,505	2,783,416,27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774,009,225	1,156,508,305	5,930,517,530
1. 人民币普通股	4,774,009,225	-41,318,875	4,732,690,350
2. 境外上市外资股(注)	-	1,197,827,180	1,197,827,180
三、股份总数	7,625,000,000	1,088,933,800	8,713,933,800

注：2017年4月，本公司在香港联交所主板公开发行1,040,000,000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2017年5月因部分行使超额配售权，本公司额外发行48,933,800股H股股份。另外，本公司国有股股东的国有股减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并转为上市外资股(H股)合计为108,893,380股。经过本次H股发行以及国有股减持后，本公司股本变更为8,713,933,800股，其中，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A股7,516,106,620股，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H股1,197,827,180股。

36、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公司于2015年1月22日发行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永续次级债券（“15国君Y1”），面值总额为人民币50亿元，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50亿元，债券面值为人民币100元，票面利率6.00%；本公司于2015年4月3日发行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期永续次级债券（“15国君Y2”），面值总额为人民币50亿元，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50亿元，债券面值为人民币100元，票面利率5.80%。15国君Y1及15国君Y2(以下简称“永续债”)无到期日，但本公司有权于永续债第5个和其后每个付息日按面值加应付利息(包括所有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赎回该债券。

永续债票面利率在前5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如本公司未行使赎回权，自第6个计息年度起，永续债每5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重置票面利率以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300个基点确定。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5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上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5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

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债券的每个付息日，本公司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到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强制付息事件是指付息日前12个月，公司向普通股股东分红或减少注册资本。当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时，本公司不得递延当期利息及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已在应付股利中确认应付永续债利息人民币590,000,000元。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15国君Y1	5000万张	50					5000万张	50
15国君Y2	5000万张	50					5000万张	50
合计	1亿张	100					1亿张	100

37、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28,250,274,079	14,029,256,295		42,279,530,374
与少数股东的权益性交易	769,672,682			769,672,682
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163,214,813			163,214,813
向关联方转让资产溢价	160,079,213			160,079,213
其他资本公积	31,044,594		11,951,014	19,093,580
合计	29,374,285,381	14,029,256,295	11,951,014	43,391,590,662

38、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当期发生额: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1,979,308,402	-2,668,903,273
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227,384,856	-581,388,469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1,010,225,129	-331,314,371
小计	741,698,417	-1,756,200,433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	779,386,492	-1,701,239,750
归属于少数股东	-37,688,075	-54,960,683
2.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14,768,503	15,779,807
减: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3,692,126	3,944,952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11,076,377	11,834,855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	11,076,377	11,834,855
归属于少数股东	-	-
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50,398,112	137,091,619
减: 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250,398,112	137,091,619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	-133,470,387	89,211,040
归属于少数股东	-116,927,725	47,880,579
合计	502,376,682	-1,607,273,959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	656,992,482	-1,600,193,855
归属于少数股东	-154,615,800	-7,080,104

(2)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累计金额: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变动	328,514,913	779,386,492	1,107,901,405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18,016,731	11,076,377	29,093,10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7,774,210	-133,470,387	4,303,823
合计	484,305,854	656,992,482	1,141,298,336

3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513,992,371			5,513,992,371
任意盈余公积	215,495,028			215,495,028
合计	5,729,487,399			5,729,487,39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决议，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当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股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除了用于弥补亏损外，法定盈余公积于转增股本后，其余额不得少于转增前股本的25%。

40、 一般风险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6,329,185,301	-	-	6,329,185,301
交易风险准备	5,864,797,481	-	-	5,864,797,481
合计	12,193,982,782	-	-	12,193,982,782

41、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4,557,356,635	31,937,998,04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4,557,356,635	31,937,998,04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56,266,103	9,841,416,72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739,778,60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928,745,089
应付普通股股利	2,973,750,000	3,965,000,000
应付永续债股利	590,000,000	590,000,000
其他		-1,465,564
期末未分配利润	35,749,872,738	34,557,356,635

根据2017年2月1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本公司2016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按2016年财务报表净利润的10%，10%，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和交易风险准备后，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本公司A股总股本为基础，每股现金分红0.39元，总计向普通股股东分配的现金红利为人民币2,973,750,000元。于2017年3月13日，本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已确认永续债相关的应付股利人民币590,000,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590,000,000元)。

42、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947,006,833	7,838,647,657
经纪业务收入	3,444,090,724	4,646,701,485
其中：证券经纪业务	3,183,984,778	4,379,637,627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2,990,773,145	4,029,725,639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157,487,251	300,608,729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35,724,382	49,303,259
期货经纪业务	258,780,388	265,924,254
投资银行业务	1,470,329,344	1,678,646,220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1,239,570,566	1,371,106,236
证券保荐业务	100,527,083	105,229,441
财务顾问业务	130,231,695	202,310,543
资产管理业务	889,137,249	1,368,365,378
其中：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724,501,504	1,100,299,537
基金管理费收入	164,635,745	268,065,841
投资咨询业务	12,554,438	44,984,904
其他	130,895,078	99,949,67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82,819,901	1,112,507,483
经纪业务支出	779,806,419	913,166,850
其中：证券经纪业务	738,239,152	871,064,174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734,758,526	869,418,265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3,480,626	1,645,909
期货经纪业务	41,358,681	42,000,311
投资银行业务	157,045,233	112,978,701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150,586,705	110,968,074
证券保荐业务	137,773	1,682,957
财务顾问业务	6,320,755	327,670
资产管理业务	2,879,366	3,220,622
其中：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2,142,325	2,971,164
基金管理费支出	737,041	249,458
其他	43,088,883	83,141,31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964,186,932	6,726,140,174
其中：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123,910,940	201,982,873
一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境内上市公司	31,465,094	65,374,151
一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其他	2,886,792	2,333,019
一其他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89,559,054	134,275,703

(2) 资产管理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424,962,758	557,061,014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286,650,787	537,294,691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10,745,634	2,972,668
合计	722,359,179	1,097,328,373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境内	722,359,179	1,097,328,373
—境外	-	-
合计	722,359,179	1,097,328,373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期末产品数量	149	400	20
期末客户数量	190,909	400	199
其中：个人客户	189,563	36	-
机构客户	1,346	364	199
期初受托资金	97,755,168,494	749,436,177,069	23,198,185,519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1,096,943,358	-	-
个人客户	37,188,203,733	1,962,063,416	-
机构客户	59,470,021,403	747,474,113,653	23,198,185,519
期末受托资金	78,295,445,449	802,993,818,593	31,011,225,846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2,333,402,352	-	-
个人客户	33,360,936,669	1,584,498,424	-
机构客户	42,601,106,428	801,409,320,169	31,011,225,846
期末主要受托资产初始成本	72,171,616,665	785,358,179,591	32,219,870,059
其中：股票	4,031,060,523	12,407,545,931	-
债券	38,666,960,283	446,077,644,875	-
基金	4,674,573,199	6,074,447,359	148,056,302
其他	24,799,022,660	320,798,541,426	32,071,813,757
当期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424,962,758	286,650,787	10,745,634

43、利息净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5,930,887,391	6,094,307,505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1,544,951,253	2,020,533,503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2,585,698,011	2,741,222,421
其中：存展业务融资利息收入	453,399,587	465,882,7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782,986,373	1,252,214,631
其中：约定购回利息收入	617,513	16,753,544
股权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1,604,073,164	1,020,772,258
其他	17,251,754	80,336,950
利息支出	3,071,644,818	3,917,413,526
客户保证金利息支出	184,921,047	240,983,2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716,520,999	1,360,624,396
其中：报价回购利息支出	98,451,738	103,593,461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154,611,087	138,203,117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114,810,951	16,060,200
借款利息支出	125,509,069	154,059,049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1,384,365,583	1,253,553,630
短期融资款利息支出	270,184,164	325,739,688
利率互换利息支出	12,638,788	17,787,548
结构化产品优先级利息支出	89,679,454	345,201,540
债券借贷利息支出	119,879,713	29,045,336
其他	13,334,914	52,215,957
利息净收入	2,859,242,573	2,176,893,979

44、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985,783	51,196,868
金融工具持有期间取得的分红和利息	1,409,990,145	1,755,689,642
其中：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1,103,032,866	1,329,566,605
一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6,957,279	426,123,037
处置收益/（损失）	1,807,866,912	3,366,475,546
其中：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770,089,936	172,285,265
一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91,620,310	263,118,317
一衍生金融工具	-79,972,121	180,206,567
一长期股权投资	26,128,787	2,750,865,397
合计	3,232,842,840	5,173,362,056

45、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99,963,928	-361,149,82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97,782,570	-272,102,631
衍生金融工具	35,007,701	127,196,081
合计	-67,173,657	-506,056,376

46、其他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大宗商品收入	163,765,282	108,064,595
其他	20,426,271	21,334,963
合计	184,191,553	129,399,558

47、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	401,628,8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282,685	44,059,471
教育费附加	22,658,412	29,447,563
其他	10,967,046	7,255,284
合计	67,908,143	482,391,149

48、业务及管理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261,307,559	3,907,722,733
租赁费	313,435,192	251,645,977
固定资产折旧	143,418,944	138,536,170
业务招待费	124,531,511	81,235,487
差旅费	103,142,174	76,878,303
行政运营费用	103,028,701	81,044,249
IT相关费用	84,708,349	40,246,569
邮电费	84,201,890	79,945,288
咨询费	77,247,071	74,898,159
广告宣传费	68,598,709	24,853,199
会员席位费	45,664,030	49,052,500
投资者保护基金	44,805,693	68,483,614
无形资产摊销	41,018,901	33,520,31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516,401	35,777,796
销售服务费	35,476,619	24,085,366
公共事业费	25,883,055	26,891,017
其他	87,101,235	131,957,526
合计	4,683,086,034	5,126,774,270

49、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129,321,224	46,417,318
应收款项坏账损失	43,635,722	764,10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81,395,181	594,432,688
融出资金减值损失	-34,573,701	-53,399,549
合计	219,778,426	588,214,565

50、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大宗商品成本	164,830,177	107,916,251
其他	2,666,563	1,919,381
合计	167,496,740	109,835,632

51、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27,340	18,864	127,340
政府补助	703,986,500	688,198,539	703,986,500
手续费返还收入	2,861,497	3,901,596	2,861,497
其他	4,915,032	5,984,272	4,915,032
合计	711,890,369	698,103,271	711,890,3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静安区促进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590,290,000	541,25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扶持资金	113,696,500	146,948,539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03,986,500	688,198,539	/

52、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91,990	1,007,758	591,990
对外捐赠	94,275	5,158,783	94,275
违约金	4,772,155	10,073,987	4,772,155
其他	6,484,434	5,456,777	6,484,434
合计	11,942,854	21,697,305	11,942,854

5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77,878,852	2,144,730,52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5,820,855	-258,621,243
合计	1,573,699,707	1,886,109,279

54、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附注七、38 其他综合收益。

5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出保证金净减少额	2,261,040,640	-
收取代扣代缴转让限售股个人所得税	776,579,126	765,441,824
财政补贴及手续费返还收入	703,986,500	692,100,135
定期贷款业务净减少额	450,523,297	-
收到的大宗商品交易收入	188,086,569	148,342
应付保证金净增加额	-	3,829,850,483
收到的衍生金融产品现金净流入	-	417,207,626
其他	196,907,864	216,100,754
合计	4,577,123,996	5,920,849,16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付保证金净减少额	3,423,284,191	-
经纪商款项净变动额	1,391,166,650	-
支付代扣代缴转让限售股个人所得税	1,160,085,240	571,124,397
支付的业务及管理费	923,648,390	1,032,224,797
支付的衍生金融产品现金净流出	233,694,194	-
应付清算款净减少额	198,439,653	-
支付大宗商品交易成本	195,332,448	-
存出保证金净增加额	-	2,701,361,082
定期贷款业务净增加额	-	638,294,020
其他	395,165,740	14,988,860
合计	7,920,816,506	4,957,993,15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092,075,758	6,190,515,592
加：资产减值准备	219,778,426	588,214,565
固定资产折旧	143,418,944	138,536,170
无形资产摊销	41,018,901	33,520,31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516,401	35,777,7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4,650	988,89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456,092	712,753,42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26,573,560	2,159,276,802
投资收益（收益以“-”号填列）	-1,752,579,665	-4,051,333,646
递延所得税	195,820,855	-258,621,24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055,130,686	9,276,050,56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259,939,121	-27,473,674,575
其他	6,128,777	-21,515,9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92,397,108	-12,669,511,27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1,170,834,317	119,751,988,97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7,964,824,741	151,473,810,13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22,059,088,438	28,974,604,633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23,556,667,910	29,259,448,41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291,569,896	-32,006,664,94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669,539	737,1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0,727,436,413	119,502,622,1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42,728,365	248,629,642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结算备付金	10,238,938,841	14,659,073,89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820,149,597	14,315,530,74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229,922,755	148,726,593,605

5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具体参见本节附注七、1 货币资金，2、结算备付金，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2)，以及 1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4) ii)。

58、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美元	6.77440	6.93700
港币	0.86792	0.89451

5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静安区促进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590,290,000	营业外收入	590,290,000
其他扶持资金	113,696,500	营业外收入	113,696,500

60、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的资产、负债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受托管理资金存款	16,738,839,142	11,911,668,359
客户结算备付金	2,497,351,966	1,385,126,278
存出保证金	1,145,179,727	1,004,711,245
应收款项	1,620,754,869	2,533,384,345
受托投资	904,588,427,244	866,008,774,630
资产合计	926,590,552,948	882,843,664,857
负债项目		
受托管理资金	912,300,489,888	870,389,531,082
应付款项	2,160,495,270	2,359,459,707
负债合计	914,460,985,158	872,748,990,789

八、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以及主要经营地	实缴资本	业务性质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安基金”)	中国上海	人民币 1.5 亿元	基金管理业务等	51%	-	51%	-
创新投资	中国上海	人民币 49 亿元	股权投资、投资咨询等	100%	-	100%	-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资管”)	中国上海	人民币 8 亿元	证券资产管理业务等	100%	-	100%	-
上海国翔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翔置业”)	中国上海	人民币 4.8 亿元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等	100%	-	100%	-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	中国香港	港币 3,198 万元	证券经纪、自营、承销、投资顾问等业务等	100%	-	100%	-
上海格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人民币 1 亿元	创业投资、投资管理等	-	100%	-	100%
国泰君安风险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人民币 5,000 万元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	-	100%	-	100%
上海国泰君安君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人民币 1,000 万元	实业投资、创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	90%	-	90%
国泰君安(上海)科技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人民币 2,000 万元	实业投资、创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	90%	-	9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国泰君安期货	中国上海	人民币 12 亿元	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等	100%	-	100%	-
上海证券	中国上海	人民币 26.1 亿元	证券经纪、自营、承销、投资顾问等业务等	51%	-	51%	-
海证期货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人民币 1.6 亿元	期货经纪	-	51%	-	51%
国泰君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人民币 1 亿元	股权投资基金管理等	-	90%	-	90%
上海航运资本(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 500 万元	股权投资基金管理	-	90%	-	90%

纳入合并范围的国泰君安金融控股的主要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以及主要经营地	实缴资本	业务性质	2017年6月30日持股比例(%)		2016年12月31日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国泰君安证券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3,350万元	投资业务等	-	100%	-	100%
国泰君安咨询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中国	港币1,200万元	投资顾问业务等	-	100%	-	100%
国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BVI)	英属维京群岛	美元1元	投资业务等	-	100%	-	100%
国泰君安国际控股	中国香港	港币60.5亿元	投资及控股等	-	64.73%	-	64.99%
国泰君安(香港)有限公司	萨摩亚	美元8.16亿元	投资及行政管理等	-	64.73%	-	64.99%
国泰君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1,000万元	基金和管理和证券买卖等	-	32.36%	-	32.50%
国泰君安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75亿元	证券经纪业务等	-	64.73%	-	64.99%
国泰君安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3亿元	财务融资及投资业务等	-	64.73%	-	64.99%
国泰君安期货(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5,000万元	期货经纪业务等	-	64.73%	-	64.99%
国泰君安融资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5,000万元	投资顾问业务等	-	64.73%	-	64.99%
国泰君安资产管理(亚洲)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5,000万元	基金管理业务等	-	64.73%	-	64.99%
国泰君安外汇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3,000万元	外汇业务等	-	64.73%	-	64.99%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BVI)	英属维京群岛	美元1元	财务融资服务等	-	100%	-	100%
国泰君安国际(新加坡)控股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币30万	投资管理等	-	64.73%	-	64.99%
国泰君安国际资产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币100万	资产管理等	-	64.73%	-	64.99%
国泰君安金融产品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100万	证券买卖业务等	-	64.73%	-	64.99%
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Singapore) Pte. Limited	新加坡	新加坡币50万	发行研究报告	-	64.73%	-	64.99%
国泰君安环球有限公司	英属维京群岛	美元500万	投资管理等	-	100%	-	100%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USA Holding, Inc	美国	美元500万	投资管理等	-	100%	-	100%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USA, Inc.	美国	美元500万	投资顾问业务等	-	100%	-	100%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对于本集团作为管理人或投资顾问的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作为普通合伙人或投资管理人的有限合伙企业，本集团在综合考虑对其拥有的投资决策权及可变回报的敞口等因素后，认定对部分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及有限合伙企业拥有控制权，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及永续债利息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上海证券	49.00%	146,405,389	40,663,014	6,713,042,790
国泰君安国际控股	35.27%	171,597,594	122,103,268	3,886,994,831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合计	负债合计	资产合计	负债合计
上海证券	30,106,707	19,897,613	31,434,015	21,378,740
国泰君安国际控股	42,711,779	33,447,194	40,253,616	30,830,997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上海证券	656,037	229,801	153,818	3,447,118	2,003,097	1,896,524
国泰君安国际控股	1,378,722	561,292	560,284	1,018,525	455,203	455,152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注册地/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合营企业						
国泰君安申易(深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	人民币 2,000 万元	中国深圳	资产管理、股权投资等	-	51%	权益法
深圳国泰君安力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	人民币 1,500 万元	中国深圳	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等	-	51%	权益法
厦门国泰君安建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人民币 2.001 亿元	中国厦门	非证券类股权投资、咨询服务、投资管理等	-	10%	权益法
上海国君创投隆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人民币 2 亿元	中国上海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	-	25%	权益法
上海国君创投隆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人民币 5 亿元	中国上海	股权、债权投资管理与咨询等	-	20%	权益法
上海国君创投隆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注)	人民币 10.002 亿元	中国上海	创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	-	55%	权益法
山西国君创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人民币 2 亿元	中国上海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	-	30%	权益法
中兵国泰君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 万元	中国上海	实业投资、创业投资、投资管理等	-	40%	权益法
上海国泰君安好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 万元	中国上海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	-	50%	权益法
上海君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	人民币 1,000 万元	中国上海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	-	51%	权益法
上海国君创投隆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人民币 23,300 万元	中国上海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	-	17%	权益法
上海国君创投隆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人民币 13,940 万元	中国上海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	-	18%	权益法
上海国君创投证望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人民币 10,001 万元	中国上海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	-	25%	权益法
上海国君创投证望四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人民币 6,600 万元	中国上海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	-	40%	权益法
联营企业						
安徽国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82,810,000 元	中国合肥	环保产业、房地产业等	25%	-	权益法
安徽盘古泓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人民币 30,300,000 元	中国宿州	股权投资等	-	33%	权益法
深圳国泰君安申易一期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人民币 400,000,000 元	中国深圳	对外投资等	-	25%	权益法
深圳国泰君安力鼎君鼎一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人民币 130,000,000 元	中国深圳	创业投资等	-	38%	权益法
鹰潭市国泰君安创投隆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人民币 169,181,800 元	中国鹰潭	新三板挂牌企业的股权投资等	-	18%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注:虽然本集团于这些被投资企业的持股比例超过50%,然而,根据章程或其他合约中的安排规定,本集团对这些被投资企业仅有共同控制,因而将其作为合营企业核算。

(2).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952, 227, 254	829, 654, 51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9, 878, 887	43, 652, 006
--综合收益总额	25, 153, 894	45, 452, 006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29, 437, 112	431, 685, 41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5, 106, 896	7, 544, 862
--综合收益总额	4, 600, 392	21, 524, 669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为本集团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及合伙企业。这些资产管理计划及合伙企业根据合同约定投资于各类许可的金融产品。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在上述资产管理计划及合伙企业中的投资之账面价值共计约人民币 8,760,597,564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925,154,894 元），其中约人民币 7,075,308,563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247,956,029 元）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约人民币 1,685,289,001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677,198,865 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上述资产管理计划及合伙企业投资的最大损失敞口与其账面价值相近。

本期本集团从由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且资产负债表日在该结构化主体中没有权益的资产管理计划及合伙企业中获取的管理费收入为人民币 461,321,626 元（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544,416,556 元）。

十一、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十七、风险管理。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185,043,566	63,395,956,624	1,243,794,293	83,824,794,483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185,043,566	51,696,339,625	-	70,881,383,191
(1) 权益工具投资	16,682,402,489	7,048,376,679	-	23,730,779,168
(2) 债务工具投资	2,502,641,077	44,647,962,946	-	47,150,604,023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1,699,616,999	1,243,794,293	12,943,411,292
(1) 权益工具投资	-	10,093,166,872	1,243,794,293	11,336,961,165
(2) 债务工具投资	-	1,606,450,127	-	1,606,450,127
(二) 衍生金融资产	40,395,175	95,345,139	-	135,740,314
(三)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779,131,538	24,995,174,330	1,992,467,924	33,766,773,792
(1) 权益工具投资	6,065,268,164	18,990,784,474	1,992,467,924	27,048,520,562
(2) 债务工具投资	713,863,374	6,004,389,856	-	6,718,253,23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6,004,570,279	88,486,476,093	3,236,262,217	117,727,308,589
(四) 交易性金融负债	1,954,699,170	6,630,228,557	-	8,584,927,727
(1) 债务工具	23,791,785	6,630,228,557	-	6,654,020,342
(2) 其他	1,930,907,385	-	-	1,930,907,385
(五)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2,708,221,243	1,098,278,389	13,806,499,632
(1) 债务工具	-	12,511,027,422	1,098,278,389	13,609,305,811
(2) 其他	-	197,193,821	-	197,193,821
(六) 衍生金融负债	24,305,887	112,999,527	-	137,305,41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1,979,005,057	19,451,449,327	1,098,278,389	22,528,732,773

项目	期初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750,233,728	56,775,074,019	1,197,929,840	76,723,237,587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750,233,728	48,118,740,858	-	66,868,974,586
(1) 权益工具投资	14,547,699,795	9,101,280,031	-	23,648,979,826
(2) 债务工具投资	4,202,533,933	39,017,460,827	-	43,219,994,760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8,656,333,161	1,197,929,840	9,854,263,001
(1) 权益工具投资	-	7,428,324,480	1,197,929,840	8,626,254,320
(2) 债务工具投资	-	1,228,008,681	-	1,228,008,681
(二) 衍生金融资产	37,267,420	138,156,388	-	175,423,808
(三)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331,296,146	30,123,655,688	1,951,118,540	38,406,070,374
(1) 权益工具投资	5,853,311,477	24,563,265,929	1,951,118,540	32,367,695,946
(2) 债务工具投资	477,984,669	5,560,389,759	-	6,038,374,42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5,118,797,294	87,036,886,095	3,149,048,380	115,304,731,769
(四) 交易性金融负债	71,132,808	7,673,786,704	-	7,744,919,512
(1) 债务工具投资	71,132,808	7,673,786,704	-	7,744,919,512
(五)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7,721,787,664	1,048,648,820	8,770,436,484
债务工具投资	-	7,524,771,102	1,048,648,820	8,573,419,922
其他	-	197,016,562	-	197,016,562
(六) 衍生金融负债	24,148,753	266,351,639	-	290,500,39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95,281,561	15,661,926,007	1,048,648,820	16,805,856,38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确定，而不是被迫出售或清算情况下的金额。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资产及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是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确定的。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不适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是采用相关债券登记结算机构估值系统的报价。相关报价机构在形成报价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不存在公开市场的债务、权益工具投资及结构化主体，其公允价值以估值技术确定。估值技术所需的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但不限于收益率曲线、资产净值和市盈率等估值参数。

对于衍生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是根据市场报价来确定的。根据每个合约的条款和到期日，采用类似衍生金融工具的市场利率或汇率将未来现金流折现，以验证报价的合理性。权益互换合约中嵌入的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是采用相关交易所报价计算的相关权益证券回报来确定的。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本集团上述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不适用

对于非上市债权型投资和非上市股权型投资，本集团从交易对手处询价或者采用估值技术来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现金流折现法和市场比较法等。其公允价值的计量采用了重要的不可观察参数，比如信用价差、市净率、市盈率、流动性折扣等。非上市债权型投资和股权型投资的公允价值对这些不可观察输入值的合理变动无重大敏感性。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本集团上述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量化信息如下：

2017年6月30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
限售股票	1,875,079,571	期权定价模型	波动率	波动率越大 公允价值越低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1,143,442,124	市场法	流动性折价	流动性折价越大 公允价值越低
其他投资	217,740,523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风险调整折现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低
金融负债	-1,098,278,389	市场法	流动性折价	流动性折价越大 公允价值越低
2016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
限售股票	1,498,270,364	期权定价模型	波动率	波动率越大 公允价值越低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1,197,929,840	市场法	流动性折价	流动性折价越大 公允价值越低
其他投资	452,848,176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风险调整折现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低
金融负债	-1,048,648,820	市场法	流动性折价	流动性折价越大 公允价值越低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调节信息如下：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期初余额	1,197,929,840	1,951,118,540	-1,048,648,820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 计入损益	-122,236,343	24,866,685	123,759,816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155,089,669	-
购买	235,499,403	262,999,999	-
发行	-	-	-173,389,385
出售结算	-67,398,607	-401,606,969	-
期末余额	<u>1,243,794,293</u>	<u>1,992,467,924</u>	<u>-1,098,278,389</u>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负债， 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 损失的变动	<u>-86,601,374</u>	<u>-</u>	<u>123,759,816</u>
2016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年初余额	309,963,499	2,049,221,908	-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 计入损益	-23,279,176	-	405,673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365,344,321	-
购买	1,048,784,351	1,023,697,018	-
发行	-	-	-1,049,054,493
出售结算	-72,602,506	-756,456,065	-
转出第三层次	-64,936,328	-	-
年末余额	<u>1,197,929,840</u>	<u>1,951,118,540</u>	<u>-1,048,648,820</u>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负债， 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 损失的变动	<u>16,636,397</u>	<u>-</u>	<u>405,673</u>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对于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本集团在每个报告年末通过重新评估分类(基于对整体公允价值计量有重大影响的最低层级输入值)，判断各层级之间是否存在转换。

于财务报告期间，本集团持有的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在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无重大转换。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以公允价值披露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管理层已经评估了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应收利息、存出保证金、其他资产(金融资产)、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券、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应付款项、应付利息、长期借款、其他负债(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于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应付债券的账面价值及公允价值列示如下：

应付债券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千元	千元
账面价值	62,454,889	72,738,765
公允价值		
—第二层级	62,286,765	70,394,226
—第三层级	97,768	2,416,381
	62,384,533	72,810,607

十三、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

适用 不适用

2、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3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国资经营”)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上海国际集团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的母公司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农商行”)	本公司董事担任该公司董事
证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证通股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该公司董事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	上海国际集团董事担任该公司董事
安徽华茂恩逸艾世时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茂恩逸”)	本公司监事担任该公司董事
中国民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民生投资”)	本公司董事担任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投资控股”)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	本公司监事担任该公司董事
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华瑞银行”)	本公司董事担任该公司董事
华安基金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曾担任该公司董事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国际信托”)	上海国际集团曾控制的公司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投摩根基金”)	上海国际集团曾控制的公司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保险”)	本公司已卸任董事担任该公司董事
上海国利货币经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利货币”)	上海国际集团曾控制的公司

4、主要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与关联方交易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机制遵循公允、合理和市场化原则。

(a) 本公司与子公司发生的关联方交易

(1) 向关联方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泰君安资管	代销金融产品佣金	309,509,144	332,659,986
国泰君安期货	期货介绍经纪业务分成收入	43,856,166	57,565,074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	经纪业务手续费	1,122,768	1,078,991

(2) 向关联方收取的股利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联安基金	股利收入	51,000,000	-
国泰君安期货	股利收入	-	200,000,000
国泰君安资管	股利收入	-	200,000,000

(3) 向关联方支付的H股上市费用

本期本公司因H股公开发行支付给国泰君安融资有限公司的保荐费为人民币3,447,000元，支付给国泰君安证券(香港)有限公司的承销费为人民币152,374,301元，合计为人民币155,821,301元。

(b) 本集团与其他关联方发生的关联方交易

(1) 本集团向关联方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国际集团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	1,377,400	-
上海国际信托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	76,273	125,287
华安基金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收入	5,254,539	21,944,627
上投摩根基金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收入	2,673,230	17,185,098
浦发银行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143,396	1,155,000
中国民生投资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2,025,170	-
深圳投资控股	财务顾问业务收入	707,547	-
浦发银行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13,784,057	17,127,729
上海农商行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400,437	556,112
平安保险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2,084,790	1,771,569

(2) 本集团向关联方支付的手续费及佣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证通股份	第三方资金查询对接手续费	600,000	-
浦发银行	第三方资金存管业务手续费	-	536,838
国利货币	货币经纪费	873,340	1,536,683

(3) 本集团向关联方收取的利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浦发银行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115,450,420	113,845,820
上海华瑞银行	买入返售利息收入	755,975	不适用
华安基金	买入返售利息收入	-	15,961
上海农商行	买入返售利息收入	-	44,995

(4) 本集团应向关联方支付的利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农商行	卖出回购利息支出	4,681,497	8,719,218
浦发银行	卖出回购利息支出	63,564	58,219
华安基金	卖出回购利息支出	223,924	1,049,437
上海国际信托	卖出回购利息支出	-	309,897
上海国际集团	短期借款利息支出	-	9,333,333
浦发银行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2,539,833	9,858,306
浦发银行	债券利息支出	9,731,849	22,750,000

(5) 本集团应向关联方支付的业务及管理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浦发银行	产品销售服务费	190,388	556,630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a) 本公司与子公司的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1) 应收款项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泰君安期货	46,487,536	135,928,064
国泰君安资管	991,047,020	662,967,328
国翔置业	798,943,511	698,218,123

(2) 应付款项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泰君安融资有限公司	2,474,123	-
国泰君安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152,374,301	-

b) 本集团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存放关联方款项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浦发银行	8,979,795,296	9,408,384,368
上海农商行	11,275,966	213,146,429

(2) 应收利息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浦发银行	59,500,811	16,846,088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城证券	48,684,055	-

(4) 应收款项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华安基金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不适用	11,726,637
上投摩根基金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不适用	7,677,924

(5) 应付款项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浦发银行	客户服务费	3,380,569	-
浦发银行	第三方资金存管手续费	2,354,091	1,958,455

(6) 关联方持有本公司发行的债券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浦发银行	700,000,000	1,000,000,000
上海国资经营	100,000,000	-

(7) 持有关联方发行的基金、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或理财产品的期/年末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国际信托	不适用	476,672,679
华安基金	不适用	601,753,733
上投摩根基金	不适用	310,030,000

(8) 关联方持有本集团发行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或基金的期/年末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国资经营	105,751,657	54,154,883
华茂恩逸	2,099,729	1,008,130
浦发银行	-	26,000,000
上海国际信托	不适用	674,822,489

十四、 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子公司国泰君安国际控股在本报告期内实施了两项股份支付计划(包含股份期权计划以及股份奖励计划), 目的是激励和奖励为国泰君安国际控股运营作出贡献的员工。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31, 760, 767 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人民币 34, 862, 811 元)。

十五、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2014 年 6 月, 在取得相关许可证后, 本公司在静安区 49 号地块的自用办公楼项目开工建设。项目建设周期预计为 3 年, 项目总预算为 16.2 亿元, 其中建造开发成本约为人民币 7.5 亿元, 土地成本人民币 8.7 亿元。上述预算业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批准。于 2016 年 8 月, 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批准, 该项目投资预算调整为人民币 18.8 亿。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国翔置业累计支付金额为人民币 12.7 亿元。

本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16 日与外滩滨江签署协议。根据协议, 本公司同意购买将由外滩滨江在上海黄浦区某地块上开发的六幢楼中的一幢, 前提是外滩滨江能够在竞拍中取得该地块的使用权。外滩滨江已于 2013 年 12 月取得该地块土地使用权。转让价格包含土地成本、建造成本、相应分摊费等。该项目预算不超过约人民币 11.8 亿元, 业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已累计支付人民币 5.7 亿元。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因未决诉讼而形成的或有负债为人民币 138, 834 千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55, 744 千元)。

十六、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对国泰君安资管增资事项

于2017年6月15日，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批准，同意本公司以现金方式向国泰君安资管增资12亿元人民币。于2017年7月5日，本公司完成增资事宜，国泰君安资管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20亿元。

(2). 发行可转债事项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91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7年7月7日公开发行了总额为70亿元的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7[203]号文同意，公司7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17年7月24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代码“113013”。

(3). 转让国联安基金股权事项

本公司于本期公开挂牌转让持有的国联安基金51%股权，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于2017年4月以人民币1,045百万元的报价成为该股权的受让人。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已收到全额股权转让款项。2017年7月26日，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已同意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国联安基金51%股权。截至报告日，该笔股权转让事宜尚待中国证监会的批复。

(4). 发行公司债券事项

2017年8月5日，本公司完成2017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公开发行工作，发行规模53亿元。其中，债券品种一为3年期，发行规模47亿元，票面利率为4.57%；品种二为5年期，发行规模6亿元，票面利率为4.70%。

十七、 风险管理

1、 风险管理政策及组织架构

(1). 风险管理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财务风险主要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集团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资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包括两个方面：风险管理的目标、风险管理的原则。

风险管理目标

本集团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建立决策科学、运营规范、管理高效和可持续发展的管理体系，维护公司的财务稳健，提高本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经营效益。具体目标包括：

- 1) 保证本集团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行业规章和本集团各项管理规章制度；
- 2) 建立健全符合当前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科学合理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监督机制和反馈机制；
- 3) 建立一系列高效运行、控制严密的风险管理制度，及时查错防弊、堵塞漏洞，确保各项经营活动的健康运行；
- 4) 建立一套科学合理、行之有效的风险计量和分析系统，对经营中可能出现的各类风险进行有效地识别、计量、分析和评估，确保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 5) 不断提高管理效率和效益，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努力实现资产安全，风险可控。

风险管理原则

风险管理原则包括：合规性原则、全面性原则、独立性原则、相互制约原则、审慎性原则、有效性原则、适时性原则、防火墙原则、定性和定量相结合原则。

(2). 风险治理组织架构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风险管理的组织结构包括两个方面：法人治理结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法人治理结构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证券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本集团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现代企业法人治理结构。通过明确高级管理层的权力、责任、经营目标以及规范高级管理层的行为来控制风险。

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本集团建立了以董事会为核心的、由董事会、高级管理层、承担风险管理职能的专业部门及其他业务部分与分支机构构成的四级风险管理架构体系。承担风险管理职能的专业部门包括风险管理部、稽核审计部、合规部、法律部和证券发行审核部。

2、 信用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在国有商业银行或资本充足的股份制商业银行，结算备付金主要存放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面临的信用风险相对较低。

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三个方面：一是经纪业务代理客户买卖证券及期货交易，若本集团没有提前要求客户依法缴足交易保证金，在结算当日客户的资金不足以支付交易所需的情况下，或客户资金由于其他原因出现缺口，本集团有责任代客户进行结算而造成信用损失；二是融资融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及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等担保品交易业务的信用风险，指由于客户未能履行合同约定而带来损失的风险；三是信用类产品投资的违约风险，即所投资信用类产品之融资人或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为了控制经纪业务产生的信用风险，本集团在中国大陆代理客户进行的证券及期货交易均以全额保证金结算。本集团通过全额保证金结算的方式在很大程度上控制了与本集团交易业务量相关的结算风险。

融资融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股票质押式回购等业务的信用风险主要涉及客户提供虚假数据、未及时足额偿还负债、持仓规模及机构违反合同约定、交易行为违反监管规定、提供的担保物资产涉及法律纠纷等。本公司及香港子公司信用交易管理部授权专人负责对客户保证金额度以及股票质押贷款、融资融券业务的额度进行审批，并根据对客户偿还能力的定期评估对上述额度进行更新。信用和风险管理部门会监控相关的保证金额度以及股票质押贷款额度的使用情况，在必要时要求客户追加保证金。若客户未按要求追加保证金，则通过处置抵押证券以控制相关的风险。公司还制定了相关政策要求每年至少一次或根据情况需要对每个客户余额进行审阅，并根据评估结果确认坏账准备金额。

为了控制信用类产品投资的违约风险，对于债券类投资，本集团制定了交易对手授信制度，并针对信用评级制定相应的投资限制；对于信托类投资，本集团制定了产品准入标准和投资限额，通过风险评估、风险提示和司法追索等方式对其信用风险进行管理。

信用风险敞口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资产负债表项目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该最大敞口为考虑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方法影响前的金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币资金	102,012,369,113	120,828,578,379
结算备付金	10,267,403,245	15,272,021,095
融出资金	63,169,682,953	68,892,785,3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8,757,054,150	44,448,003,441
衍生金融资产	70,860,235	55,408,27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3,756,181,612	63,211,378,027
应收款项	5,782,469,166	3,506,000,674
应收利息	1,764,607,302	1,658,114,498
存出保证金	7,481,840,373	9,742,881,01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718,253,230	6,038,374,428
其他资产	1,130,680,543	1,409,686,741
信用风险敞口合计	330,911,401,922	335,063,231,924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上述金额反映了其当前的风险敞口但并非其最大的风险敞口。其最大的风险敞口将随着其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3、流动风险

√适用 □不适用

由于本集团的流动资产绝大部分为现金及银行存款，因此具有能于到期日应付可预见的融资承诺或资金被客户提取的需求。

下表按未折现的剩余合同义务列示了本集团金融负债的到期情况：

2017年6月30日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逾期	无固定期限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	6,370,846,888	-	-	-	-	-	-	6,370,846,888
应付短期融资款	-	336,361,098	2,356,790,869	10,003,279,262	-	-	-	-	12,696,431,229
拆入资金	-	1,000,782,466	4,652,094,521	2,044,876,712	-	-	-	-	7,697,753,6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098,278,389	2,109,093,639	8,824,825,286	10,173,636,285	197,193,821	-	-	-	22,403,027,420
衍生金融负债	-	11,251,008	26,748,422	99,305,984	-	-	-	-	137,305,41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32,199,749,813	5,197,354,196	7,946,467,968	3,384,263,014	-	-	-	48,727,834,991
代理买卖证券款	82,823,239,960	-	-	-	-	-	-	-	82,823,239,960
代理承销证券款	-	168,130,768	-	-	-	-	-	-	168,130,768
应付款项	16,556,027,668	1,535,910,184	3,055,682	548,685,561	551,164,396	153,394,817	-	-	19,348,238,308
长期借款	-	-	173,508,790	-	-	-	-	-	173,508,790
应付债券	-	3,448,839,798	4,938,124,000	7,713,370,689	51,751,953,868	2,032,500,000	-	-	69,884,788,355
其他负债	-	259,075,309	106,417,945	2,027,358,528	1,691,910,148	1,452,364,726	-	-	5,537,126,656
金融负债合计	100,477,546,017	47,440,040,971	26,278,919,711	40,556,980,989	57,576,485,247	3,638,259,543	-	-	275,968,232,478

下表按未折现的剩余合同义务列示了本集团金融负债的到期情况(续):

2016年12月31日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逾期	无固定期限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	6,102,527,062	73,037,309	-	-	-	-	-	6,175,564,371
应付短期融资款	-	6,482,688,226	465,687,003	8,120,046,820	-	-	-	-	15,068,422,049
拆入资金	-	-	4,748,882,192	-	-	-	-	-	4,748,882,1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051,773,066	5,280,522,030	3,598,997,047	2,470,988,905	197,016,562	-	-	-	16,599,297,610
衍生金融负债	-	93,581,818	36,758,993	160,159,581	-	-	-	-	290,500,3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25,425,533,106	8,379,152,147	8,003,349,153	27,154,000	-	-	-	41,835,188,406
代理买卖证券款	93,256,668,447	-	-	-	-	-	-	-	93,256,668,447
代理承销证券款	-	9,922,296,103	-	-	-	-	-	-	9,922,296,103
应付款项	19,700,021,946	849,774,776	22,435,399	919,014,259	-	-	-	-	21,491,246,380
长期借款	-	398,272	796,543	103,152,353	1,945,506,666	-	-	-	2,049,853,834
应付债券	-	3,167,026,933	100,901,729	17,248,775,756	58,495,135,016	2,103,000,000	-	-	81,114,839,434
其他负债	-	458,569,842	166,630,000	3,429,676,077	2,258,856,954	555,161,766	-	-	6,868,894,639
金融负债合计	118,008,463,459	57,782,918,168	17,593,278,362	40,455,162,904	62,923,669,198	2,658,161,766	-	-	299,421,653,857

流动风险管理主要措施

建立以净资本为核心的风险监控体系

本集团建立了以净资本为核心的风险监控体系，本集团根据《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建立了以“资产负债率、净资产负债率、自营权益投资比率、净资本比率”等影响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的监控指标。同时本集团整体严格按照《证券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指引》的要求，建立以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率为核心指标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框架，保证各项经营活动符合监管规定的流动性风险要求；建立多层次的优质流动性资产体系，并实施持续监控，维持充足的流动性储备。

严格控制自营业务投资规模

本集团严格控制自营业务投资规模，自营投资占净资本的比例严格控制在监管机关的要求之内。在控制规模的同时，本集团对所投资证券资产的变现能力也规定了相应的投资比例进行限制并适时监控。

实施风险预算

本集团根据董事会的授权，每年年初和年中分两次制定各项业务的风险预算，流动性风险管理被纳入风险预算之中。

建立临时流动性补给机制

本集团与若干商业银行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取得了合适的头寸拆借额度和质押贷款额度，建立了临时流动性补给机制。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分行签订的《国内非银行金融机构客户人民币结算账户透支业务合同》的规定，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建设银行上海分行向本公司提供的透支额度为人民币 63 亿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3 亿元)，用于弥补本公司自有资金临时头寸不足。

4、市场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主要涉及的市场风险是指在以自有资金进行各类投资时因利率变动、汇率变动和证券市场价格变动而产生盈利或亏损。

本集团亦从事股票及债券承销业务，并需要对部分首次发行新股的申购及债券承销作出余额认购承诺。该等情况下，任何未完成承销的部分由于市场环境变化造成的市场价低于承销价所产生的价格变动风险将由本集团承担。

集团管理层制定了本集团所能承担的最大市场风险敞口。该风险敞口的衡量和监察是根据本金及止损额度而制定，并规定整体的市场风险均控制在管理层已制定的范围内。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面临的汇率变动风险主要与本集团的经营（当收支以不同于本集团记账本位币的外币结算时）及其于境外子公司的净投资有关。

除了在香港设立了子公司并持有以港币为结算货币的资产外，本集团持有的外币资产及负债占整体的资产及负债比重并不重大。

	期末占比	期初占比
香港公司总资产占集团总资产	11.20%	10.09%
香港公司总负债占集团总负债	13.33%	11.05%
	本期占比	上期占比
香港公司营业收入占集团营业收入	10.06%	5.79%

由于外币在本集团资产、负债及收入结构中占比较低，因此本集团面临的汇率风险不重大。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是指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因股票指数水平和个别证券价值的变化而降低的风险。

本集团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权证、基金和股指期货等，所面临的最大市场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

上述金融工具因其市值变动而面临价格风险，该变动可因只影响个别金融工具或其发行人的因素所致，亦可因影响市场上交易的所有金融工具的因素所致。

下表说明了，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和股东权益对股票投资、基金投资、权益衍生金融资产/负债、信托产品、股指期货以及其他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的每 10% 的变动（以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为基础）的敏感性。就本敏感性分析而言，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该影响被视为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的影响，而不考虑可能影响利润表的减值等因素。

2017年6月30日				
	权益投资 公允价值	净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权益工具投资	10%	2,612,946,026	2,187,736,859	4,800,682,885
权益工具投资	-10%	-2,612,946,026	-2,187,736,859	-4,800,682,885

2016年12月31日				
	权益投资 公允价值	净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权益工具投资	10%	2,781,030,608	2,563,618,310	5,344,648,918
权益工具投资	-10%	-2,781,030,608	-2,563,618,310	-5,344,648,918

利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集团以浮动利率计息的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融出资金、衍生金融工具、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存出保证金、其他资产、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款、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代理买卖证券款、应付款项、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其他负债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类和可供出售类债务投资等有关。

下表汇总了本集团的利率风险。表内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项目，按合约重新定价日与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类，以账面价值列示：

2017年6月30日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91,363,243,969	5,699,125,144	4,950,000,000	-	-	669,539	102,013,038,652
结算备付金	10,267,403,245	-	-	-	-	-	10,267,403,245
融出资金	20,214,640,967	17,086,936,192	25,868,105,794	-	-	-	63,169,682,9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73,313,611	3,675,956,327	12,307,964,260	23,002,998,162	9,296,821,790	35,067,740,333	83,824,794,483
衍生金融资产	-	3,814,624	94,185	-	-	131,831,505	135,740,31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443,217,719	9,162,076,868	32,661,935,313	26,488,951,712	-	-	83,756,181,612
应收款项	282,753,007	-	463,043,398	-	-	5,036,672,761	5,782,469,166
应收利息	-	-	-	-	-	1,764,607,302	1,764,607,302
存出保证金	1,353,629,085	-	-	-	-	6,128,211,288	7,481,840,37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3,962,985	299,419,178	1,152,623,215	4,413,078,533	779,169,319	29,156,289,867	35,874,543,097
其他资产	129,896,000	-	10,000,000	-	-	990,784,543	1,130,680,543
金融资产总计	139,602,060,588	35,927,328,333	77,413,766,165	53,905,028,407	10,075,991,109	78,276,807,138	395,200,981,740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6,364,326,998	-	-	-	-	-	6,364,326,998
应付短期融资款	334,370,000	2,311,634,120	9,638,835,652	-	-	-	12,284,839,772
拆入资金	1,000,000,000	4,550,000,000	2,000,000,000	-	-	-	7,5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196,714,786	6,827,320,308	10,239,291,059	-	-	2,128,101,206	22,391,427,359
衍生金融负债	6,440,605	11,119,606	20,120,764	-	-	99,624,439	137,305,41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2,167,764,878	4,630,767,611	7,489,049,634	3,000,000,000	-	-	47,287,582,123
代理买卖证券款	82,823,239,960	-	-	-	-	-	82,823,239,960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	168,130,768	168,130,768
应付款项	6,675,685,972	-	-	-	-	12,672,552,336	19,348,238,308
应付利息	-	-	-	-	-	1,941,251,418	1,941,251,418
长期借款	-	169,644,903	-	-	-	-	169,644,903
应付债券	3,099,750,046	4,357,633,997	6,279,849,675	46,729,002,614	1,988,652,779	-	62,454,889,111
其他负债	200,000,000	100,000,000	1,720,000,000	1,224,403,374	-	2,131,977,126	5,376,380,500
金融负债总计	135,868,293,245	22,958,120,545	37,387,146,784	50,953,405,988	1,988,652,779	19,141,637,293	268,297,256,634
利率敏感度缺口总计	3,733,767,343	12,969,207,788	40,026,619,381	2,951,622,419	8,087,338,330	59,135,169,845	126,903,725,106

2016年12月31日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01,118,431,166	7,091,010,064	12,619,137,149	-	-	779,843	120,829,358,222
结算备付金	15,272,021,095	-	-	-	-	-	15,272,021,095
融出资金	20,772,057,955	17,169,352,720	30,951,374,678	-	-	-	68,892,785,3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61,262,311	2,853,232,030	13,311,008,118	22,031,301,974	5,891,199,008	32,275,234,146	76,723,237,587
衍生金融资产	-	12,711,622	156,372	-	-	162,555,814	175,423,80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162,689,742	3,299,106,317	25,144,156,508	23,605,425,460	-	-	63,211,378,027
应收款项	1,294,149,912	260,645,571	517,774,367	224,949,888	-	1,208,480,936	3,506,000,674
应收利息	-	-	-	-	-	1,658,114,498	1,658,114,498
存出保证金	1,911,352,603	-	-	-	-	7,831,528,410	9,742,881,01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9,494,544	597,064,305	1,156,022,996	3,324,617,979	871,174,604	34,442,847,248	40,481,221,676
其他资产	561,669,625	-	10,000,000	-	-	838,017,116	1,409,686,741
金融资产总计	152,543,128,953	31,283,122,629	83,709,630,188	49,186,295,301	6,762,373,612	78,417,558,011	401,902,108,694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6,092,894,486	69,767,233	-	-	-	-	6,162,661,719
应付短期融资款	6,438,730,000	451,250,000	7,957,606,444	-	-	-	14,847,586,444
拆入资金	-	4,700,000,000	-	-	-	-	4,7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0,308,569,070	3,564,198,696	2,445,571,668	-	-	197,016,562	16,515,355,996
衍生金融负债	10,068,378	23,135,248	788,409	-	-	256,508,357	290,500,3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4,919,440,063	7,668,587,636	7,103,441,869	26,950,000	-	-	39,718,419,568
代理买卖证券款	93,256,668,447	-	-	-	-	-	93,256,668,447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	9,922,296,103	9,922,296,103
应付款项	8,431,457,246	-	-	-	-	13,059,789,134	21,491,246,380
应付利息	-	-	-	-	-	1,814,356,844	1,814,356,844
长期借款	-	-	99,567,908	1,878,471,000	-	-	1,978,038,908
应付债券	3,000,000,000	-	14,156,245,706	53,595,449,599	1,987,069,444	-	72,738,764,749
其他负债	433,000,000	90,000,000	2,000,000,000	1,428,517,275	-	2,595,989,158	6,547,506,433
金融负债总计	152,890,827,690	16,566,938,813	33,763,222,004	56,929,387,874	1,987,069,444	27,845,956,158	289,983,401,983
利率敏感度缺口总计	-347,698,737	14,716,183,816	49,946,408,184	-7,743,092,573	4,775,304,168	50,571,601,853	111,918,706,711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变化对公司利息净收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和权益的可能影响(税前)。利息净收入的敏感性是基于一定利率变动对年底持有的预计未来一年内进行利率重定的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影响所产生的利息净收入的影响。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敏感性和权益敏感性的计算是基于在一定利率变动时对年底持有的固定利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重估的影响。下表列出了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按当日资产和负债进行利率敏感性分析结果。

	基点	净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股东权益 合计
2017年6月30日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人民币	+50	-356,624,972	-52,932,881	-409,557,853
人民币	-50	369,116,713	53,928,881	423,045,594

	基点	净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股东权益 合计
2016年12月31日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人民币	+50	-252,994,124	-45,111,782	-298,105,906
人民币	-50	261,557,814	45,921,581	307,479,395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利息净收入分析仅衡量一年内利率变化，反映为一年内本公司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对公司损益的影响。基于以下假设：一、所有在一个月、一个月到三个月及三个月后但一年内重新定价或到期的资产和负债均假设在有关期间中间重新定价或到期；二、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三、资产和负债组合并无其他变化。

由于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增减导致本公司利息净收入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存在一定差异。

5、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充足的净资本，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集团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发行新股或次级债。

本集团采用净资本管理资本，净资本是指根据证券公司的业务范围和公司资产负债的流动性特点，在净资产的基础上风险管理对资产负债等项目和有关业务进行风险调整后得出的综合性风险控制指标。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七、27 应付职工薪酬(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其产品和服务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机构金融—机构投资者服务：为机构投资者提供主经纪商、股票质押及约定购回和研究等服务，同时还包括做市业务以及自营投资；

2) 机构金融—投资银行：为企业和政府客户提供上市保荐、股票承销、债券承销、结构性债务融资、并购财务顾问、企业多样化解决方案等服务；

3) 个人金融：通过线下和线上相结合的方式为个人客户和非专业法人机构客户提供证券及期货经纪、融资融券、财富管理和财务规划等服务；

4) 投资管理：包括为机构、个人提供资产管理、基金管理和直接投资业务；

5) 国际业务：通过海外子公司为主体拓展经纪、企业融资、资产管理、贷款及融资、金融产品、做市及投资业务；及

6) 其他：包括总部的其他业务，包括一般营运资本产生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期 项目	机构金融		个人金融	投资管理	国际业务	其他	合计
	机构投资者服务	投资银行					
营业收入	3,692,677,242	1,069,907,710	4,285,346,397	1,103,831,533	960,699,540	-8,365,129	11,104,097,29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70,108,958	1,069,907,710	2,325,582,431	872,839,191	440,231,220	-14,482,578	4,964,186,932
其他收入	3,422,568,284	-	1,959,763,966	230,992,342	520,468,320	6,117,449	6,139,910,361
其中：对合营企业和 联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	-	-	14,985,783	-	-	14,985,783
营业支出	1,254,904,880	459,707,810	2,079,359,306	260,346,923	493,589,811	590,360,613	5,138,269,343
营业利润/(亏损)	2,437,772,362	610,199,900	2,205,987,091	843,484,610	467,109,729	-598,725,742	5,965,827,950
利润总额	2,437,772,362	610,199,900	2,206,750,059	936,548,086	466,778,471	7,726,587	6,665,775,465
期末余额							
资产总额	174,749,146,435	544,340,117	164,317,141,475	14,117,634,101	45,152,109,138	5,845,932,353	404,726,303,6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9,371,481
负债总额	111,107,714,178	1,203,117,090	123,619,203,524	3,324,949,522	36,738,034,926	968,233,164	276,961,252,4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87,824,710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15,033,674	696,094	105,991,067	5,821,248	17,891,451	78,520,712	223,954,246
资本性支出	99,204,749	335,924	96,115,031	33,861,085	12,557,335	110,190,042	352,264,166
资产减值损失	210,672,541	-	-53,310,159	-	62,416,044	-	219,778,426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上年同期	机构金融		个人金融	投资管理	国际业务	其他	合计
	机构投资者服务	投资银行					
营业收入	2,082,653,840	1,437,163,666	5,191,299,432	4,247,736,159	794,080,961	-45,499,537	13,707,434,52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22,007,742	1,436,979,395	3,358,358,635	1,317,974,916	241,159,804	-50,340,318	6,726,140,174
其他收入	1,660,646,098	184,271	1,832,940,797	2,929,761,243	552,921,157	4,840,781	6,981,294,347
其中：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51,196,868	-	-	51,196,868
营业支出	1,213,582,116	652,147,284	3,080,020,063	503,994,335	277,896,245	579,575,573	6,307,215,616
营业利润/(亏损)	869,071,724	785,016,382	2,111,279,369	3,743,741,824	516,184,716	-625,075,110	7,400,218,905
利润总额	869,071,724	785,016,382	2,112,552,805	3,833,775,382	516,895,858	-40,687,280	8,076,624,871
期初余额							
资产总额	162,420,115,332	804,391,961	190,508,845,800	13,126,225,083	41,518,706,979	3,370,756,534	411,749,041,6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2,365,006
负债总额	112,376,754,469	2,045,386,549	149,750,026,246	3,273,021,367	33,256,224,970	295,906,309	300,997,319,9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3,920,396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10,712,387	869,521	101,752,306	4,618,903	14,297,432	75,583,734	207,834,283
资本性支出	57,003,055	435,432	107,902,365	5,364,117	38,597,131	60,105,178	269,407,278
资产减值损失	640,850,006	-	-53,399,549	-	764,108	-	588,214,565

分部间交易收入已在合并时进行了抵销。

本集团不存在 10%以上营业收入来源于某一单一客户(包括已知受该客户控制下的所有主体)的情况。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集团信息

地理信息

营业收入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期	上年同期
中国大陆	10,143,397,753	12,913,353,560
中国香港	960,699,540	794,080,961
合计	11,104,097,293	13,707,434,521

上述地理信息中，营业收入归属于业务分部所处区域。

7、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人的重大经营租赁

根据与出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516,811,050	529,644,018
1-2 年	295,513,556	395,693,037
2-3 年	185,492,275	192,690,858
3 年以上	388,931,133	412,229,060
合计	1,386,748,014	1,530,256,973

8、 期末发行在外的、可转换为股份的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9、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6,723,237,587	-399,963,928	-		83,824,794,483
衍生金融工具	-115,076,584	35,007,701	-		-1,565,1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8,406,070,375	-	1,522,500,851	81,395,181	33,766,773,7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6,515,355,996	297,782,571	-		22,391,427,359

10、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64,6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03,986,500	主要是财政专项扶持资金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74,335	
所得税影响额	-175,025,7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36,500	
合计	524,285,23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66	0.56	0.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2	0.49	0.49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长期股权投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子公司(1)	11,040,769,708	11,040,769,708
联营企业	225,858,489	225,151,723
合计	11,266,628,197	11,265,921,431

(1) 子公司—投资成本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泰君安期货	1,204,822,126	1,204,822,126
国联安基金	51,000,000	51,000,000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	33,927,582	33,927,582
创新投资	4,900,000,000	4,900,000,000
国泰君安资管	800,000,000	800,000,000
国翔置业	480,000,000	480,000,000
上海证券	3,571,020,000	3,571,020,000
合计	11,040,769,708	11,040,769,708

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u>手续费及佣金收入</u>		
1. 经纪业务收入	2,986,064,101	4,140,514,951
其中：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2,986,064,101	4,140,514,951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2,504,857,698	3,490,395,736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146,351,953	278,598,269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334,854,450	371,520,946
2.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1,198,262,271	1,511,329,455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1,060,042,676	1,275,171,995
保荐服务业务	40,070,189	86,590,566
财务顾问业务	98,149,406	149,566,894
3.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10,023,901	21,687,674
4. 其他	102,597,806	99,576,880
小计	4,296,948,079	5,773,108,960

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续)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u>手续费及佣金支出</u>		
1. 经纪业务支出	616,082,565	711,488,170
其中：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616,082,565	711,488,170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616,082,565	711,488,170
2.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141,103,168	103,869,197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134,782,413	103,869,197
财务顾问业务	6,320,755	-
3. 其他	14,480,624	50,338,113
小计	<u>771,666,357</u>	<u>865,695,480</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3,525,281,722</u>	<u>4,907,413,480</u>

3. 投资收益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权益法确认的收益	706,766	1,765,216
2. 成本法确认的收益	51,000,000	400,000,000
3. 金融工具持有期间取得的分红和利息	983,465,786	1,286,660,949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814,189,896	1,050,204,36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9,275,890	236,456,581
4. 处置收益	1,447,439,313	535,698,742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535,288,978	138,656,341
衍生金融工具	-46,899,951	181,485,26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59,050,286	215,557,135
	<u>2,482,611,865</u>	<u>2,224,124,907</u>

4. 现金流量表附注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净利润	3,842,463,209	3,388,707,355
加：资产减值损失	120,929,143	586,354,407
固定资产折旧	84,049,688	80,846,570
无形资产摊销	32,206,316	24,542,05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8,165,466	27,843,0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475,799	1,128,15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87,499,574	636,725,493
财务费用	1,569,480,253	1,053,618,869
投资收益	-1,277,039,824	-901,834,891
递延所得税	315,236,702	-76,617,6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减少	-13,226,664,853	12,101,053,97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9,738,785,232	-33,863,221,672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18,436,982,907</u>	<u>-16,940,854,288</u>

(b)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无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现金的期末余额	68,125,603,782	87,468,899,91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0,417,327,305	118,417,544,37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9,386,170,815	25,307,349,878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20,293,435,169	24,687,802,45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u>-13,198,987,877</u>	<u>-30,329,097,032</u>

(d)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一、现金		
库存现金	582,526	666,52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6,869,780,163	87,075,750,0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255,241,093	392,483,302
二、现金等价物		
结算备付金	8,270,320,005	11,155,807,32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115,850,810	14,151,542,554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87,511,774,597</u>	<u>112,776,249,792</u>

(e)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取代扣代缴转让限售股个人所得税	776,579,126	746,968,640
财政补贴及手续费返还收入	592,632,013	544,953,451
存出保证金净减少额	545,706,397	-
应付清算款净增加额	107,057,142	-
收到的衍生金融产品现金净流入	-	400,927,703
其他	58,213,378	8,171,937
合计	<u>2,080,188,056</u>	<u>1,701,021,731</u>

(f)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代扣代缴转让限售股个人所得税	1,160,085,240	552,017,223
支付的业务及管理费	682,556,662	702,757,830
支付的衍生金融产品现金净流出	122,465,506	-
支付子公司往来款净增加额	100,725,388	64,084,915
应付客户保证金净减少额	62,979,928	65,272,186
存出保证金净增加额	-	137,987,622
其他	13,245,903	117,991,121
合计	<u>2,142,058,627</u>	<u>1,640,110,897</u>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本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三、其他有关资料。

董事长：杨德红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年8月25日

第十二节 证券公司信息披露

一、公司重大行政许可事项的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本公司行政许可事项

序号	批复日期	批复标题	批复文号
1	2017/01/12	关于核准谢乐斌证券公司经理层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批复	沪证监许可[2017]6号
2	2017/03/01	关于核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	证监许可[2017]291号
3	2017/03/13	关于核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	证监许可[2017]353号
4	2017/03/17	关于核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42家证券营业部的批复	沪证监许可[2017]28号
5	2017/03/27	关于核准罗东原证券公司经理层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批复	沪证监许可[2017]29号

(二) 主要控股子公司行政许可事项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批复日期	批复标题	批复文号
1	上海证券及其下属子公司	2017/01/12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关于核准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设立8家分支机构的批复	沪证监许可[2017]4号
		2017/01/23	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	上证函[2017]101号
		2017/03/23	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	上证函[2017]264号
2	国泰君安资管	2017/02/13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关于核准傅南平证券公司监事任职资格的批复	沪证监许可[2017]18号
		2017/03/08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关于核准成飞证券公司经理层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批复	沪证监许可[2017]24号
		2017/03/08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关于核准李艳证券公司经理层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批复	沪证监许可[2017]25号
		2017/04/20	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	上证函[2017]397号

二、 监管部门对公司的分类结果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17 年分类评价结果为：A 类 AA 级